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4688号国贸中心A栋2901单元)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注册金额	不超过50亿元(含)
本期发行金额	不超过15亿元(含)
增信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	AAA
本期债券信用等级	-
信用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席主承销商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22-25层



住所: 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签署日期: 2023年2月15日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交所网（www.sse.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除非另有说明或要求，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所用简称和相关用语与募集说明书相同。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重大事项

(一) 发行人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所有者权益合计（合并报表口径）为 8,757,673.18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45,719.70 万元，总资产（合并报表口径）为 35,298,690.81 万元，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 75.19%；发行人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所有者权益合计（母公司报表口径）为 2,498,865.66 万元，总资产（母公司报表口径）为 7,240,991.30 万元，母公司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 65.49%；2019-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9.25 亿元、12.05 亿元、-47.08 亿元及 -151.94 亿元。2019-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2,956.13 亿元、4,021.26 亿元、6,049.85 亿元及 5,342.10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22.66 亿元、54.42 亿元、55.59 亿元及 30.42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2.89 亿元、19.72 亿元、24.72 亿元及 13.37 亿元。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15.78 亿元（2019-2021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次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二)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环境、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次债券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次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 2019-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9.25 亿元、12.05 亿元、-47.08 亿元及 -151.94 亿元。近年来发行人因贸易规模扩大增加备货，同时加大对于土地储备和楼盘开发的投入导致运营

资金占用量上升，使得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出现较大波动。2019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下降较多，为-89.25 亿元，主要由于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多所致。2020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 12.05 亿元，主要因报告期公司医疗手套业务收到货款增加、房地产经营业务的预收售房款增加所致。2021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47.08 亿元，主要因 2021 年度土地储备支出增加所致。2022 年 1-9 月，经营性净现金流为-151.94 亿元，主要系为贸易行业周期性及报告期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存货备货支出增加，以及房地产业务土地储备支出增加所致。2019-2021 年经营性净现金流量为负表明发行人需要依靠外部融资来满足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发行人未来的经营和发展可能因自有现金流不足而受限。

（四）发行人以供应链管理、房地产及配套服务、制造业、金融服务、教育为主营业务，行业性质决定公司的负债规模较大、资产负债率较高。截至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7.88%、67.23%、69.77% 及 75.19%，资产负债率有所提高，主要原因是近年来发行人贸易规模的扩大，房地产土地储备的增加和在建楼盘投资的增长，推升发行人的资金需求，发行人相应增加对外融资导致负债规模扩大。同时，报告期内子公司国贸股份预售房产预收款较大，预收款实际上并非企业经营产生的导致未来现金流出的负债。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扣除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后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4.00%、54.19%、54.35% 及 57.26%。

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水平较高，虽然符合发行人所处的行业特征，但较高的资产负债率对发行人的债务偿还能力将造成一定的影响，并使得发行人未来债务融资空间相对有限。

（五）发行人的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截至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公司的流动负债在总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84.20%、80.04%、80.90% 及 79.30%，流动负债占比较高，短期偿债压力较大。总体来说，发行人的债务结构符合贸易行业的特点，但如果发行人因债务管理不当或短期流动性出现问题，将对资产状况、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一定的影响。

(六)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共计 4,020,425.10 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 11.39%，占比较高。发行人受限资产主要为因抵押、质押受限及其他原因受限的存货、固定资产、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等。受限资产规模较大可能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七) 公司所处的贸易行业与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有很强的相关性，中国经济预计将稳中向好，发展潜力大，但消费需求增长动力偏弱、出口竞争力下降、产能过剩严重等不利因素突出。宏观经济平稳运行中的不确定性依然存在，并且这种不确定性将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公司所处的房地产行业受宏观经济和宏观政策的影响较大，为保持房地产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政府可利用行政、税收、金融、信贷等多种手段对房地产市场进行调控。近年来，我国政府针对房地产行业出台了一系列调控政策，从增加保障性住房和普通商品住房有效供给、抑制投资投机性购房需求、促进供应土地的及时开发利用等多个方面进行调控，对房地产市场造成了较大影响。房地产调控政策及未来宏观政策的出台或调整，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及发展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八)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股权投资等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其中，股权投资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设立合伙企业、给下属子公司增资或直接投资于发行人施加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向发行人并表范围外主体收购并购其持有的资产、支付资产收购并购款项等。公司将严格遵守关于债券的各项法律法规，将募集资金用于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承诺不将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转借他人。公司承诺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房地产业务或偿还房地产相关债务。

(九) 发行人存在盈利能力及非经常性损益波动较大的风险。2019-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的净利润分别为 22.66 亿元、54.42 亿元、55.59 亿元及 30.42 亿元。发行人的净利润主要来自于控股的 3 家上市公司——国贸股份、信达股份及中红医疗，且受营业外收入、投资收益、宏观经济形势以及房地产政策等因素影响较大，存在盈利能力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发行人的非经常性损益波动较大，对发行人利润影响较大。最近三年发行人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1.90 亿元、47.02 亿元及 53.26 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占发行人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52.52%、86.40% 及 95.81%。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处置期货及外汇合约等衍生金融资产获得的投资收益等构成。

（十）截至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公司的有息负债余额分别为 2,387,761.66 万元、4,260,412.57 万元、7,283,063.92 万元及 12,265,708.37 万元。上述有息负债余额主要由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其他流动负债构成，2022 年 9 月末较 2021 年末增长 68.41%，主要为新增短期借款。

上述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十一）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2019-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9.25 亿元、12.05 亿元、-47.08 亿元及-151.94 亿元。近年来发行人因贸易规模扩大增加备货，同时加大对于土地储备和楼盘开发的投入导致运营资金占用量上升，使得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出现较大波动；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7.88%、67.23%、69.77% 及 75.19%，主要原因是近年来发行人贸易规模的扩大，房地产土地储备的增加和在建楼盘投资的增长，推升发行人的资金需求，发行人相应增加对外融资导致负债规模扩大。同时，子公司国贸股份预售房产预收款较大，预收款实际上并非企业经营产生的导致未来现金流出的负债，发行人的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较大、资产负债率水平较高，但符合发行人所处的行业特征。公司不存在不得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形；公司已聘请中信证券作为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签订《受托管理协议》；公司已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共同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通知、决策机制和其他重要事项；公司不属于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2019-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2.89 亿元、19.72 亿元、24.72 亿元及 13.37 亿元，发行人最近三个会

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15.78 亿元（2019-2021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经合理估计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不少于公司债券一年利息。

（十二）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债券符合进行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本次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相关申请尚需有关部门最终批复，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十三）作为一家综合型控股集团，发行人主要业务涵盖供应链管理、房地产及配套服务、制造业、金融服务、教育等多个行业，且主要通过集团下属子公司或者参股从事前述业务的相关主体的方式开展业务经营，发行人主要利润来源于对集团内子公司和参股企业的投资收益，以及其他营业外收入等。因此，若发行人所投资企业持续经营能力出现不利变化，管理层无法有效管理多元化业务并妥善处置可能带来的多重风险，很可能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十四）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对外担保余额为 449.66 亿元。具体为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的抵押贷款担保 206.88 亿元和发行人及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担保 242.78 亿元。在担保期内，如购房人无法继续偿还银行贷款，且其抵押物价值不足以抵偿相关债务，公司将根据担保责任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如未来被担保对象的情况发生变化，将会对发行人的正常经营产生影响。

（十五）2022 年 3 月 18 日，发行人收到《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划入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将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划入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划转基准日为 2022 年 2 月 28 日，根据海翼集团账面数据，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海翼集团资产总额 2,288,149.10 万元；负债总额 1,630,557.8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519,449.06 万元。上述划转已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完成股权工商变更登记。

（十六）2022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利润为 29.75 亿元，较 2021 年 1-9 月

减少 49.19%，发行人净利润为 30.42 亿元，较 2021 年 1-9 月减少 26.98%，主要系受营业外收入、投资收益、宏观经济形势以及房地产政策等因素影响所致，预计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与本期债券相关的重大事项

（一）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积极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申请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上市的申请一定能够获得证券交易场所的同意，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会在债券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如果证券交易场所不同意本期债券上市的申请，或本期债券上市后在债券二级市场的交易不够活跃，投资者将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

（二）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需要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机构投资者条件。

（三）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若受到国家政策法规变化影响，或者行业及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本公司经营状况受到重大不利影响并导致未能如期足额获得还款资金，可能将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偿付。若本公司未能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的本息，债券持有人亦无法从除本公司外的第三方处获得偿付。

（四）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一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一将被视为第 2 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品种一债券。所赎回品种一债券的本金加第 2 个计息年度利息在兑付日一起支付。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品种一债券持有人名单，并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一将继续在第 3 年存续。

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二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

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二将被视为第 3 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品种二债券。所赎回品种二债券的本金加第 3 个计息年度利息在兑付日一起支付。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品种二债券持有人名单，并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二将继续在第 4、5 年存续。

（五）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 2 年末上调或者下调本期债券品种一后 1 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幅度根据当期利率市场确定。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一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的第 3 年末上调或者下调本期债券品种二后 2 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幅度根据当期利率市场确定。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二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二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六）公司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七）自发行人向投资者披露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之日起的 3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转让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相应的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发行人将于回售申报期结束前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 3 次回售提示性公告。

（八）本期债券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总发行规模内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

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外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 100%。

如无特别说明，本重大事项提示中相关用语与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含义相同。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义.....	11
第一节 发行条款	14
第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20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5
第四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	132
第五节 发行人信用状况	201
第六节 备查文件	206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国控股	指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指	依照法定程序发行、约定在一年以上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本次债券、本次公司债券	指	本次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的厦门国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本期债券、本期公司债券	指	厦门国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公开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厦门国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厦门国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期发行组织的承销团
余额包销	指	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组织的承销团按承销协议约定在规定的发售期结束后将剩余债券全部自行购入的承销方式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
A 股	指	每股票面价值为人民币壹元整的人民币普通股
证券登记机构/登记机构/登记托管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的一家或多家
发行人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福建远大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诚信国际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会	指	厦门国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公司董事	指	厦门国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
股东	指	厦门国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
债券持有人	指	通过认购或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之投资者
《公司章程》	指	《厦门国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为保障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本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受托管理协议》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9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9月
最近三年、近三年	指	2019年、2020年、2021年
交易日	指	中国证券经营机构的正常营业日(不包括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中国的商业银行工作日，不含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公司党委	指	中国共产党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公司纪委	指	中国共产党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
国贸股份	指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股份、厦门信达	指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信达	指	厦门信息信达有限公司
中厦国际	指	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
国贸资本	指	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宝达投资	指	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软创投资	指	厦门市软件信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红普林	指	中红普林集团有限公司
海翼集团	指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	指	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
唐山陆雄	指	唐山陆雄贸易有限公司
国资金控	指	厦门国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国贸教育集团	指	厦门国贸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国贸会展	指	厦门国贸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控投资	指	厦门国控投资有限公司
国贸服务	指	厦门国贸城市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建设	指	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宝达投资	指	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贸实业	指	厦门国贸实业有限公司
美岁商业	指	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恒一创业	指	厦门恒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贸金融中心	指	厦门国贸金融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香港宝达	指	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中红普林集团	指	中红普林集团有限公司
中红普林医疗	指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国资委	指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世纪证券	指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国际信托	指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国贸产业	指	厦门国贸产业有限公司
TEU	指	20 英尺标准集装箱
远期结售汇	指	客户与外汇指定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协议，约定未来结汇或售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期限及汇率，到期时按照该协议订明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的结售汇
DF	指	远期外汇契约（Foreign Exchange Forward Contract）。具体做法是客户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协议，约定未来结汇（企业将外汇卖给银行）或售汇（银行向企业出售外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期限及汇率，到期时按照该协议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结售汇业务
NDF	指	无本金交割远期外汇（Non-Delivery Forward），是一种远期外汇交易的模式，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时，交易双方确定交易的名义金额、远期汇价、到期日。在到期日前两天，确定该货币的即期汇价，在到期日，交易双方根据确定的即期汇价和交易伊始的远期汇价差额计算出损益，由亏损方以可兑换货币如美元交付给收益方
T/T	指	电汇
D/A	指	承兑交单，通过我方银行交单给客户银行，客户承兑我方单据后拿走正本单据，到期后再付款
D/P	指	付款交单，发货后准备好议付单据，通过我方银行交单至客户方银行，客户银行提示客户单据已到，客户付款后银行交单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条款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发行条款

1、发行人：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发行规模：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15亿元（含15亿元）。

4、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品种一发行期限为3年期，在存续期第2年末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二发行期限为5年期，在存续期第3年末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品种一债券简称为“23厦贸01”，债券代码为“138924”；品种二债券简称为“23厦贸02”，债券代码为“138925”。

5、品种间回拨选择权： 本期债券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总发行规模内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外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100%。

6、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7、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一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一将被视为第2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品种一债券。所赎回品种一债券的本金加第2个计息年度利息在兑付日一起支付。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品种一债券持有人名单，并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一将继续在第3年存续。

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二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二将被视为第3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品种二债券。所赎回品种二债券的本金加第3个计息年度利息在兑付日一起支付。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品种二债券持有人名单，并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二将继续在第4、5年存续。

8、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2年末上调或者下调本期债券品种一后1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幅度根据当期利率市场确定。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一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或者下调本期债券品种二后2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幅度根据当期利率市场确定。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二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二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9、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公司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10、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向投资者披露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之日起的3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转让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相应的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回售提示性公告日期：发行人将于回售申报期结束前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3次回售提示性公告。

11、回售部分债券回售价格：100元/张（不含利息）。

12、回售部分债券付款方式：发行人将依照登记机构的登记结果对本期债券回售部分支付本金及利息，该回售资金通过登记机构清算系统进入投资者开户的证券公司的登记公司备付金账户中，再由该证券公司在回售资金到账日划付至投资者在该证券公司的资金账户中。

13、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14、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定价流程：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按照发行时网下询价簿记结果共同协商确定。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15、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6、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7、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本期债券具体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安排见发行公告。

18、配售规则：本期债券具体的配售规则详见本期债券发行公告。

19、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不安排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20、发行首日与起息日：本期债券发行首日为2023年2月17日，本期债券起息日为2023年2月20日。

21、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按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22、付息日：

在债券存续期内，本期债券品种一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6年每年的2月20日；

如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5年每年的2月20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5年每年的2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利息支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在债券存续期内，本期债券品种二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8年每年的2月20日；如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6年每年的2月20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6年每年的2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利息支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23、兑付日：

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兑付日为2026年2月20日；如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5年2月20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5年2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本金支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品种二的兑付日为2028年2月20日；如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6年2月20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6年2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本金支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24、支付方式：本期债券利息和本金支付方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登记机构的规定执行。

25、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投资者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等于票面总额的本金。

2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无评级。

27、牵头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联席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的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30、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

31、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32、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

33、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将根据《管理办法》、《受托管理协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与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订立监管协议。

34、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本期债券发行、登记结算及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1.发行公告日：2023年2月15日。

2.发行首日：2023年2月17日。

3.发行期限：2023年2月17日至2023年2月20日。

（二）登记结算安排

本期公司债券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登记存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并按照规则要求开展相关登记结算安排。

（三）本期债券上市交易安排

1. 上市交易流通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2. 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

本期债券预计上市日期：2023 年 2 月 23 日。

3.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公司债券的交易、质押。

（四）本期债券簿记建档、缴款等安排详见本期债券“发行公告”。

第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经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东批复，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1〕1505号），本次债券注册总额不超过50亿元，采取分期发行。本期债券发行金额为不超过15亿元（含15亿元）。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拟偿还的公司债券本金明细如下：

债券名称	起息日	续期/赎回/回售选择权行权日	债券余额(亿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亿元)
20 厦贸 Y1	2020-02-26	2023-02-26	15	不超过 8
20 厦贸 01	2020-03-26	2023-03-26	10	不超过 7
合计			25	不超过 15

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有息债务的明细和具体金额。

在公司债券本金及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有息债务（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12个月）。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者内设有权机构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经发行人董事会同意，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申请、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发行人调整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具体金额，或者将用于募投项目的闲置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调整金额在募集资金总额 50% 以下的，应履行董事会审议决策部程序并及时进行临时信息披露。调整金额高于募集资金总额 50%，或者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应履行董事会决议内部程序，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为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与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陈述的用途一致，规避市场风险、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利，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专项账户存放的债券募集资金必须按照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披露的用途专款专用，并由监管银行对账户进行监管。

公司将与监管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约定由监管银行监督偿债资金的存入、使用和支取情况。募集资金只能用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除此之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若发行人拟变更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经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也将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对专项账户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同时，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证券业协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相关约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其专项偿债账户信息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发行人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募集资金运用后，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重上升，

能够较好的调节公司资产负债结构。通过发行本期债券，公司获得长期稳定的经营资金，减轻短期偿债压力，使公司获得持续稳定的发展。

（二）对发行人财务成本的影响

发行人通过本期发行固定利率的公司债券，有利于锁定公司财务成本，规避利率上行风险。

（三）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

目前，公司资产规模体量较大，资金需求量较大，通过发行公司债券，可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有效满足公司中长期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七、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不转借他人使用，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并将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制和隔离措施。另外，本期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募集资金用途不用于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或用于不产生经营性收入的公益性项目。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发行人拟变更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经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直接或间接用于购置土地。

发行人承诺，如在存续期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八、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以来，发行人本部共发行 8 期公司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1）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简称：19 厦贸 Y1）

根据该期债券募集说明书，“19 厦贸 Y1”发行规模为 6 亿元，募集资金用途为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国贸控股已将上述资金使用完毕，实际用途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一致。公司已为该期债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正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专项账户进行。

（2）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简称：20 厦贸 Y1）

根据该期债券募集说明书，“20 厦贸 Y1”发行规模为 15 亿元，募集资金用途为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国贸控股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已为该期债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正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专项账户进行。

（3）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 厦贸 01、20 厦贸 02）

“20 厦贸 01”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20 厦贸 02”发行规模为 5 亿元，募集资金核准用途为偿还公司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等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该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国贸控股均按照核准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已为该期债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正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专项账户进行。

（4）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简称：20 厦贸 Y3）

根据该期债券募集说明书，“20 厦贸 Y3”发行规模为 6 亿元，募集资金用途为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国贸控股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已为该期债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正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专项账户进行。

（5）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简称：21 厦贸 01）

“21 厦贸 01”发行规模为 19 亿元，募集资金核准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等

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和资金使用需求，公司可调整部分流动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该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国贸控股均按照核准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已为该期债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正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专项账户进行。

（6）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2 厦贸 01、22 厦贸 02）

“22 厦贸 01”、“22 厦贸 02”发行规模均为 3 亿元，募集资金核准用途为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由于该期债券拟偿还公司债券尚未到期，国贸控股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将募集资金先行用于短期补流。公司已为该期债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正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专项账户进行。

（7）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简称：22 厦贸 K1）

“22 厦贸 K1”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置换发行前已投资于科技创新公司的股权投资资金。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该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于置换发行前已投资于科技创新公司的股权投资资金。公司已为该期债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正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专项账户进行。

（8）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22 厦贸 03）

“22 厦贸 03”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及有息债务。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该期债券募集资金 3 亿元及 7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该期债券拟偿还的公司债券尚未到期。公司已为该期债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正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专项账户进行。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许晓曦
注册资本	人民币1,659,900,000.00元
实缴资本	人民币1,659,900,000.00元
设立（工商注册）日期	1995年8月3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260147498N
住所（注册地）	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4688号国贸中心A栋2901单元
邮政编码	361004
所属行业	批发业
经营范围	1、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 2、其他法律、法规规定未禁止或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电话及传真号码	0592-5830970、0592-583099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其职位与联系方式	郭聪明，董事兼总经理，0592-5830953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情况

1995年4月14日，厦门市人民政府下发《关于批准成立市商贸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的批复》（〔1995〕综 067 号），批准发行人成立，发行人成立时的名称为“厦门市商贸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为厦门市财政局，注册资本为3亿元，由厦门市财政局以国有净资产划拨出资。1995年8月31日，发行人获得工商登记部门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发行人历史沿革事件主要如下：

发行人历史沿革信息			
序号	发生时间	事件类型	基本情况
1	1995 年 4 月 14 日	设立	1995 年 4 月 14 日，厦门市人民政府下发《关于批准成立市商贸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的批复》（〔1995〕综 067 号），批准发行人成立，发行人成立时的名称为“厦门市商贸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为厦门市财政局，注册资本为 3 亿元，由厦门市财政局以国有资产划拨出资。1995 年 8 月 31 日，发行人获得工商登记部门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2003 年 6 月 26 日	增资	发行人的注册资本由 3 亿元增加至 6 亿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厦门市财政局以国有资产划拨转入。根据福建弘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所出具的厦弘审所验字〔2003〕037 号《验资报告》，增资款 3 亿元已缴付到位。增资完成后，发行人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	2006 年 2 月 6 日	股权划转	厦门市国资委挂牌成立，并由其接替厦门市财政局代表厦门市人民政府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的职责。由此，发行人的股东变更为厦门市国资委。针对前述变更事项，发行人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	2006 年 6 月 7 日	更名、股权分置改革	发行人的名称变更为“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同年，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国贸股份、信达股份两家上市公司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名称变更后，发行人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	2007 年 6 月 28 日	增资	发行人的注册资本由 6 亿元增加至 10 亿元，新增注册资本 4 亿元由两部分组成，其中：① 371,894,751.40 元由厦门市国资委通过厦门市财政局划拨转入；②剩余资本以发行人的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根据厦门南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厦南祥会验字第〔2007〕019 号《验资报告》，前述增资款已缴付到位。本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6	2014 年 12 月 17 日	增资	发行人的注册资本由 10 亿元增加至 16.25 亿元，新增注册资本 6.25 亿元由三部分组成，其中：①以厦门市国资委划转入发行人的厦门顺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对应的权益价值 423,240,945.93 元增资；②以已拨付给发行人的 2014 年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支出 25,000,000.00 元增资；③以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本公积 176,759,054.07 元转增注册资本。此次增资行为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出具的致同验字〔2014〕第 350FA0022 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已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7	2016 年 2 月 14 日	增资	发行人的注册资本由 16.25 亿元增加至 16.599 亿元，新增注册资本 0.349 亿元由三部分组成，其中：①以厦门市国资委拨付给发行人的参股福建南车轨道交通装备项目公司资金 1,500 万元增资；②以厦门市国资委拨付给发行人的 201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90 万元增资；③以厦门市国资委拨付给发行人的 201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调整预算支出 1,200 万元增资。此次增资行为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出具的“信会师厦报字〔2016〕第 20002 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已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8	2016 年 12 月	更名	发行人的名称由“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并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9	2017 年 3 月	变更法定代表人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许晓曦。针对该变更事项，发行人已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5,990 万元，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350200260147498N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由厦门市国资委持有 100% 股权。

（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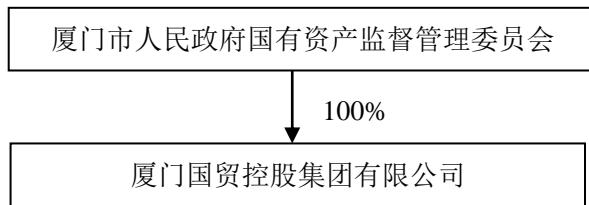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情形。

三、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一）股权结构

发行人系厦门市国资委监管的企业，厦门市国资委为其出资人和实际控制人，出资比例为 100%，是发行人的唯一股东。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图如下：



发行人是厦门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是厦门市国资委的全资企业，是代表厦门市国资委履行国有资产管理职能的国有企业，因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厦门市国资委。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过变更。

（三）股权质押及其他争议情况说明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有将发行人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的股权争议情况。

四、发行人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主要子公司 9 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¹	厦门	贸易	220,098.28	34.66	0.93
2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²	厦门	贸易、制造业	53,885.84	42.95	-
3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	制造业	256,384.00	100.00	-
4	厦门国贸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	房地产开发经营	480,000.00	100.00	-
5	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	资产管理	110,000.00	100.00	-
6	中红普林集团有限公司	唐山	畜禽业	22,518.00	50.50	-
7	厦门国贸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	教育	80,000.00	100.00	-
8	厦门国贸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	会议及展览服务	230,000.00	100.00	-
9	国贸控股（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00.00	100.00	-

注：

(1)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直接持有国贸股份 34.66% 的股权，并间接持有其 0.93% 的股权，是国贸股份唯一的持股比例超过 10% 的股东，是国贸股份的控股股东；发行人占有国贸股份 4/9 董事会席位，发行人实际控制国贸股份，故将国贸股份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直接持有信达股份 42.95% 的股权，同时，发行人占有信达股份 5/9 董事会席位，发行人实际控制信达股份，故将信达股份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发行人重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1、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股份”）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厦门改革开放后由市政府和特区管委会最早批准成立的地方外贸企业。1987 年首批获得国家对外经济贸易部批准经营省内外进出口业务。1993 年，国贸股份进行股份制改革并成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755）。经过 30 多年的发展，国贸股份已经形成了年营业规模超 2000 亿年盈利逾 20 亿元的经营能力。国贸股份是公司肩负“持续创造新价值”的使命，以“成为值得信赖的全球化综合服务商”的愿景，旨在成为大众、合作伙伴信赖的国际化企业。“ITG”为中国驰名商标。2011-2018 连续八年入选世界品牌实验室“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排行榜，排名第 207 位，品牌价值 221.61 亿元。先后入选上交所公司治理指数、社会责任指数、上证 380 指数、沪港通标的股和融资融券标的股，连续三年入选福布斯全球上市公司 2000 强，连续十年入选《财富》杂志中国上市公司 500 强（2020 年排名 47 位），是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评选的“上市公司监事会积极进取 50 强”的上市公司，被中国内部审计协会评为“全国内部审计先进集体”的企业。国贸股份主营业务涉及供应链、金融、房地产等领域。

截至 2021 年末，国贸股份总资产为 9,774,576.03 万元，总负债为 6,220,139.40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3,554,436.64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46,475,564.21 万元，净利润 376,359.36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国贸股份总资产为 14,079,463.20 万元，总负债为 10,139,489.47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3,939,973.73 万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0,430,540.66 万元，净利润 263,148.00 万元。

2、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股份”）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已形成以电子信息产业为核心，汽车经销、供应链等业务共同发展的产业结构。信达股份股票于 1997 年初在深交所上市（股票代码：000701），总股本 24,025 万股，是全国有影响的 IT 产业股。信达股份主产业信息产业形成了以超高亮度 LED 封装、应用研发与生产、电子元器件、电子标签研发与生产、应用软件开发等为主要支柱的产业架构。公司投资建设的国

内第一条片式铝电解电容器生产线，被列入国家计委高新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铝电解电容器产量规模在国内同行业中名列前三名，其中片式产品产量国内第一。信达股份还从国外引进第一条倒贴式电子标签生产线，可生产高频电子标签。信达股份自行研发的“机关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系统”软件是福建省著名的人事管理软件。信达股份投资设立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建立超高亮度 LED 封装、应用研发与产业化基地。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直接持有信达股份 42.95% 的股权。

截至 2021 年末，信达股份总资产为 1,571,331.88 万元，总负债为 1,222,417.99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348,913.89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854,934.81 万元，净利润 16,854.34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信达股份总资产为 2,145,745.29 万元，总负债为 1,787,987.05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357,758.24 万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7,491,618.67 万元，净利润 9,604.89 万元。

3、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翼集团”）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始创于 1993 年，2010 年 5 月更名成立。公司以先进制造业为核心主业，已形成完整产业发展生态链。旗下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2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815），是国家重点生产装载机、挖掘机、叉车、小型机械等产品的骨干大型一类企业。2022 年 3 月开始，海翼集团并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985,660.51 万元，总负债为 1,934,540.86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1,051,119.65 万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029,265.36 万元，净利润 47,307.68 万元。

4、厦门国贸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产集团”）

厦门国贸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2 月 9 日，注册资本 10 亿元，主要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设工程设计；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房屋拆迁服务；物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酒店管理；园区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发行人的战略规划，为打造控股层面城市建设运营赛道，将国贸地产房地产业务、资产运营集团旗下国贸建设开发业务、物业管理业务等进行整合，形成合力，谋求城市建设运营业务协同跨越式发展，厦门国贸地产将成为该整合主体。

截至 2021 年末，厦门国贸地产总资产为 6,695,186.02 万元，总负债为 4,594,521.00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2,100,665.03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748,777.61 万元，净利润 130,047.46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厦门国贸地产总资产为 8,912,191.55 万元，总负债为 6,528,412.29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2,383,779.26 万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03,095.20 万元，净利润 2,169.94 万元。

5、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资本”）

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由厦门国贸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更名成立，主营金融服务业务，秉持“产融结合、赋能产业”的发展理念，立足于服务国贸控股集团各赛道发展、服务厦门市产业发展，为产业客户及消费者提供综合性金融服务。

截至 2021 年末，国贸资本总资产为 609,694.96 万元，总负债为 330,473.06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279,221.89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513,597.01 万元，净利润 33,271.87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国贸资本总资产为 1,047,519.37 万元，总负债为 647,632.63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399,886.74 万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13,220.74 万元，净利润 35,336.35 万元。

6、中红普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红普林”）

中红普林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11 月，截至目前注册资金 22,518.00 万元，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1,371.5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50%，唐山浩邈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047.5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4.62%，滦南县普发商贸有限公司出资 1,098.8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88%。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会议服务；购销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家具、塑料制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节能环保设备、食用农产品、饲料以及原材料；对国家允许行业的非金融性投资、投资咨询；固定资产租赁、节能环保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或需取得专项审

批的除外）。其下属子公司中红普林医疗股份用品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在深交所创业板挂牌上市。

截至 2021 年末，中红普林总资产为 909,403.66 万元，总负债为 224,668.41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684,735.25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784,621.72 万元，净利润 220,126.11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中红普林总资产为 871,149.23 万元，总负债为 216,709.34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654,439.90 万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33,605.75 万元，净利润 1,536.85 万元。

7、厦门国贸教育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教育集团”）

2017 年 11 月，厦门国贸教育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8 亿元，国贸控股整合自身原有培训教育业务，以“教育”+“培训”发展战略，致力于完善厦门市教育体系，推荐多元化办学。

截至 2021 年末，国贸教育集团总资产为 113,077.25 万元，总负债为 34,470.90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78,606.35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524.97 万元，净利润-906.62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国贸教育集团总资产为 187,023.49 万元，总负债为 111,021.42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76,002.07 万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067.45 万元，净利润-2,107.94 万元。

国贸教育集团 2021 年和 2022 年 1-9 月净利润为负，主要系初创企业处于培育期，前期投入及每期费用摊销较大，同时经营业务大部分为普惠性教育所致。

8、厦门国贸会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会展集团”）

厦门国贸会展集团有限公司系 2018 年新成立企业，主要业务从事会议及展览服务。

截至 2021 年末，国贸会展集团总资产为 133,719.02 万元，总负债为 32,235.86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101,483.16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490.42 万元，净利润-3,001.82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国贸会展集团总资产为 214,795.75 万元，总负债为 74,393.37 元，所有者权益为 140,402.37 万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9,241.37 万元，净利润-2,192.56 万元。

国贸会展集团 2021 年和 2022 年 1-9 月净利润为负，主要系国贸会展集团成

立于 2018 年 5 月，2021 年和 2022 年 1-9 月因业务尚在项目建设阶段所致。

9、国贸控股（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香港”）

国贸控股（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2 月，注册资本 1,000 万美元，主营业务涵盖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投资。国控香港是国贸控股参与全球化竞争与资源分配，响应国家“走出去”战略的具体实践，更是成就国贸控股“国际化视野的投资运营集团”的重要途径。随着境外资产规模的扩大，国控香港将逐步上升为国贸控股的国际化运营总部，扮演“国际融资平台”、“国际金融平台”、“国际投资平台”等关键角色，发挥“反哺厦门总部、支持走向全球”的战略中枢功能，提升国贸控股的国际知名度与国际影响力。

截至 2021 年末，国控香港总资产为 307,927.91 万元，总负债为 307,993.90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65.99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419.63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国控香港总资产为 338,906.00 万元，总负债为 346,129.97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7,223.98 万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6,977.72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下属上市子公司国贸股份、信达股份和中红普林前十大股东持有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二）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重要的参股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7 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主要业务范围	持股比例
1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¹	福州	1,000,000.00	信托、投资、咨询	8.42
2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400,000.00	证券经纪和投资	46.92
3	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	373,432.05	货币银行服务、贷款	5.81
4	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	160,000.00	不良资产处置	37.50
5	深圳迈科大宗商品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125,633.35	大宗商品供应链金融服务	28.57
6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	100,000.00	金属与化工产品的销售及交易服务	15.00

序号	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主要业务范围	持股比例
7	东电化(厦门)电子有限公司	厦门	14,466.67	制造业	40.00

注：

- (1) 本公司向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委派一名董事，并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因此作为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按权益法进行核算。
- (2) 本公司向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派一名董事，并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因此作为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按权益法进行核算。
- (3) 本公司向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委派一名董事和一名监事，并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因此作为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按权益法进行核算。

发行人重要合营、联营企业介绍：

1、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国际信托”）

兴业信托原为福建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是 2003 年 1 月 30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在福建省福州市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目前注册资本为 50 亿元。经营范围为：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涉及审批许可项目的，只允许在审批许可的范围和有效期限内从事经营活动）。

2021 年末，兴业国际信托总资产为 6,865,248.53 万元，总负债为 4,624,153.86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2,241,094.67 万元（含少数股东权益）。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545,980.80 万元，净利润 83,070.36 万元。

2、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世纪证券”）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0 年 12 月 28 日，注册资本 7 亿元，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

2021 年末，世纪证券总资产为 1,270,879.39 万元，总负债为 738,998.16 万

元，所有者权益为 531,881.23 万元（含少数股东权益）。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79,577.78 万元，净利润 16,853.45 万元。

3、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农商行”）

厦门农商行前身为厦门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12 年 6 月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银监复〔2012〕271 号），整体改制为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50 亿元，经历次增资，目前注册资本为 37.34 亿元。厦门农商行经济性质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法人代表王晓健，注册地址为厦门市湖里区东港北路 31 号。2018 年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全球 1000 家大银行榜单中排名第 632 位。

2021 年末，厦门农商行总资产为 13,317,598.73 万元，总负债为 12,211,496.75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1,106,101.98 万元（含少数股东权益）。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78,345.78 万元，净利润 70,121.41 万元。

4、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资管”）

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目前福建自贸试验区内唯一，也是计划单列市中第二家获此资质的地方资产管理公司。主要开展金融企业不良资产的批量收购、处置业务，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以及从事企业并购、投资、资产管理、产权转让的中介服务等。2017 年 11 月，国贸控股参股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参股金额 6.5 亿元，持股 37.5%，正式布局资产管理业务。

2021 年末，厦门资管总资产为 638,369.07 万元，总负债为 444,809.53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193,559.54 万元（含少数股东权益）。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55,212.29 万元，净利润 17,916.76 万元。

5、深圳迈科大宗商品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迈科大宗商品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 月，注册资本为 125,633.35 万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市场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票据中介外包服务（不含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受金融机构的合法委托对信贷逾期户级信用卡透支用户

进行电话通知服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保付代理（非银行融资类）；国际货运代理；物流软件开发；物流信息咨询；物流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农产品、化工产品、有色金属、黑色金属、煤炭的大宗商品贸易（不涉及金融产品、大宗商品或权益类交易）；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资金、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

2021 年末，深圳迈科大宗商品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670,810.39 万元，总负债为 493,071.29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177,739.09 万元（含少数股东权益）。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8,863,477.14 万元，净利润 5,027.15 万元。

6、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5 月，注册资本为 100,000.00 万人民币，经营范围为：金属材料、金属产品、稀贵金属（含金、银）、化工产品（除易燃易爆危险品）的销售（含网上销售）及交易服务、委托及受托代理销售和采购；PVC 材料、天然橡胶、橡胶产品、农副产品、矿产品的销售（含网上销售）；供应链金融平台、回购交易平台、跨境结算平台的技术服务及以上项目的咨询顾问服务；电子商务技术、信息技术开发、信息发布平台、电子信息系统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交易信息发布与咨询服务、电子商务软件及硬件的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仓储（除危险品）、物流管理服务；物流信息发布与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或禁止的项目除外）。（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或批准证书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截至 2021 年末，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95,863.36 万元，总负债为 285,130.00 万元，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为 110,733.36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892,918.71 万元，净利润 8,172.90 万元。

7、东电化（厦门）电子有限公司

东电化（厦门）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2 月，注册资本为 14,466.70 万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开发及制造电子元部件；批发及进出口与电子元部件相关的原材料（如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专项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2021 年末，东电化（厦门）电子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42,514.10 万元，总负债为 19,125.94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23,388.16 万元（含少数股东权益）。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61,562.40 万元，净利润 5,487.87 万元。

（三）持股比例超过 50%但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企业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持有股权比例超过 50%但未纳入合并报表的企业共 7 家。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投资额	未纳入合并报表原因
1	厦门中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2,000.40	清产核资计提减值准备
2	厦门市富山房地产公司	100%	136.00	清产核资计提减值准备
3	厦门经贸发展总公司	100%	5,528.60	清产核资计提减值准备
4	厦门兴厦有限公司	100%	2,087.00	清产核资计提减值准备
5	香港兴厦有限公司	100%	250.00	清产核资计提减值准备
6	厦门经济特区对外贸易集团房 地产开发公司	100%	404.47	清产核资计提 75%减值
7	厦门经济特区对外贸易集团保 税品公司	100%	100.00	清产核资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除厦门信达国贸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国贸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因并购贷款质押给银行外，发行人所持有的下属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股权不存在用于质押的情况。

（四）投资控股型架构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影响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母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1,018,530.43 万元、1,979,693.33 万元、5,780,109.85 万元和 7,240,991.30 万元；母公司净资产分别为 660,427.60 万元、1,265,054.75 万元、1,873,188.93 万元和 2,498,865.66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母公司总资产及净资产呈逐年增长趋

势。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母公司受限资产为 121,277.66 万元，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4.85%。母公司受限资产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1,277.66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等各类保证金存款、结算担保金及银行借款抵押、公有住房专户
合计	121,277.66	-

母公司资产构成主要为流动性资产及对上市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母公司资产质量、资产流动性及可变现能力较强。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发行人母公司口径的净利润分别为 -16,376.92 万元、30,439.92 万元和 14,300.64 万元，母公司净利润主要依赖于投资收益，2019 年度母公司口径的净利润为负主要系根据权益法确认信达股份投资收益亏损所致。

截至 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母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2,611,657.83 万元和 2,189,077.59 万元，占各期母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5.18% 和 30.23%，形成原因主要为应收子公司经营性借款，上述借款在报告期内均按约定回款，对母公司偿债能力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母公司有息债务金额为 462.15 亿元。作为综合型投资控股集团，母公司自身盈利对偿债的覆盖较弱，偿债主要依赖于直接及间接融资、股权投资收益及并表子公司的盈利。发行人核心子公司厦门国贸股份、信达股份、中红普林集团有限公司等具备较为良好的盈利能力，发行人通过派驻董监高等方式实际控制子公司，且未有将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质押的情形，发行人母公司对核心子公司具有控制力。

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分红政策及发行人实际收到的分红较为稳定，稳定的分红收益为发行人的偿债能力提供了保障。最近三年发行人获得分红金额及分红政策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	---------	---------	---------

项目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分红政策	发行人 2020 年度收到的分红金额	分红政策	发行人 2021 年度发行人收到的分红金额	分红政策	发行人 2022 年度收到的分红金额
厦门国贸	每 10 股派发 现金股利 2.3 元	15,619.52	每 10 股派发 现金股利 4.6 元	34,706.13	每 10 股派发 现金股利 5 元	38,144.08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持有上市公司股权情况如下表：

标的名称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持股比例	标的股本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持股数量
厦门国贸	35.59%	2,200,982,757.00	783,297,681
厦门信达	42.95%	564,578,376.00	242,506,928
中红医疗	60.15%	300,006,000.00	180,450,000
正通汽车	29.90%	2,744,542,420.00	820,618,184
厦工股份	41.42%	1,774,094,480.00	734,789,208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不存在将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发行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具有较好的流动性及可变现能力，也可以对母公司有息债务偿付提供补充保障。

此外，根据集团《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集中管理暂行规定》，国贸控股资金管理部根据集团内各公司资金情况进行统筹规划，根据资金管理制度发行人可以在必要时履行规定程序后按照批准的内部计息利率使用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资金，也为发行人母公司偿债提供了有力补充。

综上，发行人作为投资控股集团，虽母公司自身盈利对有息债务的覆盖较弱，但发行人对其核心子公司厦门国贸股份、信达股份、中红普林集团有限公司等盈利能力较强的子公司具有实际控制力，较为稳定的投资收益为发行人的偿债能力提供了保障；同时，发行人自身资产质量较及资产流动性较好，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不存在股权质押、可变现能力较强，但若未来发生重大不利股权转让、下属子公司经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子公司分红政策产生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投资控股型架构可能对发行人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五、发行人的治理结构等情况

（一）治理结构、组织机构设置及运行情况

发行人是经厦门市人民政府批准设立、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是经市政府授权国有资产投资的资产经营一体化公司。发行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制定了《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对公司的经营范围、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等作出明确规定。建立了公司治理结构。

1、董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经营决策机构，依照《公司法》和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董事会由 5-11 名董事组成：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2 名，职工代表 1 名。董事会成员由出资人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任免，但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任。

董事会对出资人负责，行使下列职权：（1）执行出资人决定，向出资人报告工作；（2）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投资计划和投资方案；（3）制订公司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公司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4）制订公司的分立、合并、增减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公司解散或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5）拟订公司章程修订方案；（6）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7）按照程序任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负责人；（8）决定并向出资人报告公司所出资企业国有股权变动处置方案，但出资人规定需报批准者除外；（9）拟订公司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10）决定有关专业委员会的设立及职权；（11）按照出资人有关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的规定，决定或者授权有关专业委员会决定除公司董事长以外的董事会其他成员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12）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3）委派公司代表参加公司控股、参股企业股东会，向公司控股、参股企业委派或推荐董事、监事，并对其进行考核和奖惩；（14）决定公司所出资非公司制企业国有资产经营收益的收缴；（15）决定出资人核定给公司运营的国有资产在公司所出资的不同企业之间的划转；（16）决定公司的担保或反担保事项；（17）审核公司所出资的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企业）和控股企业的清产核资结果及重大财务会计事项；（18）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和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2、监事会

公司设立监事会。监事会对公司的国有资产运营和保值增值实施监督。监事会以财务监督为核心，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的财务活动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管理行为进行监督，确保国有资产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监事会不参与、不干预企业的经营决策和经营管理活动。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由出资人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任免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会副主席 1 名，监事 1 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 2 名。

公司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检查公司财务；（2）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出资人有关规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3）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予以纠正；（4）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3、经营班子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3-6 名，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工作。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任免。总经理行使下列职权：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主持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方案；向董事会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拟订公司的投资融资方案；拟订出资人核定给公司运营的国有资产在公司内部不同投资企业之间划转的方案；拟订公司的担保方案或反担保方案；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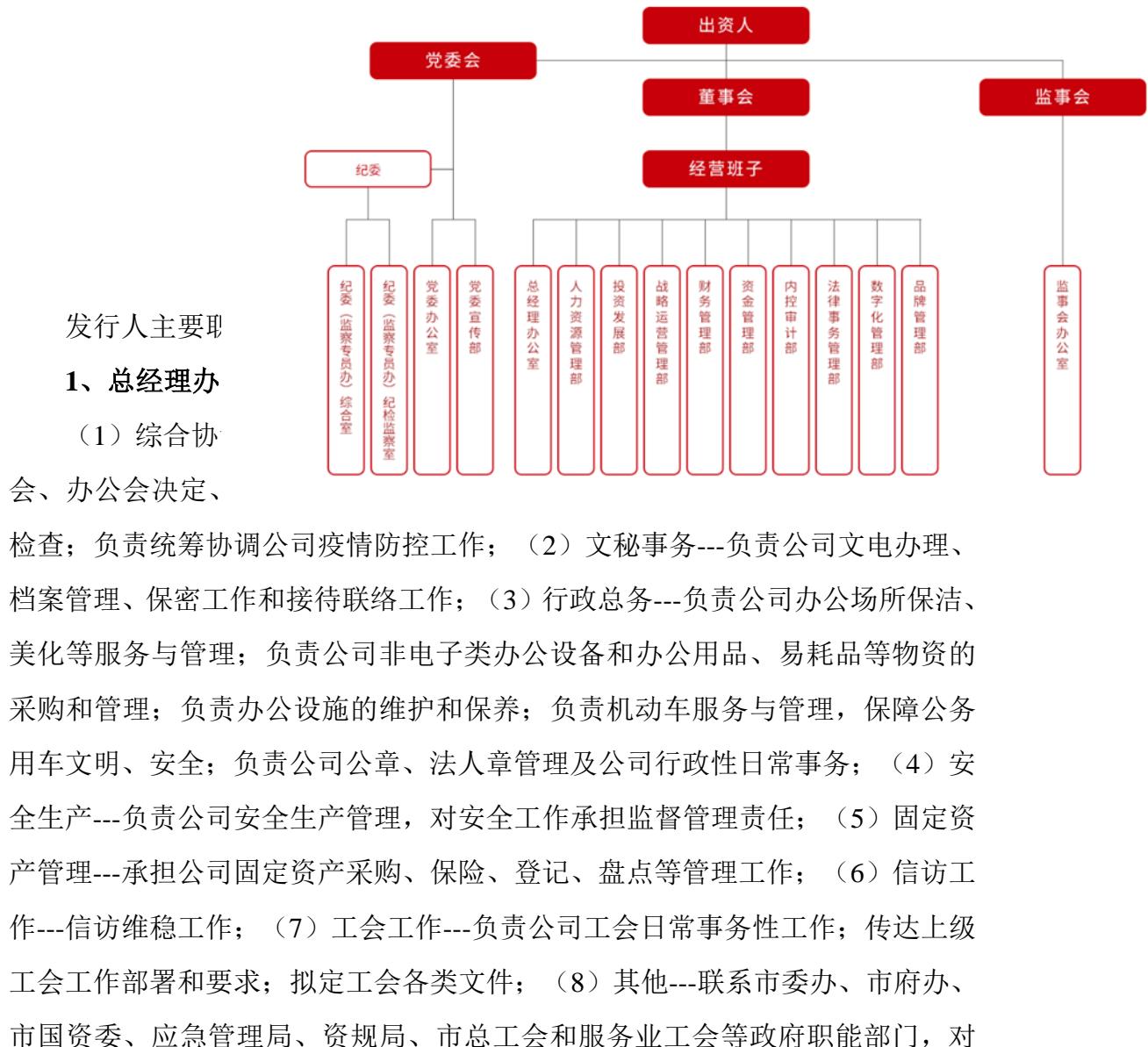
4、发行人组织机构设置及运行情况

发行人是厦门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是厦门市国资委的全

资企业，是代表厦门市国资委履行国有资产管理职能的国有企业。发行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制定了《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对公司的经营范围、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等作出明确规定，建立了公司的组织结构。

公司本部下设总经理办公室、党委办公室、监察室、人力资源管理部、财务管理部、资金管理部、内控与审计部、战略运营管理部、投资发展部、法律事务管理部、电子信息管理部和品牌管理部等部门。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本部组织结构图



口衔接各项工作；保证与社会公众、各投资企业、监管企业的有效沟通联系，及时准确传达信息。

2、党委办公室

(1) 党建工作---协助党委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传达落实上级党组织各项部署、指示、决定、要求；协助党委加强对公司党的建设的领导，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统一，加强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协助党委做好基层党建工作，根据公司实际设置基层党组织，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 (2) 党务工作---负责公司党委日常事务性工作；拟定公司党委各类文件，负责公司党委工作计划、总结、决议的起草、落实、检查和督促；协助做好党委有关会议组织工作；协助党委做好接受上级巡视巡察和检查相关工作；指导基层党组织做好日常党务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 (3) 组织人事---协助党委做好公司总部内设部门设置，及相应领导职数核定工作；协助党委做好公司总部中层干部和投资企业领导人员的日常管理、监督，组织干部选拔任用相关具体工作；根据工作需要及干部日常表现，向党委提出干部选配建议；协助党委做好公司总部中层以上干部和投资企业领导人员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工作； (4) 群团工作---协助指导公司工会联合会、团委、妇联开展工作； (5) 武装工作---做好民兵应急连、拥军优属工作，并协助做好企业武装工作； (6) 其他---联系市委办公厅、市委组织部、市委统战部、市国资委党委、团市委、市妇联、厦门警备区等党、政、军职能部门，对口衔接各项工作。

3、党委宣传部

(1) 宣传思想工作——负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研究和宣传工作；负责做好意识形态、网络意识形态管理工作；负责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工作；负责党的思想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和教育培训、宣传工作；协助做好党委信息工作； (2) 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组织并指导精神文明建设和企业文化建设，组织开展志愿者服务等公益性活动和创建文明单位活动；协助做好结对帮扶、爱心厦门建设等相关工作； (3) 宣传阵地建设工作——负责管理企业内部媒体和宣传文化阵地建设，组织好企业对外宣传、新媒体宣传、新闻发布和舆情分析、研判、报送和处置； (4) 其他——联系市委宣传部、市委文明办、市国资委组织人事（宣教群团）处、市国资委文明办等政府职能部门，对口衔接各项工作；完成上级党委及国贸控股党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4、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综合室

(1) 综合协调——负责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日常工作；筹备组织重要会议，组织起草重要文件；督促检查有关工作部署的落实情况；负责机要文电、廉政档案、保密工作等；(2) 党风政风——负责协调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等的监督检查；协调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执行、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等；(3) 培训教育——协同有关部门开展对党员干部党纪、政纪、廉政教育和培训，组织党风廉政建设宣传工作；(4) 案件管理——负责线索管理、督促办理、统计分析等工作，对调查措施使用进行监督管理，对企业内部案件进行审理把关；(5) 干部监督——负责对本企业纪检监察干部的日常教育、管理和监督；加强对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监督；(6) 其他---联系市纪委监委、驻市国资委纪检监察组等党和政府职能部门，对口衔接各项工作；指导投资企业纪委工作。

5、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纪检监察室

(1) 日常监督——负责日常监督工作，督促推动企业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其他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2) 谈话函询---负责党员干部问题线索处置后确定的谈话函询工作，负责对公司党员干部的任前谈话、廉政谈话、提醒谈话以及诫勉谈话等工作；(3) 效能监察——负责检查督促本公司职工遵守公司规章制度、履行岗位职责、执行公司决定的情况，对违规违纪员工执行纪律处罚；(4) 审查调查——受理党员、干部职工、群众的举报、投诉、申诉、来信、来访工作，负责依纪依法安全办案，配合纪委监委对违纪违法行为开展核查工作，并根据有关规定提出查处意见；(5) 执纪问责——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负责党内监督、党的问责，对非市属的监察对象进行问责等方面工作，推动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落实；(6) 其他---联系市纪委监委、驻市国资委纪检监察组等党和政府职能部门，对口衔接各项工作；指导投资企业纪委工作。

6、人力资源管理部

(1) 组织发展---根据公司战略规划，拟定人力资源战略规划，提出公司组织架构、组织流程管控的优化建议；考核、修订部门工作职能和岗位编制；制定和完善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指导各投资企业的人力资源工作；(2) 招聘管理---根据公司战略和发展需要，制定年度定岗定编；开展人员招聘工作；负

责雇主品牌建设；（3）人才发展---完善人才发展机制，盘活人才资源；合理调配公司内部及投资企业之间的人员流动；制定和落实员工交流轮岗计划；负责员工职业发展规划；协助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及人才梯队建设；（4）人才培养---聚焦战略需求，协调、整合系统内外部资源，全面搭建人才培养体系，完善人才培养内外部师资、课程及运营体系，推动数字化学习平台建设与运营，由部门内设机构人才开发院为主负责落地实施；（5）绩效管理---优化绩效管理体系，负责员工绩效考核工作；指导、审核投资企业领导班子经营业绩考核方案，优化考核激励机制；实施员工表彰和处罚；开展“五比五看”活动评选；（6）薪酬管理---完善员工薪酬福利体系，并组织实施；负责投资企业工资总额预算管理；（7）员工关系---管理员工人事档案；负责劳动纪律、劳动关系、员工职称聘任和离退休人员管理；（8）企业文化---负责企业文化理念内部宣贯，推动企业文化建设；牵头开展企业文化活动，负责策划与落地；（9）出国（境）事务---负责公司因公（私）出国（境）事务和相关证件管理；（10）其他---联系市委组织部、市国资委组织人事处、市外办、市台办、市人社局等党和政府职能部门，对口衔接各项工作。

7、财务管理部

（1）会计核算---负责拟定和修订控股系统统一的会计政策、会计科目和会计核算体系，并组织实施；负责公司总部付款审核、日常会计核算和会计档案管理；定期编制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和系统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接受有关部门组织的财务、税收等检查；（2）财务分析---定期（月度、季度和年度）分析编制经营分析报告，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定期报告企业财务状况和运行情况；监控系统财务风险，对敏感事项及时提出预警；定期汇总分析系统贸易情况，完成相关报告；参与公司“三重一大”项目和重要合同会审，提出专业分析意见；（3）税务筹划---负责公司税收安排和税务筹划，提出专业意见；负责公司日常税务申报、缴纳及接受税务检查；处理与税务相关事件；（4）绩效管理---负责监控分析公司经营考核指标完成情况，提出预警；对投资企业绩效考核指标进行过程管理，牵头制订对投资企业负责人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和任期考核办法；（5）年度审计---组织及协调系统内非上市公司年度审计，负责本部年度审计；组织及协调系统内非上市公司年度税审，负责本部年度税审；（6）委派财务管理——负责提出委派投资企业财务负责人建议；协调委派财务负责人工作，管理委派

财务负责人日常事务；（7）预算管理----预算编制：负责编制公司年度经营预算计划，审核投资企业预算方案，汇总编制系统年度预算；预算检查：负责监督检查和评估公司各部门和投资企业预算执行情况，及时发现预算执行差异，查明原因，提出处理意见；预算调整：负责跟踪编制公司滚动预算，适时提出预算调整意见，审核公司和投资企业预算调整申请，提出专业意见；（8）联系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市商务局、市国资委等政府部门，对口衔接各项工作。

8、资金管理部

（1）结算管理——负责公司银行账户的开立、注销及年检；定期检查、清理银行账户；负责银行单据的收集，及时传递给公司财务部门；保证库存现金的安全、账实相符；保管银行预留印鉴和票据；负责资金支付和费用报销，负责资金运营分析；（2）融资管理——负责控股系统内资金的协调、管理工作；编制资金计划，筹措资金，保证公司资金链安全；负责控股系统银行相关企业授信、贷款、债券发行的统筹管理；协调公司总部及子公司的资金调配，实行集中管理，按授权理财；负责拓展融资渠道，优化融资方式。负责公司贷款各项事务性工作；管理授信档案；（3）担保管理——负责办理融资性担保业务，并进行跟踪管理；审核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出具审核意见；（4）其他-----联系和维护各银行金融机构关系，对口衔接各项工作。

9、内控与审计部

（1）内控监督---负责梳理和完善公司总部内控流程；组织评估、测试内控制度和工作流程的有效性；对公司经济活动的全过程进行监督，预防和控制发生企业风险，进行风险预警与控制等工作；（2）审计监督---组织实施对投资企业经济活动审计检查；对本公司和投资企业的经济活动进行审计监督；定期报告审计结果，提出整改建议，跟踪整改情况；（3）绩效考核---组织对国贸控股总部职业经理人、二级投资企业高管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提交绩效考核结果；（4）其他---联系市审计局、市国资委董、监事会工作处、稽查监督处等关系，对口衔接各项工作。

10、战略运营管理部

（1）战略管理---负责本公司战略发展研究，承担战略规划拟定、调整、执行和检查；协调投资企业战略规划制定、调整、执行和检查工作；（2）战略协同---推动公司与投资企业之间建立战略管理协同机制，协调系统内跨企业间的

业务合作，促进系统资源互动共享，保持公司整体战略规划的一致性；（3）运营管理---负责投资企业运营分析、协调和管理，检查督促经营决策、重大事项的落实；负责协调投资企业改革改制、牵头投资项目后评估等工作；负责公司商事登记工作；负责投资企业商事登记行为检查、督促和管理；（4）法人治理管理---参与提出公司委派投资企业董、监事的选派和调整意见；协调投资企业董监事会运作，检查督促投资企业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的贯彻执行；健全完善投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5）投资管理---负责受理投资企业重大投资、兼并重组、发行上市、再融资、项目处置等工作；负责投资企业重点投资项目的跟踪检查、督促和协调；负责公司投资与评估项目评审小组的日常工作；（6）证券事务管理---了解和掌握控股系统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动态；负责上市公司信息收集、分析与报告，督促落实上市公司重大事项报备制度；协调国有股东相关信息披露；协调上市公司再融资等证券事务工作；协调投资企业 IPO 及其他上市工作；（7）产权、资产管理---负责国有产权及资产管理工作；办理公司产权登记、产权交易变更等；审核投资企业产权登记；承担公司资产评估、租赁、处置等相关工作；受理投资企业资产评估、处置的核准和报备；（8）行业咨询研究---了解公司经营所涉及行业的发展趋势和重要信息，指导业务发展；（9）清理企业---负责公司承接上级国有资产主管部门划转、监管、托管企业的日常事务管理工作；（10）CRM 项目管理---负责公司 CRM 项目的跨产业业务场景设计企划、活动策划及执行、内部协调、商务沟通等；（11）生态圈互联网平台应用建设---负责搭建公司生态圈互联网平台生态用户大数据中心和互联网线上运营平台两大中心系统；（12）互联网平台运维管理---负责对接公司互联网平台的技术维护、技术沟通协调、数据中心管理及安全维护；负责平台的产品运营、招商、营销活动策划、日常及活动数据报表整理跟踪等其他商城运营相关工作；（13）其他---联系市国资委企业改革处、产权管理处等相关处室及有关政府职能部门，对口衔接相关工作。

11、投资发展部

（1）投资并购---着力战略规划涉及的重点产业的并购、重组，负责投资项目的筹划、调研、论证、商洽与执行。其他需要公司总部发起、参与的投资项目、产业基金筹备工作；（2）新兴产业投资---负责公司新兴产业培育、孵化、并购、重组等；（3）行业研究分析---对宏观经济、相关产业及重大政策变化研

究分析，商情调研、信息收集及分析建议；参与公司投资项目的跟踪、检查、管理和协调；（4）招商引资---统筹公司招商引资工作，与相关部门对接招商引资事项，跟进招商引资项目实施落地情况；（5）基金管理---统筹公司投资的基金日常管理、项目评估、投后管理等；（6）项目评估---对公司投资评审会项目评估并提出建设性意见；（7）其他---联系市发改委、市国资委、市商务局、市金管局、市财政局等政府职能部门，对口衔接相关工作。

12、法律事务管理部

（1）合同审核---参与本公司重大经济活动谈判，提供法律专业意见；负责审查、修改、会签经济合同、协议以及需对外承担法律责任的文书、决议等；负责对合作单位（客户）进行资信调查；（2）参与诉讼---负责处理或委托律师事务所专业律师处理诉讼案件、经济仲裁案件、劳动争议仲裁案件等诉讼案件及风险案件的处置；（3）法律支持---承担本公司债权、债务的清理和追收工作；对本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的合法性承担审核责任；负责处理公证、抵押等法律事务，对相关法律文件承担审查责任；协助办理企业开业注册、合并、分立、兼并、解散、清算、注销等工商事务；参与公司及子公司内控、维稳等工作；（4）法制宣传---负责收集、整理与本公司经营管理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资料，为企业提供法律信息；负责本公司及投资企业相关法律宣传、教育、培训工作；（5）招投标工作---负责公司招投标、大宗物资采购及中介机构选聘工作，承担公司招投标小组日常事务性工作；（6）风险防控---负责系统运营风险事前预警防范、事中协调、事后监督以及重大风险事件协调处理；（7）其他---联系市司法局、公、检、法等部门，对口衔接各项工作。

13、数字化管理部

（1）数字化战略规划及指导---负责公司数字化战略规划；负责对控股系统各投资企业数字化规划进行指导；负责统筹公司及控股系统各投资企业之间的数字化相关资源；（2）数字化治理---负责制定数字化管理制度，包括数字化战略管理、网络安全管理等；负责建立国贸控股大数据中心的数据规范；根据数字化关键绩效指标对投资企业数字化工作进行考核；（3）国资大数据监管---负责国资大数据监管平台的建设及运维；协助各相关业务部门、投资企业按国资委要求完成数据上报；（4）数字化创新---跟踪和研究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5G 等新技术发展趋势，推动公司新技术的应用；指导各投资企业

智能化项目的总体技术方案；（5）数字化项目管理---负责公司数字化项目管理；负责对控股系统各投资企业数字化项目的建设目标及范围进行指导；管控数字化项目进度，促进数字化项目建设，协助投资企业做好数字化系统质量及风险的把控；（6）数字化应用优化---负责在数字化应用系统的使用过程中不断搜集需要调整和完善的应用需求，配合业务部门逐步优化相对应的数字化应用流程，参与公司数字化系统升级的需求管理、设计开发、推广部署等工作；（7）信息安全---负责对数字化系统用户提供基于角色的访问方式，保障公司数字化系统的应用安全；负责公司信息数据的安全，做好数字化系统日常数据备份的同时，确保数据处理过程和数据使用过程的安全；及时传导上级布置的各项信息安全工作，并跟踪投资企业完成情况；（8）网络安全---负责控股整体网络安全策略的制定；负责对网络、应用系统进行安全评估和安全加固，及时运用新的网络安全技术，不断强化企业网络安全防护能力；负责定期对公司总部及投资企业进行网络安全检查；负责对公司内网的运行进行监控及预警；负责公司防病毒系统整体安全策略的制定，并进行防病毒系统的日常管理及维护；负责及时传导上级布置的各项网络安全工作，并跟踪投资企业完成情况；负责舆情系统持续优化，及时跟踪汇总舆情信息；（9）机房管理---负责监控机房、服务器、网络等设备的运行状态，定期进行维护、检修，保障设备的正常运行；负责机房门禁的开通、申请，审计机房门禁权限和人员进出记录；负责保持和维护机房整体的卫生和环境美观；（10）基本运维---负责保障公司网络和各项数字化应用的稳定运行；负责公司数字化设备的正常运行；负责保障公司数字化系统和公司电脑桌面工作软硬件的正常使用；（11）其他——负责市国资委、市审计局、市公安局、市网安等部门的对口衔接各项工作；负责建立和维护与外部 IT 企业的战略合作，构建控股系统 IT 合作伙伴生态圈。

14、品牌管理部

品牌管理部的工作目标是全面负责集团品牌应用及品牌传播的管理工作，提升国贸控股及投资企业的知名度和美誉度，避免或减轻舆情危机对品牌的损害。具体职责如下：（1）品牌战略及规范制定----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制定公司品牌发展战略，明确公司品牌架构、品牌理念体系等；建立公司视觉识别系统；建立和完善品牌应用及推广的规范，完善品牌管理体系；（2）品牌应用及传播----规划品牌传播策略和相关工作计划；发起推进公司层面的品牌宣传活动、媒

体推广；负责公司内外部传播平台管理，审核、发布宣传报道；安排品牌推广中宣传工具的设计制作；（3）品牌管理----品牌内部使用的审批管理；对公司及旗下业务的品牌应用进行指导及监督；对旗下企业传播行动的整合协调；当品牌出现危机公关事项时，组织应对并作为品牌对外的统一输出端口；公司商标注册、许可使用、维护；（4）其他----联系市委宣传部、厦门日报社、厦门广电集团、各类传统媒体、社交媒体、平台网站等外部机构，维护关系并衔接相关工作。

（二）内部管理制度

为了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有效提高内部管理效率，防范企业运营风险，发行人制订了一整套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包括《内部审计制度》、《对外担保管理规定》、《会计制度》、《合同管理办法》、《付款审批程序规定》、《预算管理规定》、《金融衍生品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国有股股权管理规定》、《资产租赁管理规定》、《印章管理规定》、《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

1、财务管理

在财务管理方面，发行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国家相关政策法规和公司有关的管理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并完善了一系列的财务管理制度，对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进行规范。同时发行人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控与审计部，独立行使内部审计监督职权，确保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得到正确执行，并对各公司经济活动进行审计监督。

2、对外融资与资金管理

在对外融资与资金管理方面，发行人本部设立统一的资金池，对下属控股非上市子公司的资金进行统一管理，由发行人本部统一对外融资授信，并集中分配使用，规范了资金运作，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确保了资金的支付安全。同时，下属上市子公司国贸股份和信达股份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各自设立资金池管理自有资金，保障了现金流的安全性。

3、预算管理

发行人对于控股非上市子公司进行统一的预算管理。各控股非上市子公司需编制预算，并报其总经理审批后，征求国贸控股分管领导意见后，提交预算

部。由预算部审核汇总各单位的预算上报总经理办公会审核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形成年度预算案。预算案确定后，原则上年度当中不得调整。如果发生对企业的经营活动和财务收支产生重大影响的特殊事项，使下达的预算确实难以实现的，允许对预算进行调整，但需上报总经理办公会审核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调整。同时，下属控股上市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对于各自的投资企业也实行全面的预算管理。

4、投资管理

发行人对投资业务一向保持谨慎的态度，投资前进行充分翔实的可行性研究，并实施严格的审批程序，以有效地控制投资风险。对外投资主要投向有利于扩大公司主业经营规模和增强盈利能力的项目。重大投资项目在完成立项评审后，将按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有必要时，在决策前交由专门委员会审议或委托外部专家论证。发行人禁止公司本部或下属子公司进行二级市场的股票投资活动，对于一级市场股票投资或未上市公司股权投资，需比照重大项目相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通过。

5、关联交易管理

发行人制定了关联交易相关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确认、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审议程序进行了详尽规定，以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

6、对外担保管理

在对外担保方面，发行人制订了《对外担保管理规定》，原则上仅对所投资企业提供担保，并不得为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若因特殊情况，须为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单位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必须报厦门市国资委同意后方可执行。原则上不得对经营状况非正常的企业提供担保。国贸控股的分支机构（不具备法人资格）和职能部门不得提供担保。担保申请由资金部门受理，会同其他职能部门初审后，上报总经理办公会同意后报董事会研究决定。同意担保申请人担保申请的，由资金部会同相关部门办理担保的相关手续。

7、金融衍生品管理

发行人对金融衍生业务的开展严格遵循套期保值原则，下属子公司如因业务需要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均需提出正式申请上报总经理办公会同意后，提

请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时发行人要求下属子公司取得董事会批准授权后，应对金融衍生品业务制定完善的内控措施后，方可开展相关业务。发行人要求下属子公司的金融衍生品业务内控措施必须包括：

(1) 明确相关业务岗位职责权限。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要求由具备相关金融专业背景和工作经历的人员负责交易的执行和反馈，并指定专门部门负责风险的管理和控制，发行人本部的财务部有权对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监督和审计。

(2) 明确业务授权审批流程。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发生、调整或中止平仓应有明确的审批流程及授权机制。业务人员需严格按照风险管理目标和金融衍生交易策略选择交易品种和结构，拟定具体交易方案，并根据相关业务审批流程将交易方案及其风险点、敏感性因素等逐级上报公司决策层审批。

(3) 交易的后续跟踪管理和持续报告。在交易履行期间，业务人员应密切跟踪汇率、利率市场指标和大宗商品价格走势以及国家宏观经济货币政策与外汇管理政策变化，对交易成本、盈亏状况、持仓风险善、套期保值效果进行及时报告和反馈。要求风险管控部门对交易的风险进行阶段性的分析评估，将分析和评估结果定期向决策层报告。

8、对子公司的管理

发行人依其对所属子公司的出资额，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分别行使全资、控股、参股管理的权利，对下属各子公司均采取统一的管理模式。公司统一建立健全了包括人力资源管理、财务预算、融资管理、对外担保管理及投资管理等制度，对子公司融资、人事及财务等经营管理活动进行了全面规范和有效监管，各子公司也根据发行人的制度要求及其经营业务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在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框架下建立起健全的经营及财务管理等方面的制度。财务方面：发行人对各个子公司实施严格统一的财务监督管理制度和内、外部审计监察管理，公司制定完善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财务预算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对下属子公司财务进行规范管理，并组成以分管领导为组长及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考核小组，定期对子公司经营实绩和财务情况进行审计考核监督；人事方面：公司制定详尽的《劳动人事管理规定》等制度，对公司本部及下属子公司的人事录用、工作制度、薪酬福利、职业规范、薪酬福利以及考核机制等方面均进行了明确规定，对子公司人事管理工作做出了明确

的要求；融资及担保方面：公司制定有《融资管理规定》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子公司融资进行统筹管理，根据子公司经营情况进行融资授权，子公司融资活动需纳入发行人整体融资管理安排之中；公司根据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要求对子公司的对外担保进行管理，子公司对其非全资子企业提供的担保需报发行人审批；公司建立完善的《投资管理制度》，根据制度要求对子公司的对外投资行为进行授权管理，超过一定额度的对外投资需报发行人审批。

9、对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

发行人制定有完备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在公司准备发行或已发行且尚未兑付的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公司依据该制度履行公开对外披露信息的义务，主要包括定期信息披露和临时信息披露。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将审定或审批的信息披露文件提交受托管理人，由受托管理人审核后在经证监会认可的网站上公开披露。

10、对货物的管理

为了规范存货管理工作，如实反映商品的购入、结算及计价，监督商品的采购、储存和销售，加速资金的周转，控制成本费用，提高公司经济效应，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发行人制定了《贸易管理规定》，规定中要求业务部门在报备、报审合同时，需提供由业务部门经办人及总经理签字的采购合同、销售合同/代理协议、成本核算表，以此如实反映商品的购入、结算及计价；同时，发行人制定了《物流管理规定》，从物流供应商管理、物流合同审批管理、货物运输管理、货物进仓管理、货物库存管理、货物出仓管理等多个方面做了详尽规定，以此监督商品的采购、储存和销售；另外，为加速资金的周转、加快大宗贸易业务库存周转，降低长期业务库存占用，发行人制定了《关于加快大宗贸易库存周转的规定》；此外，贸易事业部定期跟踪大宗商品行情价格走势、在手业务保证金排查、跟踪三个月以上敞口库存并催促销售，督促逾期回款等工作，均体现了对货物的有效管理，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

11、对客户的管理

发行人为了加强客户管理，建立有效的客户准入与退出管理机制，实现对客户的统一协调管理，制定了内贸、进口、自营/代理出口、转口的《业务流程操作规范》，并要求各业务部门针对本部门实际情况，制定适合本部门业务实际情况的《业务流程操作规范》（以下简称“规范”），在“规范”中的业务立项及

审批环节，要求业务开展前应充分了解供应商、客户资信情况，鼓励与资信好、背景实力强的供应商、客户开展业务；若为首次交易的供应商/客户，原则上业务人员应对其进行实地走访，了解其生产、经营情况、业务流程及主要风险点，提供其基本情况介绍等资料，必要时应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表、资信调查报告等；涉及经营资质的还需取得客户的相关经营资格证书，从源头上确保业务质量，防范风险；若供应商/客户在手业务有逾期未发货/逾期未还款等情况，原则上不应与其开展新业务；同时，发行人重新修订完善了《信用管理规定》，例如，进行信用交易前，应对客户资信进行尽职调查；业务部门应如实向公司汇报拟开展信用交易客户的实际背景、资信实力、经营情况等，不得隐瞒客户存在的问题和风险，或提供虚假的信息资料；明确了不得开展信用交易的 9 种情形，要求如果已经开展的信用交易出现这 9 种情形，须停止信用交易，将该客户列入黑名单；增加谨慎开展信用交易的 7 种情形，如果已经开展的信用交易出现这 7 种情形，应适时缩小或取消对客户的内部信用额度。

12、短期资金调度应急制度

为加强国贸控股本部及各子公司的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公司制定了《资金集中管理暂行规定》，要求国贸控股本部及子公司的对外融资（包括银行授信、直接融资等）由国贸控股本部集中管理，其中流动资金贷款原则上统一由国贸控股本部对外融资。如以子公司为主体进行融资（含实质为流动资金贷款性质的产品融资），子公司应事先报告国贸控股资金管理部进行统筹安排。要求各子公司须制定准确的资金收支计划（分短期、中期、长期）上报国贸控股资金管理部，如有沉淀期较长的闲置资金，由国贸控股资金管理部根据各公司的资金头寸情况在集团资金池内统一调配使用。

13、发行人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为加强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最大程度降低突发事件造成的影响和损失，维护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秩序和企业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利益，促进和谐企业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家安全生产事故灾难应急预案》、《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及《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1）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处置公司范围内发生的、可能造成员工伤亡、使公司财产造成较大损失，以及给公司形象造成较大负面影响的各类突发性事件。

（2）应急组织体系

1) 领导机构

集团成立突发事件应急领导小组，董事长任组长，总经理任副组长，成员由集团有关分管领导组成。集团安全总监分管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领导工作；集团分管公共关系的领导分管公共关系突发事件的应急领导工作；集团分管党办的领导分管社会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领导工作；集团总经理分管经营重大突发事件的应急领导工作。

2) 专项工作机构

集团行政部是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机构；党办是社会安全事件的应急机构；公共关系部是公共关系突发事件的应急机构；法律事务部是经营重大突发事件的应急机构。

3) 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

集团对上级主管部门通报或处置的突发事件、公共关系突发事件、集团系统内跨单位的突发事件以及其他特别重大的突发事件（在各单位报告后由集团领导根据实际情况确定）由集团成立应急（救援）指挥部，由集团领导和集团突发事件专项应急机构、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及其应急机构的有关人员组成。集团领导担任总指挥，负责对重大突发事件现场应急救援工作的统一指挥。

（3）运行机制

1) 预测与报告

集团各单位的专项应急工作机构应通过各种途径收集突发事件信息，发现并确认可能引发突发事件的前兆信息时，应先采取有效预防措施，并及时向领导机构报告。

集团安全总监负责接收集团各单位突发事件应急机构上报的各类突发事件信息。并将信息上报应急领导小组，并向专项应急机构通报。突发事件发生后，各单位要在第一时间（15分钟内）向集团安全总监报告突发事件信息。

媒体突发事件报告程序按《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新闻宣传及信息交流管理办法》执行。

集团各单位要及时掌握突发事件信息，对于一些事件本身比较敏感或发生在敏感区域、敏感时间、或可能演化为重大突发事件信息报送要及时。

2) 预警响应

集团行政部负责接收来自政府及下属单位的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在接收预警信息时，要详细记录突发事件的类别、起始时间、可能影响的范围、警示事项、应采取的措施和发布机关，并立即向集团应急领导小组报告。

凡需要向集团员工发布突发事件的预警信息，统一由集团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在发布预警信息时，应当及时、准确、全面，务必通过各种途径把预警信息传达到每个员工。

当接到预警警报后，集团及成员单位和专项应急机构应立即按照工作职责和分工，做好应对和启动预案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做好重点部位、重点环节的防范，并及时向上级报送应急工作准备情况，以及当前存在的突出困难、安全隐患和重大险情等情况。当预警解除后，即解除所采取的措施，迅速恢复正常生产经营秩序。

3) 应急结束

上级负责处置的重大突发事件的应急状态解除，经上级领导或上级应急指挥机构批准，应急行动终止。

集团负责处置的较大突发事件的应急状态解除，由集团现场应急指挥部召开会议提出意见，经集团应急领导小组批准后，方可撤销现场应急指挥部，撤离现场应急救援队伍，结束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企业负责处置的一般突发事件的应急状态解除，由企业应急领导小组根据现场的情况决定。

4) 善后事宜

突发事件结束后，事发单位应尽快消除突发事件的影响，恢复正常工作状态。同时在一周内做出书面报告。对突发事件的起因、性质、影响、责任、造成损失程度、处置事件的经验和教训，恢复重建等问题进行调查评估，评估检查应急预案的实施效果，对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和完善。

5) 信息发布

集团突发事件的信息发布按照《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新闻宣传及信息交流管理办法》执行。

（4）应急保障

各单位要公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报警电话，编印各类突发事件通俗读物。要针对行业特点，广泛开展应急预防、避险、自救、互救、防灾、减灾等基本知识的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增强员工的防范意识、忧患意识，提高自救、互救能力，提高集团系统的整体应急能力。

集团各单位要根据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应急演练或训练，增强各部门之间的配合与协调，提高整体应急反应能力，及时发现预案和程序之间的缺陷，并根据演练情况和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

（5）公司管理层的应急选举方案

公司治理类突发事件主要指公司管理层因重大疾病、重大交通事故、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等而缺位，暂时不能履行职责的情形。

董事长缺位时，由董事长授权一人（不必是董监高，也不必是股东）临时代行董事长职权；如不能授权的，则由副董事长临时代行董事长职责；副董事长也缺位时，由厦门市国资委指定一人临时代行董事长职责；上述临时董事长应对应急处置工作小组报告工作，可兼任应急处置工作小组组长。董事长缺位的情形消失时，上述临时董事长或副董事长所代行的董事长职责即告终止。

其他公司管理层缺位时由公司董事会提名代行其职责的人，并向应急处置工作小组报告工作，缺位的情形消失时，上述临时公司管理层所代行的职责即告终止，若能确定缺位情形在三个月内无法消失，则依据公司相应的管理制度，确定新的管理层。

（6）责任与奖惩

1) 在处置突发事件工作中，精心组织，措施得力，圆满完成任务者；在危险关头，保护员工生命和企业财产，保证企业正常的经营秩序者；及时准确报送重大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和动态信息，为应急处置赢得时间成效显著者，将给予奖励。

2) 凡在执行本预案过程中，因工作延误、渎职，或不服从指挥、不及时处理，从而造成小事拖大、大事拖难、难事拖乱，产生严重后果的，要追究相关人员责任。在突发公共事件发生后玩忽职守，隐瞒、缓报、谎报或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紧急情况，延误处置或造成严重后果和重大影响的；对发生的突发公共事件置之不理，不及时采取措施处置，造成严重后果和重大影响的；

不听从指挥，不认真负责，或在紧要关头临阵逃脱的；其他危害处置应急工作的。视其情节和危害后果，由纪检监察部门或其主管部门给予纪律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发行人现有内部管理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能够适应发行人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制订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保证了发行人财务收支和经营活动的合法性和规范化。

（三）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性

发行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发行人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拥有业务经营所需的各项资质，拥有开展业务所必要的人员、资金和设备，已在此基础上按照分工协作和职权划分建立起完整的组织体系；发行人能够顺利组织开展相关业务，具有独立面对市场并经营的能力，在主营业务范围内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持续性的构成对控股股东重大依赖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性

发行人依照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对子公司实施产权管理、资本运营、战略管理、资源配置、运营监控、技术研发和专业服务，保障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发行人是子公司的出资人，与子公司是以资产联结为纽带的关系，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发行人依据产权关系，依法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发行人的资产与控股股东明确分开，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干预资产经营管理的情况。

3、人员独立性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独立招聘员工。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担任职务，未在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4、财务独立性

发行人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共用银行账户情况。

5、机构独立性

发行人已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已建立起了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组织机构健全，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发行人经营和办公机构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的状况。

（四）信息披露事务相关安排

具体安排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九节信息披露安排”。

六、发行人的董监高情况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发行人董监高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任期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许晓曦	董事长	2017.03-至今	是	否
马陈华	副董事长	2022.12-至今	是	否
郭聪明	董事	2018.05-至今	是	否
张金龙	董事	2022.04-至今	是	否
詹志东	董事	2020.02-至今	是	否
吴韵璇	董事	2018.10-至今	是	否
高一麟	职工董事	2021.03-至今	是	否
蔡晓川	监事会副主席	2020.08-至今	是	否

张莉	股东监事	2020.08-至今	是	否
许忠贤	职工监事	2021.03-至今	是	否
苏毅	职工监事	2020.08-至今	是	否
郭聪明	总经理	2017.03-至今	是	否
王燕惠	副总经理	2006.05-至今	是	否
李植煌	副总经理	2018.04-至今	是	否
杨建东	纪委书记	2017.07-至今	是	否
张运明	副总经理	2019.04-至今	是	否
王琼文	副总经理	2020.04-至今	是	否
曾挺毅	副总经理	2021.02-至今	是	否
高少镛	副总经理	2021.02-至今	是	否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人员简历

许晓曦先生，董事长，高级经济师。1969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副董事长，厦门国贸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厦门国际金融管理学院董事长，厦门金圆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马陈华先生，高级审计师。1968年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曾任厦门市审计局干部、科员、副主任科员，厦门市杏林镇镇政府副镇长，厦门市审计局农业社保处副处长，厦门市审计局金融外资处兼计算机审计处处长，厦门市审计局办公室主任，厦门市审计局企业处处长，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公司副董事长。

郭聪明先生，董事，会计师。1965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会计师。历任厦门茶叶进出口公司财务部经理、贸易发展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厦门国贸茶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贸易管理部经理、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

张金龙先生，董事。1965年出生，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历任厦门市技术监督局计量处处长、厦门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第一分局局长、厦门市质量技术监

督局副局长，现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工会主席。

詹志东先生，董事，高级经济师。1974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总经理、厦门国贸会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厦门国贸期货经纪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厦门国控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吴韵璇女士，董事，高级会计师。1972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国贸股份经营财务部总经理、资金部总经理、副总裁，国贸地产集团副总经理、财务副总监、国贸股份总裁，现任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高一麟先生，职工董事。1977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现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曾任福建永兴实业有限公司职员，厦门榕兴石油设备有限公司职员，中央台办、国台办投诉协调局见习干部、二处副主任科员、二处主任科员，海协会驻澳办主任科员，中央台办、国台办联络局二处主任科员、二处副处长、三级调研员、副处长，元翔（厦门）海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2、监事人员简历

蔡晓川先生，1971年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曾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期货部业务主办，厦门国贸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副主任、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研发部总经理，厦门国控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副主席。

张莉女士，会计师。1986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内控审计部专员、内控审计部项目主管、内控审计部项目经理。现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监事。

许忠贤先生，经济师。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曾任厦门市计划

委员会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厦门市发展计划委员会主任科员、助理调研员、副调研员，厦门市重点工程建设前期办公室副主任，厦门市国资委正处级助理稽查员，中联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内控审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职工监事，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运营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内控审计部总经理、职工监事。

苏毅，男，1989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管理部主管，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副总经理。现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管理部副总经理、职工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郭聪明先生，总经理，会计师。1965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会计师。历任厦门茶叶进出口公司财务部经理、贸易发展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厦门国贸茶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贸易管理部经理、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

王燕惠女士，副总经理，高级政工师。196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龙海市人民政府副市长，中闽实业公司副总经理（挂职），厦门市商贸国投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5月至今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植煌先生，副总经理，高级会计师。1966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厦门特贸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副总裁、常务副总裁，现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杨建东先生，纪委书记。1964年出生，大学学历，曾任厦门市集美区纪委副书记，现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张运明先生，副总经理。1966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历任福建省厦门市委政研室科员、副主任科员，福建省厦门市委组织员办正科级组织员，福建省厦门市委组织部干审处主任科员，福建省厦门市委组织部干部监督室助理调研员，福建省厦门市委组织部干部监督室副主任、主任，福建省厦门市委

组织部干部四处处长。现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厦门国贸教育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琼文先生，副总经理。1965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厦门市会议展览事务局局长、中国（厦门）国际投资促进中心主任、市商务局副局长、厦门市旅游局副局长、市会议展览事务局局长，2020年4月至今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曾挺毅先生，副总经理，高级经济师。1973年出生，硕士学历。曾任国贸股份副总裁，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农商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国贸股份公司总裁助理，港口物流事业本部常务副总经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信达股份董事长。现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高少镛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师。1972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现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贸股份董事长、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副总裁、总裁助理、原贸易事业部总经理等职。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权及债券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本公司股权及债券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和公司章程有关任职资格限制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涉嫌重大违法违纪的行为或情形。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营业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管理部门核准领取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260147498N），发行人经营范围如下：

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其他法律、法规规定未禁止或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是厦门市直属国有企业之一，业务格局分为供应链、先进制造、城市建设运营、消费与健康、金融服务五大赛道。

供应链赛道，公司凭借长期运营积淀，依托物流、金融结合互动，打造强大的协同与创新能力，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一体化解决方案，并利用数字化技术赋能业务转型，投资运营产业链上下游，构建畅通国际国内双循环发展格局，主要包括大宗贸易和物流业务。大宗贸易业务在铁矿、钢铁、有色金属、纸业、石化、纺织、能源、橡胶轮胎等领域处于国内领先地位，稳居行业第一梯队。公司依托全球性资源获取和渠道布局能力、专业有效的风控能力、5A 级物流配送能力、全方位的金融服务能力等核心竞争力，纵向拓展产业链上下游打造垂直产业链，横向复制供应链模式扩大业务品类，解决稳货源、降成本、控风险等客户核心诉求，打造集资源整合、渠道开拓、价格管理、金融服务、物流配送、风险管控、品牌维护、产业投资等于一体的高附加值综合服务平台，构建商流、物流、资金流和信息流的强大整合能力，为客户提供一体化、定制化的供应链综合服务解决方案，并利用数字化技术推动业务创新，打造智慧供应链，赋能产业转型升级。公司在境内 30 多个城市设立区域公司和办事处，在境外 10 多个国家和地区设立驻外分支机构，与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供应链业务往来，服务上下游 9 万余家活跃客户，搭建了海内外重要购销市场的经营网络，可有效针对市场需求作出快速反应。

先进制造赛道，主要包括电子信息、高端装备等业务，并孵化培育新能源产业，积极打造厦门市先进制造业投资平台。电子信息业务主要涵盖平板显示、物联、光电等。公司牵头参与投资的天马显示科技第 6 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项目，总投资 480 亿元，是国内单体最大、全球最先进的柔性 AMOLED 工厂之一；牵头参与投资的天马第 8.6 代新型显示面板生产线项目，总投资 330 亿元，以车载、IT 显示屏与工业品等显示应用为目标产品市场。物联业务专注于 RFID 电子标签、读写设备、RFID 整体解决方案等系列软硬件的研发、制造及应用集成服务，主要应用于鞋服供应链、零售端、图书馆、证件识别、食品溯源及智

智慧城市等领域，设有“厦门市电子标签重点实验室”，连续多年获行业协会评选的“物联之星”“智慧之星”等多项大奖。光电业务拥有先进的全自动生产和检测设备，封装产品、照明产品产销处于行业领先地位。高端装备业务涉及装载机、挖掘机、叉车、道路机械、小型机械、隧道掘进机械、液压油缸等领域，深化信息化、工业化融合发展，加快数字化转型步伐，推动传统制造升级为智能制造。主要有厦工股份、厦工重工、银华机械、三明重工等企业。

城市建设运营赛道，主要包括：房地产、城市服务、会展、资产运作等。房地产开发业务已进入全国 19 座重点城市，打造近 100 个精品项目，业主近 20 万名，不断推进“深耕福建、长三角、长江中游，大湾区、成渝城市群”的全国化战略布局，连续多年荣获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 100 强，多年上榜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品牌价值华东 10 强、中国房地产企业产品力 TOP100、中国房地产企业人力资本价值 TOP100。城市服务包括城市更新、项目代建及物业服务。城市更新业务积极融入厦门“提升岛内、跨岛发展”战略，创新“政府主导+企业运作”模式，推动厦门东部体育会展新城、滨北超级总部、沙坡尾片区、五缘湾营运中心二期等城市更新业务，旧改面积超 400 万平方米。项目代建业务为大型公建、文化教育、医院、市政配套、安置房等提供一站式专业代建服务，累计代建面积超 1000 万平方米，服务项目超过 100 个，以高度责任感、使命感，为城市发展赋能。物业服务现有在管项目近 200 个，管理面积近 3500 万平方米，员工逾 3000 人，旗下拥有“铂优”高端业务集群品牌和“国贸大管家”产业园区服务品牌等，于 2021 年加入金钥匙国际联盟，开启品质服务新里程，服务类型涵盖物业管理、产业园区运营、招商管理、社区经济、智慧城市等，为住宅、写字楼、产业园、行政办公楼、学校等不同业态项目提供全生命周期的专业服务。会展业务承担厦门新会展中心的建设运营，积极参与会展产业集聚区的综合开发，策划及承办国内外大型会议和展览，提供优质商务服务，助力厦门市迈向高素质、高颜值、现代化、国际化会展名城。商业管理以“资产管理和零售经营”为核心业务，经营商业综合体、精品超市及线上商城等，引领全方位、高品质的生活方式。产业招商运营以“以产兴城、以城带产、产城一体”为发展理念，致力于成为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产业生态构建者及产业发展运营商。文旅开发运营以“旅游+”为战略引领，整合文旅、研学、康养等资源，构建全业

态、多样化旅游生态链，打造文化旅游新名片。

消费与健康赛道，主要包括汽车、医疗手套、肉鸡食品、教育等产业，持续为客户提供优质消费和健康生活服务，创造美好价值。汽车业务方面，公司旗下拥有正通汽车和信达国贸汽车，在全国 17 个省、直辖市经营 160 余家汽车 4S 门店及新能源体验中心等运营网点，经销包括保时捷、宝马、奔驰、奥迪等 30 余个主流中高端汽车品牌。业务范围涵盖品牌 4S 经销、二手车业务、平行进口车、汽车金融、汽车美容、道路救援、新能源公共充电站等，是中国领先的汽车经销商。医疗手套业务集丁腈手套、PVC 手套、PE 手套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为一体，已在河北省、江西省和四川省布局多个生产基地，一次性防护手套产能位居国内乃至国际前列。健康科技业务以创新投资为驱动，以创新发展模式整合资源，以科技赋能业务，布局医疗器械、养老服务、医疗健康大数据、健康服务等产业，构建企业、社会、政府的合作纽带和平台，促进价值创造、服务社会民生。食品肉鸡业务集种鸡饲养、雏鸡孵化、饲料生产、合同放养、规模自养、肉鸡屠宰精深加工、熟食调理品加工、进出口和国内销售为一体，年肉鸡屠宰加工能力超亿只。教育业务充分发挥国企资源优势，践行社会担当，助力厦门教育资源多样化。目前主营业务涵盖基础教育、高等教育、人才教育培训三大领域。

金融服务赛道，以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探索创新金融业务模式，聚焦转型升级，推动产融结合，强化协同发展。目前拥有全资或控股的期货、资产管理、风险管理、融资租赁、商业保理、担保、典当、小额贷款等子公司，参股多家银行和证券公司，业务涵盖期货及衍生品、普惠金融、实体产业金融等，能为实体产业提供“供应链+金融”的综合服务方案，为产业链上下游提供多维度、特色化的交易平台与金融服务。财务公司为成员企业提供收付款结算、贷款、贴现、保函等金融服务，同时可依托金融牌照办理同业拆借、票据转贴、票据再贴、有价证券投资等业务。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毛利润及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业务板块名称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供应链管理	4,889.21	91.52	5,602.73	92.61	3,669.30	91.25	2,675.26	90.50
城市建设运营	123.58	2.31	180.03	2.98	150.88	3.75	87.31	2.95
消费与健康	270.47	5.06	204.56	3.38	124.56	3.10	112.49	3.81
金融服务	44.15	0.83	49.63	0.82	69.65	1.73	69.41	2.35
先进制造	14.69	0.28	12.90	0.21	6.88	0.17	11.66	0.39
合计	5,342.10	100.00	6,049.85	100.00	4,021.26	100.00	2,956.13	100.00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营业毛利润情况如下：

业务板块名称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润情况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供应链管理	55.20	52.06	78.61	46.28	29.44	26.45	34.75	39.18
城市建设运营	19.03	17.95	36.05	21.23	36.34	32.65	38.07	42.92
消费与健康	23.96	22.60	44.60	26.26	39.23	35.24	9.31	10.5
金融服务	6.32	5.96	9.49	5.59	5.96	5.35	6.31	7.12
先进制造	1.52	1.43	1.10	0.65	0.34	0.31	0.26	0.29
合计	106.03	100.00	169.84	100.00	111.31	100.00	88.69	100.00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营业毛利率情况如下：

业务板块名称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单位：%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供应链管理	1.13	1.40	0.80	1.30	
城市建设运营	15.40	20.02	24.09	43.60	
消费与健康	8.86	21.80	31.50	8.28	
金融服务	14.31	19.11	8.55	9.09	
先进制造	10.32	8.50	4.94	2.21	
综合毛利率	1.98	2.81	2.77	3.00	

（三）主要业务板块

公司五大赛道总体可分为供应链管理、城市建设运营、消费与健康、金融服务、先进制造赛道。其中，供应链管理业务包括大宗商品贸易和物流业务。其中大宗商品贸易流通是公司的传统核心业务，在供应链管理板块占据主导地位。此外，发行人还配套了港口物流服务，种类涉及码头装卸、报关、货运代理、仓储、堆场、海运等；城市建设运营以住宅项目开发、会展业务为主，物业管理维持对住宅开发的持续服务；消费与健康以汽车贸易、食品加工、医疗行业、教育等为主；金融服务以期货、小额信贷、商业保理等为主，以汽车金融和消费金融等为发展方向，主要服务于其他主营业务板块；先进制造以电子信息、高端设备等业务为主。

1、供应链赛道

发行人前身为厦门市商贸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商贸国投”），成立于1995年8月，原始注册资本3亿元，系经厦门市人民政府（1995）综067号文批准，由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独资设立的有限公司。成立时，下属子公司有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汽车有限公司、厦门外贸集团等10家企业。在此之前，国贸股份的前身—厦门经济特区国际贸易信托公司即于1980年12月成立，并于1993年改制为股份制企业。信达股份、中厦国际、非矿进出口也先于发行人成立运营。发行人贸易业务核心成员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80年，原名为“厦门经济特区国际贸易信托公司”，是厦门市最早的以进出口贸易为主营业务的国有企业之一，1996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厦门国贸于1984年10月30日在香港全资设立香港宝达，作为国贸股份在香港的贸易平台，协助厦门国贸从事进出口和转口贸易业务，以及作为投资控股公司；2004年厦门国贸与福建三钢闽光合资成立公司“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通过“贸易商”+“钢铁厂”形成稳定的上下游战略合作关系；近几年来厦门国贸加快在新加坡、台湾、美国等地设立分支机构（香港宝达、台湾兴业），在上海、天津、广州等中心城市设立区域公司（上海启润、天津启润、广州启润），形成在全国主要经济区域及境外的布局，境外分支机构及境内异地区域公司为厦门国贸设立的贸易平台，协助厦门国贸开展进出口及转口贸易，并进行当地投资活动。

供应链板块是发行人的第一大主业，2019-2021年度及2022年1-9月，发行人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00%、2.77%、2.81%及1.98%，供应链管理板块作为第一主业，同时也为传统业务板块，毛利率虽然较低，但最为稳定。公司的供应链管理板块业务包括大宗商品贸易和物流业务。其中大宗商品贸易流通是公司的传统核心业务，在供应链管理板块占据主导地位，物流业务是贸易板块的有力补充。

最近三年及一期供应链管理板块收入情况				
业务板块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大宗贸易	4,841.67	5,572.59	3,659.76	2,665.88
物流业务	47.54	30.14	9.53	9.38
合计	4,889.21	5,602.73	3,669.30	2,675.26

①大宗贸易

贸易业务创造了发行人主要的业务规模，为发行人提供稳定的现金流，也是发行人能够从容发展其他业务板块的基础。发行人贸易业务的核心价值主要是通过其以销定购或者期现结合的经营模式，通过对上下游的产业链延伸、配套仓储物流（国家5A级物流商）、金融等服务，成为供应链运营商而非纯贸易商，在整个供应链运营的过程中，发行人为上千家中小企业提供服务，有效建立起贸易桥梁，且发行人业务品种集中在大宗商品，多为国计民生领域，有效支援了国家建设需要。发行人坚持响应国家号召，实施“走出去”战略，加强国际市场布局，“一带一路”沿线业务规模有效提升。经过30多年的发展，发行人贸易业务核心产品市场地位显著，其中铁矿、铜、钢材、纸业、化纤等多个品种营业规模已超百亿，销售额名列全国前列，另经营有煤炭、贵金属、硅镁等50多个产品，部分产品如硅镁及制品、煤炭、纸浆、纸张等贸易额名列全国前茅，市场影响力大。今年以来，发行人获得大连商品交易所铁矿石贸易商厂库资质；在纸浆期货上市后，发行人竞得纸浆期货首批交易，注册首份纸浆期货标准仓单。发行人在汽车贸易领域为福建省第一大汽车经销商，入选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发布的“2019中国汽车流通行业经销商集团百强排行榜”第45名。凭借贸易业务的规模，发行人系《财富》世界500强企业、世界著名品牌500强、亚洲品牌500强、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福建企业100强。公司多年上榜“中国企业500强”“中

国服务业企业500强”“中国对外贸易500强企业”等榜单。2022年，公司第六次蝉联《财富》世界500强，位居第106位。

大宗贸易业务是发行人的传统核心业务，主要由发行人下属上市公司国贸股份和信达股份负责经营，同时，国贸资本、中红普林等也经营部分贸易业务。

发行人作为厦门市首批享有省内外进出口经营权的地方外贸公司之一，在进出口贸易及国内贸易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在品牌、资金、人才、网络及渠道等方面具备一定优势。下属上市公司国贸股份连续多年进入中国进出口额最大的500家企业行列，2016年位列美国《财富》杂志中国企业500强第90位，并位列中国上市公司贸易行业第2位。2017年，国贸股份首次进入亚洲品牌500强榜单，名列第358位。2018年，国贸股份位列中国企业500强第49位。2019年，国贸股份位列中国企业500强第47位，2020年，国贸股份位列中国上市公司500强第48位，2021年，国贸股份位列中国上市公司500强第33位。

贸易板块的另一主要经营主体，同为上市公司的厦门信达也多次入选“福建省和厦门市进出口企业100强”，厦门信达获得2016年“中国上市公司500强”第192位、中国上市公司贸易行业第7位、“2015年中国汽车经销商集团100强”第79位、2021年《财富》中国500强第146位、中国上市公司500强贸易行业第4位。发行人拥有丰富的客户网络资源，进出口贸易客户遍布五大洲。同时，近年来发行人在香港、上海、广州、天津、成都等多个主要城市设立了业务平台，为发行人商品贸易的区域性扩张奠定良好基础。

①经营模式

发行人的大宗商品贸易采取自营为主、代理为辅的模式。

发行人充分利用其多年的贸易行业经验以及所建立起来的贸易网络，通过与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获得优惠的贸易条件，降低业务风险；同时为客户提供货源增值、供应链管理增值等服务，稳固客户关系，获得稳定的业务利润。此外，发行人还通过参股、合作等方式向贸易业务上下游价值链的拓展和延伸，逐步形成稳定的、可持续发展的增值贸易商业务模式。

②会计处理方式

自营业务基本以锁定供应商以及销售客户的形式开展，按照实际购货成本确认成本，按照实际销售收入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

而代理业务因不控制货权，在账务处理上不通过存货、销售收入等科目核算，仅将收到的代理费记入代理费收入。

③盈利模式

发行人贸易板块盈利模式已经告别了传统的低买高卖的贸易业务模式，通过向客户的上下游延伸，在供应链条上为客户提供物流、金融、价格管理等全方位的服务来形成多盈利点，提供综合收益。发行人借此把客户做深、做透，并增加了客户粘性。发行人的客户和单笔合同都较为分散，产品来源于终端供应商，并直接服务于实体终端客户，与贸易商的交易占比较低。

④结算模式

在贸易业务结算模式上，发行人为有效控制业务风险，对于贸易业务的结算模式实施较为严格的管理和控制。

发行人与上游供应商主要采用信用证、T/T、承兑汇票、电汇等方式结算。对于出口业务，发行人一般均要求采用信用证结算，但对于交易量大、资信良好的老客户，或已投保足额出口信用险的客户，或有签订保理协议的客户，或与供应商约定收汇后付款的客户，获得相关权限批准后可采用后T/T、D/A或远期D/P等结算方式。

进口和国内贸易为发行人的主要贸易模式，一般占贸易总额的90%以上，对于进口和国内贸易，发行人均要求下游客户缴存5%-20%的保证金，且如果交易货物价格大幅波动，发行人将根据实际情况相应提高保证金比例或要求下游客户补交保证金。同时，发行人为确保控制货权均要求所采购的货物需储存在指定的仓库，下游客户交付剩余货款后方可提货。

在贸易品种方面，近年来发行人不断贯彻集中资源做大做强优势品种的发展战略，2019-2021年及2022年1-9月，大宗贸易前五大贸易品种的营业收入合计

分别为1,893.00亿元、3,563.21亿元、5,572.68亿元及4,815.71亿元。

最近三年及一期前五大商品贸易收入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品种	营业收入	营收占比	品种	营业收入	营收占比	品种	营业收入	营收占比	品种	营业收入	营收占比	
1	黑色及有色金属矿产及制品	2,895.50	60.13	黑色及有色矿产及制品	3,796.02	68.12	黑色矿产及制品	1,529.75	42.93	铜	603.85	31.90	
2	能源化工	1,163.57	24.16	能源化工	1,006.14	18.05	有色矿产及制品	1,083.99	30.42	钢材	545.00	28.79	
3	农林牧渔	753.87	15.65	农林牧渔	703.46	12.62	能源化工产品	618.13	17.35	铁矿砂	467.19	24.68	
4	其他	2.78	0.06	其他	67.06	1.20	林浆纸	188.26	5.28	纸业	139.83	7.39	
5	-	-	-	-	-	-	农牧产品	143.08	4.02	化纤	137.13	7.24	
合计		4,815.71	100.00	合计	5,572.68	100.00	合计	3,563.21	100.00	合计	1,893.00	100.00	

注：2019 年前五大以大宗商品单品种列示，2020 年、2021 年、2022 年 1-9 月前五大以大宗商品大类列示。

其中主要优势产品情况如下：

铁矿砂：铁矿砂是发行人的传统优势进口商品，主要由下属子公司国贸股份、信达股份负责经营。发行人是福建省少数拥有铁矿砂进口资质且进口量最大的贸易类公司的贸易商，自20世纪90年代后期开始涉足铁矿砂的进口贸易。发行人在长期的铁矿砂贸易中与上游矿产商形成稳定的贸易合作关系，直接向分布于澳洲、巴西、乌克兰和俄罗斯的20余家上游矿产商进行采购。良好的上游供应商关系为发行人的铁矿砂进口贸易发展提供了稳定的基础。发行人采购主要通过国际信用证方式结算，销售主要通过国际信用证、现金方式结算。在风险控制方面，与供应商签订长期供货协议，确保货源，在销售上坚持款到交货方式。

①定价方式：发行人在接到下游客户采购订单后，向上游矿商或贸易商询价，发行人收取下游客户10%-20%的保证金，报价为在上游客户报价的基础上加价0.2-0.7美元/吨。②结算方式：发行人根据境外客户对于不同结算方式的报价及境内融资成本，选择开立即期信用证或远期90天信用证。货物到港报关后，

发行人给予福建三钢赊销提货，给予其他中小下游客户分批付款提货，主要是现金或银承。

核心竞争力：①资金优势：发行人作为国有控股企业，得到大量银行低成本授信，能够有效弥补民营钢铁厂银行额度不足的缺陷；②规模采购优势：福建省最早具有铁矿进口资格的三家企均为发行人下属企业，发行人从事铁矿进口贸易超过10年，在长期的铁矿砂贸易中与上游矿产商形成稳定的贸易合作关系，直接向分布于澳洲、巴西、乌克兰和俄罗斯的20余家上游矿产商进行采购，能够得到优质优惠的货源；③稳定的战略客户优势：发行人与多家钢铁厂形成战略合作，采取钢铁厂+贸易商分工合作的方式，能够保证一定的业务规模和利润水平；④经营模式创新优势：铁矿行情近年波动加大，对于客户采用点价方式进行定价，同时配套套期保值，有效降低价格波动风险，吸引大量中小客户。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铁矿砂贸易上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¹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458,120.27	9.64
客户二	233,900.24	4.92
客户三	206,720.05	4.35
客户四	199,270.57	4.19
客户五	193,056.43	4.06
合计	1,291,067.56	27.16
2020 年度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660,716.48	4.36
客户二	263,244.29	1.74
客户三	245,018.03	1.62
客户四	214,002.07	1.41
客户五	209,118.97	1.38
合计	1,592,099.84	10.51
2021 年度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¹2019 年前五大供应商及前五大客户金额占比系根据其采购及销售金额占该产品业务成本及营收比例口径计算；2020 年、2021 年、2022 年 1-9 月系根据其采购及销售金额占该产品所属大宗商品大类成本及营收比例口径计算，下同。

客户一	1,049,736.23	2.78
客户二	449,247.26	1.19
客户三	446,515.63	1.18
客户四	314,396.49	0.83
客户五	283,096.42	0.75
合计	2,542,992.03	6.74
2022 年 1-9 月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511,617.66	1.76
客户二	193,322.58	0.66
客户三	167,788.22	0.58
客户四	148,433.71	0.51
客户五	138,386.29	0.48
合计	1,159,548.46	3.98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铁矿砂贸易下游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737,301.59	15.78
客户二	155,095.31	3.32
客户三	117,563.32	2.52
客户四	86,097.58	1.84
客户五	70,885.96	1.52
合计	1,166,943.76	24.98
2020 年度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436,763.94	2.86
客户二	262,340.60	1.71
客户三	203,443.37	1.33
客户四	191,300.07	1.25
客户五	140,394.42	0.92
合计	1,234,242.40	8.07
2021 年度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736,237.30	1.94
客户二	454,424.02	1.20
客户三	381,950.77	1.01
客户四	317,237.25	0.84
客户五	289,554.44	0.76
合计	2,179,403.78	5.74
2022 年 1-9 月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316,758.38	1.09
客户二	187,829.97	0.65
客户三	187,229.38	0.65
客户四	183,196.43	0.63
客户五	141,646.17	0.49
合计	1,016,660.32	3.51

钢材：发行人主要从事的是钢材的贸易，主要由下属子公司国贸股份、信达股份负责经营。发行人拥有多年的钢材贸易经验，与国内主要钢铁生产企业形成了稳定良好的购销合作关系，是众多钢厂的核心经销商。发行人经营的钢材品种主要有螺纹钢、线材、热轧、冷轧、镀锌、钢坯、中厚板等，主要供应商分布于福建、华北、华东、华南、西南、东北等地，销售市场集中在福建、广东、上海、天津、成都、沈阳等地，形成能辐射国内主要经济区域的渠道网络，并且不断在国际市场扩张，辐射 RCEP 等国家地区。钢材采购和销售业务的结算方式主要是现金。在风险控制方面，钢材销售业务绝大多数是款到发货方式，并通过行情研判、套期保值等方式来管理价格波动风险。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钢铁贸易均具有真实贸易背景。

①结算方式：根据不同钢厂结算要求，其中大部分钢厂要求全额预付，对于国有大型钢厂、有实力的民营钢厂给予预付款账期 30 天，对小型钢厂严格控制预付款额度，加快周转；物流由发行人控制；下游均多为付款提货，仅对部分优质企业给予一定额度的赊销，占比很小。

核心竞争力：①资源整合：发行人钢材经营品种全，经营渠道广，与 200 余家上游钢厂直接合作，与 2500 余下游终端及类终端工厂合作，与 80 余仓储物流供应商合作；②贯通产业：发行人依托数十年产业链运营经验，以全产业链视角，打造“铁矿-钢铁”垂直产业链，为合作伙伴提供贯通黑色金属全产业链的解决方案；③专业团队：一方面发行人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拥有成熟、专业的钢铁产业精英，帮助合作伙伴规划产业链解决方案，拓展采销渠道，另一方面，拥有一批强大的产业研究人员，定期提供精准的行业研判，为产业客户提供决策支持；④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发行人深耕黑色金属产业链，不断向上下游延伸，形成产业链全覆盖的供应链综合服务模式，为 6 个及以上合作伙伴提供全流程定制化的供应链一体化综合服务解决方案，通过资源整合、渠道拓

展、金融服务、价格管理、研发服务、仓储物流、品牌维护等服务，为核心产业企业客户实现降本增效。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钢材贸易上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201,045.50	3.72
客户二	192,950.60	3.57
客户三	187,429.70	3.46
客户四	174,379.64	3.22
客户五	173,847.10	3.21
合计	929,652.54	17.18
2020 年度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325,186.96	2.15
客户二	240,117.28	1.58
客户三	238,858.00	1.58
客户四	224,460.67	1.48
客户五	222,651.33	1.47
合计	1,251,274.24	8.26
2021 年度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960,351.68	2.55
客户二	498,454.93	1.32
客户三	451,809.14	1.20
客户四	411,609.61	1.09
客户五	384,749.73	1.02
合计	2,706,975.10	7.17
2022 年 1-9 月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354,247.78	1.22
客户二	275,783.12	0.95
客户三	274,926.33	0.94
客户四	272,057.92	0.93
客户五	226,234.22	0.78
合计	1,403,249.37	4.82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钢材贸易下游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163,468.42	3.00
客户二	92,540.70	1.70
客户三	87,246.05	1.60
客户四	86,222.65	1.58
客户五	78,530.45	1.44
合计	508,008.27	9.32
2020 年度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232,083.78	1.52
客户二	212,283.11	1.39
客户三	137,751.35	0.90
客户四	95,349.82	0.62
客户五	92,712.05	0.61
合计	770,180.11	5.03
2021 年度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303,754.85	0.80
客户二	267,617.64	0.70
客户三	213,030.51	0.56
客户四	212,634.22	0.56
客户五	211,043.81	0.56
合计	1,208,081.03	3.18
2022 年 1-9 月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574,924.29	1.99
客户二	193,827.42	0.67
客户三	163,244.52	0.56
客户四	149,310.01	0.52
客户五	114,264.97	0.39
合计	1,195,571.22	4.13

煤炭：发行人的煤炭产品主要由下属子公司国贸股份负责经营。发行人自2008年开始涉足煤炭进口业务，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在煤炭供应链中与上下游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并成为国内较大的煤炭进口商之一，煤炭进口量在中国贸易类企业中排名前三。发行人煤炭产品的采购和销售都以国际信用证、现金两种结算方式为主。

定价方式：发行人在长期协议当中多采用煤炭行业内的价格指数平均定价的形式，而在即期贸易中主要结合上游资源和下游需求采用议价成交的方式，先向其中一方询价，在该报价的基础上增加一定加价后对另一方报价。

结算方式：发行人的煤炭国际贸易主要以信用证结算为主，而国内贸易主

要以现金结算。

核心竞争力：①丰富的上游资源优势：发行人煤炭采购来源广泛，涵盖印尼、俄罗斯、菲律宾、哥伦比亚和南非等世界煤炭主产国，与国内晋陕蒙等主产区煤矿保持长期合作，内外贸采购渠道广泛、资源稳定；②稳定的战略客户优势：发行人为国内外各大电力集团、钢厂、焦化厂、水泥厂和纸厂等终端用户提供现货、物流、金融等供应链综合服务，尤其是与六大电力集团、造纸厂、化工厂、水泥厂等龙头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③多区域布局的优势：发行人在国内煤炭业务辐射范围涉及国内沿海和沿江区域如华南、华中、华北、华东和东北等，在以上区域设立多个办事处，能够有效地开拓当地市场。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煤炭贸易上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130,468.12	9.62
客户二	72,947.49	5.38
客户三	69,800.52	5.15
客户四	62,855.55	4.64
客户五	49,591.64	3.66
合计	385,663.32	28.44
2020 年度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68,549.79	1.11
客户二	68,135.60	1.10
客户三	41,109.83	0.67
客户四	41,034.44	0.67
客户五	39,344.78	0.64
合计	258,174.44	4.19
2021 年度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132,691.77	1.36
客户二	79,139.62	0.81
客户三	73,991.12	0.76
客户四	72,635.27	0.74
客户五	71,139.18	0.73
合计	429,596.97	4.40
2022 年 1-9 月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114,400.02	0.98

客户二	91,469.77	0.78
客户三	77,095.93	0.66
客户四	67,422.50	0.58
客户五	65,347.10	0.56
合计	415,735.32	3.56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煤炭贸易下游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223,360.63	15.97
客户二	164,060.24	11.73
客户三	94,119.87	6.73
客户四	64,505.85	4.61
客户五	52,223.74	3.73
合计	598,270.33	42.79
2020 年度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23,098.10	1.25
客户二	21,294.49	1.15
客户三	15,542.70	0.84
客户四	13,611.83	0.74
客户五	10,854.25	0.59
合计	84,401.37	4.57
2021 年度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132,536.35	1.32
客户二	107,329.47	1.07
客户三	90,233.01	0.90
客户四	86,189.79	0.86
客户五	76,187.61	0.76
合计	492,476.23	4.89
2022 年 1-9 月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193,319.89	1.66
客户二	180,148.09	1.55
客户三	147,567.53	1.27
客户四	118,223.34	1.02
客户五	97,218.40	0.84
合计	736,477.25	6.33

铜：铜业务主要由国贸股份、信达股份经营，以国内贸易为主。国贸股份

的铜及其制品业务，其业务模式主要包括国内贸易和转口贸易，在长期稳健经营中，和上下游大型冶炼厂和知名贸易商建立了良好而深入的合作关系。通过结合金融工具进行价格管理，为产业客户提供一体化供应链综合解决方案，深度介入冶炼厂日常的加工和运营环节，目前已实现了对山东地区 20 万吨阴极铜产能的控制。

信达股份与上海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深圳迈科金属有限公司等公司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在采购结算上主要采用电汇和国内信用证方式，在销售结算上主要采用国内信用证和电汇方式。

①定价方式：以其相应的上期所主力合约价格或上海有色网等平台的金属价格为基础根据其金属含量，计价系数等数据的不同加一定点数来定价。②结算方式：上游主要是金属矿山和贸易商，结算方式主要为信用证和银承等，下游客户以冶炼企业和贸易商为主，一般是付款提货，结算方式为现金或银承，对于合作较好企业，发行人给予下游客户一定赊销额度。

核心竞争力：①货源优势：发行人与西安迈科为重要业务合作伙伴，其中西安迈科拥有现货铜规模占市场规模的一半以上，发行人可从西安迈科购买现货销售；②资金优势：发行人可通过预付货款形式锁定货源，获取稳定利润；③客户优势：发行人是国内最早从事铜贸易的企业，客户资源丰富，阴极铜现货交易量大，能够积少成多形成一定的利润规模。⑤经营模式创新优势：发行人通过“一体化项目”模式实业化，为包括山东东营方圆在内的冶炼工厂，提供供应链全流程管理解决方案，在原料保供、成品销售、价格管理、仓储配送、金融服务、产业投资、数字化应用等生产全流程中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综合服务，为客户降本增效，提高客户粘性，提升经营效益。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铜贸易上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623,271.99	13.11
客户二	483,039.53	10.16
客户三	325,057.17	6.84
客户四	279,201.07	5.87

客户五	218,390.40	4.59
合计	1,928,960.16	40.57
2020 年度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815,317.92	7.53
客户二	360,283.69	3.33
客户三	351,697.05	3.25
客户四	276,663.29	2.56
客户五	270,791.74	2.50
合计	2,074,753.69	19.17
2021 年度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533,074.61	1.41
客户二	512,699.48	1.36
客户三	453,473.32	1.20
客户四	365,646.58	0.97
客户五	352,614.76	0.93
合计	2,217,508.73	5.88
2022 年 1-9 月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1,210,596.11	4.16
客户二	398,888.83	1.37
客户三	322,013.57	1.11
客户四	319,507.00	1.10
客户五	164,894.98	0.57
合计	2,415,900.48	8.30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铜贸易下游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702,007.51	11.63
客户二	387,271.81	6.41
客户三	233,919.29	3.87
客户四	249,696.76	4.14
客户五	177,626.10	2.94
合计	1,750,521.47	28.99
2020 年度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782,175.06	7.22
客户二	449,103.05	4.14

客户三	316,704.42	2.92
客户四	301,741.31	2.78
客户五	289,892.94	2.67
合计	2,139,616.78	19.74
2021 年度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416,509.98	1.10
客户二	317,789.74	0.84
客户三	274,886.53	0.72
客户四	249,932.42	0.66
客户五	229,300.49	0.60
合计	1,488,419.15	3.92
2022 年 1-9 月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432,049.37	1.49
客户二	335,074.55	1.16
客户三	265,297.46	0.92
客户四	243,266.26	0.84
客户五	243,133.09	0.84
合计	1,518,820.74	5.25

纸制品：纸张是发行人的传统优势商品，主要由下属子公司国贸股份负责经营。发行人是全国范围内的头部供应链企业，形成内贸为主、进口为辅的格局。发行人在长期的纸张供应链业务中取得了国内外多家知名企业的经销权，产品销往各大终端型客户和大型纸张分销商。丰富的采销渠道和成熟的行情研判能力支持着发行人纸张供应链业务的快速发展。发行人采购主要通过国际信用证、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结算，销售主要通过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结算。在风险控制方面，发行人与供应商签订长期供货协议，确保货源及一定的价格优势，在销售上已形成一套成熟的信用管理体系。

定价方式：①进口业务：发行人在接到下游客户采购订单后，向上游供应商询价，发行人收取下游客户履约保证金或者全款，报价为在上游报价的基础上一定程度加价。②内贸业务：发行人在接到下游客户采购订单后，确定采购数量，向造纸厂出具采购订单，在上游客户报价的基础上一定程度加价；也通过对行情的研判，采购货物后暂存于各地仓库，择机销售给下游客户。

结算方式：①进口业务：发行人根据境外供应商对于不同结算方式的报价、

特殊要求及境内融资成本，选择开立即期信用证或远期信用证。货物到港报关后，发行人给予部分客户赊销提货，给予部分客户分批付款提货，客户主要通过银行电汇付款。②内贸业务：发行人根据上游造纸厂对于不同结算方式的报价、要求及自身融资成本，选择银行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采购货款，部分预付部分收货后付款，给予大部分客户赊销提货，部分客户付款提货，客户主要通过银行电汇付款及银行承兑汇票付款。

核心竞争力：①资金优势：发行人作为国有控股企业，得到大量银行低成本授信，能够有效，满足造纸厂预付货款采购和下游客户赊销提货的结算要求；②规模采购优势：发行人在长期的纸张贸易经营中，在全国多地积累了大量优质客户群体，可以向上游造纸厂批量采购，有较好的价格谈判和资源获取优势；③稳定优质的客户群体：发行人在纸张贸易经营中不断对交易客户优胜劣汰，积累了大量稳定且优质的下游客户；④全国经营布点：发行人在国内下游客户集中的多个地区设有销售渠道，包括东北、华北、华东、华南、西南等地区，渠道通畅。⑤合资合作优势：发行人下属公司和优质企业深度合作，先后合资成立两家公司，为下游客户提供了分切配送等更深入的纸张销售方案，为用户降本增效。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纸制品上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68,101.16	5.04
客户二	59,532.63	4.40
客户三	59,255.93	4.38
客户四	52,712.03	3.90
客户五	51,759.07	3.83
合计	291,360.82	21.55
2020 年度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155,899.78	8.47
客户二	101,778.11	5.53
客户三	68,169.02	3.70
客户四	56,619.09	3.08
客户五	46,416.07	2.52
合计	428,882.07	23.31

2021 年度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195,501.97	2.85
客户二	141,046.48	2.06
客户三	131,014.77	1.91
客户四	131,014.77	1.91
客户五	116,164.38	1.69
合计	714,742.37	10.41
2022 年 1-9 月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126,036.39	1.71
客户二	86,558.39	1.17
客户三	81,896.56	1.11
客户四	70,000.50	0.95
客户五	48,697.69	0.66
合计	413,189.53	5.61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纸制品下游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48,238.45	3.52
客户二	27,993.15	2.04
客户三	21,117.55	1.54
客户四	19,489.23	1.42
客户五	15,977.94	1.17
合计	132,816.32	9.69
2020 年度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33,946.66	1.80
客户二	29,341.50	1.56
客户三	26,660.10	1.42
客户四	24,748.06	1.31
客户五	20,687.70	1.10
合计	135,384.02	7.19
2021 年度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12,673.95	0.18
客户二	10,558.77	0.15
客户三	10,522.23	0.15
客户四	10,013.14	0.14

客户五	9,704.17	0.14
合计	53,472.26	0.76
2022 年 1-9 月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26,061.22	0.35
客户二	23,087.24	0.31
客户三	18,383.83	0.24
客户四	14,398.67	0.19
客户五	10,114.96	0.13
合计	92,045.91	1.22

化纤：化纤原料是发行人的传统优势境内贸易商品，主要由下属子公司国贸股份负责经营。发行人涉足化纤原料贸易历史悠久，自20世纪90年代开始涉足相关贸易，并发展迅速。发行人在长期的化纤原料贸易中与上游供应商形成稳定的贸易合作关系，直接向国内化纤行业龙头进行采购。良好的上游供应商关系为发行人的化纤原料贸易发展提供了稳定的基础。发行人采购主要通过预付款、国内信用证等方式结算，销售主要通过现金、银承等方式结算。在风险控制方面，与供应商签订长期供货协议，确保货源，在销售上通过保证金等方式控制风险。

定价方式：对供应商根据行情定价，并结合期货等金融工具规避风险，对下家在采购价以及相关资金成本的基础上加价销售，并采取点价等多种灵活方式。

结算方式：发行人采购端主要按照行业惯例给予上游供应商一定的预付款账期，对下家尽力采取款到发货的结算方式，对行业龙头客户在充分考察的基础上给予一定的赊销账期，并对上述交易实时跟踪货、款到位情况，并对相关授信额度动态调整，把风险控制在可控范围内。

核心竞争力：①资金优势：发行人作为国有控股企业，得到大量银行低成本授信，能够有效弥补民营化纤客户银行额度不足的缺陷；②规模采购优势：发行人从事化纤原料贸易20余年，在长期的化纤原料贸易中行业龙头供应商形成稳定的贸易合作关系，直接向国内龙头化纤原料供应商采购客户、市场所需要的化纤原料，能够得到优质优惠的货源；③稳定的战略客户优势：发行人与

多家化纤原料供应商形成长期稳定合作，采取工厂+贸易商分工合作的方式，将贸易与供应链一体化相结合，能够保证一定的业务规模和利润水平；④经营模式创新优势：充分利用期货套保、点价等金融工具对抗市场风险，为自身也为客户的商业利益保驾护航。⑤合资合作优势：发行人下属公司和相关化纤工厂深度合作，成立合资公司，深入供应链一体化，深耕化纤市场，为进一步融入化纤原料交易市场开辟道路，已经在“供应链一体化”的创新路径上进行扩张，联合核心产业龙头控制更多有优势的产能。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化纤上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217,738.92	21.66
客户二	139,209.09	13.85
客户三	74,525.59	7.41
客户四	67,428.44	6.71
客户五	40,342.99	4.01
合计	539,245.03	53.65
2020 年度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366,488.39	5.94
客户二	156,234.64	2.53
客户三	134,416.87	2.18
客户四	84,523.08	1.37
客户五	82,923.76	1.34
合计	824,586.74	13.37
2021 年度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665,562.60	6.82
客户二	164,805.59	1.69
客户三	157,481.00	1.61
客户四	152,853.47	1.57
客户五	80,346.04	0.82
合计	1,221,048.70	12.51
2022 年 1-9 月		
上游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客户一	1,229,810.50	10.53
客户二	537,829.59	4.61
客户三	245,045.60	2.10

客户四	89,436.42	0.77
客户五	75,518.52	0.65
合计	2,177,640.63	18.65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化纤下游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92,276.82	9.23
客户二	69,733.65	6.97
客户三	67,243.59	6.72
客户四	61,551.79	6.15
客户五	57,109.30	5.71
合计	347,915.15	34.79
2020 年度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167,645.89	2.71
客户二	164,198.23	2.66
客户三	98,043.47	1.59
客户四	87,307.48	1.41
客户五	86,771.70	1.40
合计	603,966.77	9.77
2021 年度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127,758.04	1.27
客户二	119,832.90	1.19
客户三	102,228.75	1.02
客户四	91,669.21	0.91
客户五	91,330.99	0.91
合计	532,819.90	5.30
2022 年 1-9 月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客户一	351,420.50	3.02
客户二	279,694.34	2.40
客户三	244,793.85	2.10
客户四	163,142.23	1.40
客户五	160,931.53	1.38
合计	1,199,982.45	10.31

②物流板块

发行人拥有海陆空货运代理、国际船舶代理、仓储、堆场、集装箱租赁、报关报检、运输和配送一体化经营体系，为客户提供临港物流、供应链物流、国际航运等优质的物流服务解决方案。物流业务为发行人积极发展的主营业务，目前公司可提供海陆空货运代理等全方位的专业物流服务，荣获了国家5A级综合物流企业、全国先进物流企业、中国物流百强企业、中国国际货运代理百强企业、中国最佳物流企业、流程管理“十佳企业”、厦门市重点物流企业、全国优秀报关企业、“守合同重信用”企业、AEO高级认证企业等多项荣誉，并通过ISO9001：2015质量服务体系认证。

发行人拥有完善的海陆空物流网络一体化经营格局，积极打造完整的物流运输产业链。发行人下辖厦门国贸物流有限公司、厦门国贸海运有限公司、厦门国贸泰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泰达”）、厦门国贸报关行有限公司、厦门新霸达物流有限公司、国贸船务有限公司、快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及下属厦门国贸泰达物流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厦门国贸泰达物流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厦门国贸泰达物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厦门国贸泰达物流有限公司莆田分公司、厦门国贸物流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厦门国贸泰达物流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广州启润物流有限公司、广州启润物流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启润实业有限公司九家异地分支机构。

以厦门为总部，国贸泰达物流辐射广州、深圳、上海、青岛、天津、福州、莆田各区域分公司，各区域互补协同发展，形成了综合物流平台一体化。近年来，公司继续推动异地布点工作，如在漳州港、沈阳、营口、江阴、广州、东莞等地整合利用社会仓储资源，在福州和莆田布点船代业务办事处，在唐山设立内贸散船办事处等。以“综合平台”为依托，以“纵深经营”为理念，国贸泰达物流不断延伸物流网络化经营的触角，做大做强物流业务。

截至2022年9月末，拥有室内仓库面积552万平方米，其中自有仓库仓储面积5.34万平方米，租赁仓库面积为546.66万平方米。国贸泰达配备的集装箱车队，拥有30辆拖头和107个拖架。2022年1-9月，国贸泰达完成了13,826 UNIT的集装箱陆路运输，运输里程为147.10万公里，运输区域仍集中在福建省。

1) 仓储网络

国贸泰达物流在厦门岛内、海沧区、自贸区内拥有标准化仓库用地近3万平方米，在全国范围内拥有自有仓库库容近5万平方米。发行人在福建、广东、江苏、山东、辽宁等地租用社会仓库，由此构筑起具有仓储托管、流通加工、代理采购和集聚辐射能力的各地区域性分拨中心。

各大仓库严格监管、成熟运营，地理位置优越，基础设施配套齐全，仓库类型涵盖常温干货仓、商检指定食品仓、冷藏仓、恒温仓和保税仓等，能够满足客户差异化的仓储需求。同时依托自主研发的ERP仓储信息系统，提供集货和分拨环节的实时动态，使物流信息在客户终端同步，极大地提高了客户满意度。

国贸泰达物流竭诚为国内外客户提供包括内外贸仓储、保税仓库、商检食品仓库、进出口场拆装以及加工、分拣分装、物流配送等全方位的仓储服务。完善的仓库配置、充足的装卸设备以及先进的条形码、EDI等信息技术为仓储业务的发展提供了领先于同行的竞争优势。

2) 陆运网络

发行人陆路配送运输发展迅猛，通过多年的稳健经营，运营管理经验丰富，配送实力强大，能够有效应对各种复杂的陆路物流项目。以厦门为配送总部，以点带面辐射省内外，以各分公司及分支机构为配送基地，逐步发挥区域服务能力，形成关键配送节点网络架构，建立起广州深圳配送平台（辐射珠三角地区）、上海配送平台（辐射长三角地区）、天津青岛配送平台（辐射环渤海地区）与高密度、高效率的福建省省内配送平台。发行人现有的配送平台覆盖国内沿海及内陆主要区域，现已布设300多个配送网点，运输线路深入全国二、三线城市，全国运输线路数量已达80条以上，深远地辐射华东、华南、华中、西南、西北、华北和东北等各大区域。

强大的运输能力离不开优质的车队资源，发行人现有30部重型集装箱牵引车，并整合签约外部车辆100辆，为广大客户提供强大的运输和配送服务保障。所有车辆均配备GPS全球卫星定位系统，以现代通讯监控管理方式实行对车辆跟踪。司机由国贸泰达物流厦门运输部车管组统一调派管理，并对车辆实施趟检、定期维修保养，保持车况良好状态。

除了拥有全方位的配送网络布局、丰富的配送运营经验等核心竞争力，发行人还实现信息化运作，通过自行开发的南北软件 WMS（WarehouseManagementSystem）物流管理系统及运输透明化系统APP，由厦门总部向各子公司发出配送指令，统一管控，统一调度，不仅提升了内部管理效率，更能够为各关联客户提供实时信息交互与配送服务支持。

3) 空运网络

厦门国贸泰达物流空运部于近两年取得了中国民航总局颁发的《中国民用航空运输销售代理资格认可证书》即一级货运代理资质，并在福州和深圳成立空运站点。厦门国贸泰达物流有限公司作为一家专业的一级货运代理公司，主营国际货物航空运输进出口代理业务及相关服务，我司在经营欧美航线极富竞争优势，空运航线覆盖全球。自2015年起与各航司建立了长期稳固的业务合作关系，先后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航空有限公司、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日本全日空输株式会社驻厦门办事处与荷兰皇家航空公司等签订了货运销售代理人协议。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竭诚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高效的空运服务以充分发挥进出口贸易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4) 航运网络

国贸泰达物流下辖的厦门国贸海运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国内外干散货运输、内贸集装箱运输、船舶管理及租船等航运业务。公司从2006年起开始经营国际航运业务，承揽运输过的货物种类繁多，主要有煤炭、焦炭、铁矿、粮食、砂子、化肥、硫磺、原木、木薯片等，经营的船舶类型基本覆盖了干散货航运的主要船型，航迹遍布全球，航运网络覆盖各大洲，目前已经与多家海内外客户建立了牢固的合作关系。

关于内贸运输，从2000年起开展内贸（内河、沿海）集装箱及散货运输业务至今，发行人已经拓展出较为全面的内贸水运业务，在天津、唐山、营口、锦州、青岛、上海、福州、广州等地均有分支机构配套，更好的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优质服务。

公司通过打造物流全链条服务体系，连接仓储分拨、运输配送、报关报检、集装箱堆场等关键物流节点，凭借专业化、信息化与网络化的强大经营能力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合理的供应链物流整合方案。

2、城市建设运营板块

城市建设运营板块主要包含房地产、商业零售、会展业务等。其中发行人的房地产业务由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地产”）负责运营。会展业务由厦门国贸会展集团有限公司负责运营。发行人房地产项目开发主体具备相应资质，其中国贸地产具备房地产一级开发资质。

发行人在房地产业务中不存在未披露或者失实披露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违法行为重大、受到行政处罚或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况；发行人诚信合法经营，不存在“囤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信贷违规”、“销售违规”、“无证开发”等问题，没有出现受到监管机构处分的记录，未出现造成严重社会负面的事件的情况。

截至2022年9月末，发行人于福建省内房地产业务资质证书情况如下表所示：

地区	公司	资质名称
厦门	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证书
	厦门国贸天同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三级资质证书
	厦门山悦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暂定资质证书
	厦门东山悦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暂定资质证书
	厦门国贸悦嘉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暂定资质证书
	厦门润金悦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四级资质证书
	厦门润悦雅颂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暂定资质证书
	厦门贸润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暂定资质证书
	厦门浦悦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暂定资质证书
	厦门悦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暂定资质证书
	厦门市海贸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证书
福州	厦门国贸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证书
	福州榕悦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暂定资质证书
	福州榕贸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暂定资质证书
	福州榕洋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暂定资质证书

	福州榕玺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暂定资质证书
	福州嘉铭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暂定资质证书
	福州嘉宸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暂定资质证书
	福州嘉瑞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暂定资质证书
漳州	福建国贸智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暂定资质证书
	漳州天同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证书
	漳州国润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暂定三级资质证书
	漳州国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暂定资质证书

发行人于福建省外的主要房地产公司的主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地区	公司	经营范围
合肥	合肥天同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合肥天沐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昌	南昌国贸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	上海筑成房地产有限公司	在上海市松江区佘山北 54A-05A、37A-01A、57A-02A 号地块内从事住宅及配套设施的开发、建造、出租、出售；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中介除外），停车场（库）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贸轩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营销策划，自有房屋租赁，停车场（库）经营，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悦筑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不得从事经纪），停车场（库）经营，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	宁波贸悦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贸轩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丹阳	丹阳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建筑工程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房地产业务主要集中在福建省内厦门、龙岩、漳州及省外的上海、南昌、合肥、南京等一线或省会城市。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房地产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84.88亿元、137.65亿元、168.75亿元及111.23亿元，毛利润分别为37.08亿元、34.26亿元、29.31亿元及11.22亿元，毛利率分别为43.69%、24.92%、17.35%及10.09%。

发行人报告期内开发完成房地产项目共35个，总建筑面积504.96万平方米，截至2022年9月末已销售总额948.33亿元，27个项目的销售进度在80%以上，发行人房地产项目去化情况良好。

截至2022年9月末，发行人在建房地产项目37个，规划建筑590.25万平方米，总投资9,381,260.37万元，已投资6,730,060.71万元，未来三年预计投资支出为2,477,726.16万元，房地产投资支出压力较小，发行人房地产开发资金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及部分银行借款。

2019年至2022年9月末，发行人通过招拍挂、收并购及产交所摘牌等方式共取得43块新增地块，合计面积1,920,459.71平方米，合计出让金额7,400,241.42万元，土地出让金均来源于自有资金并均已完缴交。

房地产板块近三年及一期业务情况

单位：亿元、%

营业收入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住宅	109.54	98.48	164.30	97.36	124.10	90.25	71.80	84.59
商业	1.69	1.52	4.45	2.64	13.40	9.75	13.09	15.42
合计	111.23	100.00	168.75	100.00	137.50	100.00	84.88	100.00
营业成本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住宅	98.61	98.60	136.14	97.63	96.15	93.13	41.27	86.32
商业	1.40	1.40	3.30	2.37	7.10	6.88	6.54	13.68
合计	100.01	100.00	139.44	100.00	103.24	100.00	47.81	100.00
毛利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住宅	10.93	97.36	28.16	96.08	27.95	81.58	30.53	82.34
商业	0.30	2.64	1.15	3.92	6.30	18.39	6.55	17.66
合计	11.23	100.00	29.31	100.00	34.26	100.00	37.08	100.00
毛利率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住宅	9.98		17.14		22.52		42.52	
商业	17.48		25.84		47.01		50.04	
合计	10.09		17.37		24.92		43.69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房地产业务经营情况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开工面积(万平方米)	226.42	149.26	183.84	107.59
竣工面积(万平方米)	97.26	110.31	81.06	47.36
签约面积(万平方米)	89.84	142.91	121.79	50.40
签约销售收入(亿元)	252.32	338.56	316.16	134.08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确认销售收入（亿元）	111.22	168.75	137.50	84.88

国贸地产是福建省首家为房地产项目开发建设提供全过程、专业化经营管理服务的企业之一，重点开发高品质商品住宅，位列2016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500强第87位，同时入选2016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运营效率10强第5位。自1993年以来，国贸地产已开发国贸大厦、国贸花园、国贸新城、国贸广场、国贸海景、国贸信隆城、国贸怡祥大厦、国贸阳光、国贸春天、国贸蓝海、合肥国贸天鹅湖、厦门国贸天琴湾、厦门国贸金门湾等一系列以“国贸”冠名的精品房地产项目。其中，国贸春天获中国科技创新示范楼盘称号，国贸蓝海获中国规划创新示范楼盘称号，国贸天琴湾获“中国城市乐居典范金巢奖—十大顶级户型”设计大奖，国贸天琴湾荣获“十大最值得期待楼盘”称号，国贸金门湾荣获“十大最值得期待楼盘”称号。合肥国贸天琴湾获“2011消费者最满意品牌金奖”；南昌国贸天琴湾获“南昌朝阳洲板块标杆楼盘”称号；南昌国贸天琴湾获“中国南昌最佳户型”；芜湖国贸天琴湾获“安徽最佳人居环境经典楼盘”称号。国贸天悦上海佘山项目被评为“2016年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典型住宅项目”。在中国建筑协会组织的“2015年全国人居经典建筑规划设计方案竞赛”中，厦门国贸天悦、上海国贸天悦佘山项目荣获综合大奖，南昌国贸天悦荣获规划、环境双金奖，合肥国贸天悦荣获环境金奖。

国贸地产地产经营业务主要为以重点城市为主的高品质住宅开发和商业地产开发，涉足旧城改造、文旅开发等复合业态，业务覆盖福建省内城市、华东与华中区域的省会及其他一二线城市，产品线有国贸天悦、国贸天琴湾、国贸天成、国贸天峯、国贸润园等精品住宅。

发行人主要通过招拍挂获取土地储备。除此之外，还有通过收购已获得土地的其他房地产开发公司的股权等方式获得土地。用于项目开发的资金主要由自有资金和外部融资构成。一般情况下，自有资金出资占项目开发总投资的比例超过40%以上。外部融资项目开发的资金主要通过将土地使用权向银行抵押取得项目开发贷款等。发行人开发房地产项目不存在短贷长用情况。

发行人项目的工程施工建设，通过招标外包形式由专业建筑施工公司进场施工。施工款支付一般是在施工合同签订后，按项目施工合同及开发进度节点

将资金分批、分次支付给外包建筑单位。国贸地产存在自主开发及合作开发两种模式，信达房产开发则全部都是合作开发模式。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报告期内开发完成房地产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主体	位置	用途	总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2022 年 9 月末已 销售总额(亿元)	已售均价 (元/平方米)	销售进度	未完成销售 的原因	已取得五证
1	厦门国贸天悦二期	厦门国贸天同房地产有限公司	厦门	住宅	19.67	52.27	27,479.58	100.00%	售罄	ABCDE
2	厦门国贸远洋天和	厦门东悦地产有限公司	厦门	住宅	5.92	13.17	25,632.52	100.00%	售罄	ABCDE
3	漳州国贸润园	漳州天同地产有限公司	漳州	住宅	49.25	35.18	8,018.42	100.00%	售罄	ABCDE
4	合肥国贸天成	合肥天沐房地产有限公司	合肥	住宅	17.49	32.53	20,581.67	99.96%	售罄	ABCDE
5	天境云著	厦门新沿线联合置业有限公司	厦门	住宅	16.21	46.90	34,494.24	100.00%	售罄	ABCDE
6	杭州钱塘天誉	杭州茂国悦盈置业有限公司	杭州	商办	28.49	96.34	53,365.00	99.87%	售罄	ABCDE
7	厦门国贸天峯	厦门国贸悦嘉地产有限公司	厦门	住宅	11.73	30.93	31,107.19	97.21%	尾盘在售	ABCDE
8	厦门马銮湾一号	厦门稳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厦门	住宅	13.66	35.13	27,984.64	99.17%	尾盘在售	ABCDE
9	厦门国贸璟原	厦门贸润房地产有限公司	厦门	住宅	9.11	17.39	20,518.46	100.00%	售罄	ABCDE
10	合肥国贸天悦鹭园	合肥天同地产有限公司	合肥	住宅	8.96	10.34	13,594.66	97.68%	尾盘在售	ABCDE
11	合肥国贸易成	合肥天沐房地产有限公司	合肥	住宅	17.05	32.16	22,626.53	99.08%	尾盘在售	ABCDE
12	宁波国贸梧桐原	宁波贸悦地产有限公司	宁波	住宅	14.05	23.36	21,898.20	99.44%	尾盘在售	ABCDE
13	厦门国贸天成一期	厦门山悦地产有限公司	厦门	住宅	8.32	20.79	29,728.52	95.44%	尾盘在售	ABCDE
14	厦门前海湾	厦门润金悦地产有限公司	厦门	住宅	11.18	25.72	25,270.18	97.28%	尾盘在售	ABCDE
15	厦门国贸天成二期	厦门东山悦地产有限公司	厦门	住宅	16.24	40.87	29,450.28	92.83%	尾盘在售	ABCDE
16	厦门国贸学原一二期	厦门浦悦房地产有限公司	厦门	商住	20.48	56.98	30,267.71	98.03%	尾盘在售	ABCDE
17	厦门国贸学原三期	厦门悦煦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厦门	商住	16.62	46.96	32,210.42	94.71%	尾盘在售	ABCDE
18	合肥国贸智谷大厦	合肥天同地产有限公司	合肥	商办	5.61	3.49	7,604.63	90.76%	尾盘在售	ABCDE
19	南京云际	南京悦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南京	住宅	9.78	30.81	45,420.99	95.48%	尾盘在售	ABCDE
20	漳州国贸天成	漳州国润房地产有限公司	漳州	住宅	16.51	22.99	15,883.42	95.86%	尾盘在售	ABCDE
21	漳州国贸珑溪大观	漳州国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漳州	商住	25.80	20.30	13,574.76	65.40%	尾盘在售	ABCDE
22	福州国贸九溪原	福州榕悦房地产有限公司	福州	住宅	5.86	7.12	18,131.22	77.18%	尾盘在售	ABCDE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主体	位置	用途	总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2022年9月末已销售总额(亿元)	已售均价(元/平方米)	销售进度	未完成销售的原因	已取得五证
23	福州国贸凤凰原	福州榕贸房地产有限公司	福州	住宅	22.33	25.61	21,541.98	60.78%	尾盘在售	ABCDE
24	福州国贸榕上	福州嘉瑞房地产有限公司	福州	商住	3.52	4.66	30,099.07	63.23%	尾盘在售	ABCDE
25	福州国贸润原	福州嘉宸房地产有限公司	福州	商住	3.90	2.15	15,279.27	41.65%	尾盘在售	ABCDE
26	南昌国贸天峯	南昌国贸地产有限公司	南昌	住宅	12.95	15.15	14,799.12	96.32%	尾盘在售	ABCDE
27	南昌绿梦首府	江西绿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南昌	住宅	7.90	4.47	8,162.99	83.11%	尾盘在售	ABCDE
28	南昌国贸凤凰原	南昌贸润地产有限公司	南昌	住宅	8.12	7.86	12,318.05	92.66%	尾盘在售	ABCDE
29	上海国贸天悦云庭	上海筑成房地产有限公司	上海	住宅	11.10	28.20	32,923.98	92.83%	尾盘在售	ABCDE
30	上海国贸凤凰原	上海贸轩房地产有限公司	上海	住宅	8.89	20.44	35,417.34	95.71%	尾盘在售	ABCDE
31	上海国贸佘山原墅	上海悦筑房地产有限公司	上海	住宅	18.88	39.46	41,826.53	76.44%	尾盘在售	ABCDE
32	上海国贸梧桐原	上海贸洲房地产有限公司	上海	住宅	9.20	21.33	42,615.15	77.22%	尾盘在售	ABCDE
33	厦门中交国贸鹭原	厦门润悦雅颂房地产有限公司	厦门	商住	18.88	55.41	31,508.51	100.00%	售罄	ABCDE
34	厦门东城合院	厦门国贸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厦门	住宅	6.53	12.63	21,003.68	100.00%	售罄	ABCDE
35	信达·香堤明珠	丹阳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丹阳	商住	24.76	9.22	5,761.25	79.52%	尾盘在售	ABCDE
合计					504.96	948.33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公司在建房地产项目投资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地理位置	用途	建设期	规划总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权益比例	权益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总投资(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已投资(万元)	未来三年投资支出(万元)	项目进度(用剔除地价后投资额计算)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其他资金)	项目批准情况(五证获取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地理位置	用途	建设期	规划总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权益比例	权益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总投资(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已投资(万元)	未来三年投资支出(万元)	项目进度(用剔除地价后投资额计算)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其他资金)	项目批准情况(五证获取情况)
1	厦门中海国贸上城	厦门思明区 03-06 半兰山片区洪莲路与蔡岭路交叉口东南侧	商住	2021-2023	27.91	50.00%	0.14	1,167,760.93	1,065,494.73	102,266.20	58.22%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E
2	厦门保利·国贸天琴	厦门市湖里区 06-08 五缘湾片区高林北路与金宝路交叉口西南侧	商住	2022-2024	37.42	40.80%	0.15	1,317,424.57	1,056,832.79	260,591.78	18.93%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E
3	厦门国贸锦里原	厦门市集美区北侧为规划路，南侧为孙坂北路，东侧为规划路，西侧为新霞路	住宅	2022-2024	5.61	80.00%	0.04	89,788.00	54,202.51	35,585.49	8.26%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
4	厦门保利·国贸沁原	翔安区澳头 13-16 编制单元蓬莱路与洪钟大道交叉口西南侧	住宅	2022-2024	18.13	29.40%	0.05	309,472.22	89,500.00	219,972.22	0.00%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BCD
5	漳州国贸智谷一期	漳州台商投资区翁角路以北、官岭路以西	商办	2021-2023	18.92	70.00%	0.13	139,799.00	80,859.98	58,939.02	42.67%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E
6	漳州国贸珑上	漳州市东至新华北路，北至胜利西路，西至平等路，南至民主路	商住	2022-2023	5.45	100.00%	0.05	76,950.00	58,990.68	17,959.32	28.87%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E
7	漳州建发养云	西至新华北路，南至胜利东路，北至漳响路，东至苍园路	商住	2022-2024	9.73	22.49%	0.02	150,000.00	86,451.09	63,548.91	18.32%	自有资金	ABCDE

序号	项目名称	地理位置	用途	建设期	规划总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权益比例	权益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总投资(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已投资(万元)	未来三年投资支出(万元)	项目进度(用剔除地价后投资额计算)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其他资金)	项目批准情况(五证获取情况)
8	福州国贸上江原	闽侯高新区竹岐乡苏洋村	商住	2020-2022	7.59	100.00%	0.08	75,236.00	54,525.85	20,710.15	49.16%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EF
9	福州国贸学原一期	福州市闽侯县高新区上街镇马排区	住宅	2021-2022	18.76	82.85%	0.16	247,056.35	216,945.00	30,111.35	63.30%	自有资金	ABCDE
10	福州国贸学原二期	福州市闽侯南屿葛岐村	商住	2021-2023	19.28	100.00%	0.19	175,771.56	130,271.00	45,500.56	43.18%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E
11	福州星璟原	福州市仓山区南站板块	商住	2022-2023	18.85	49.00%	0.09	220,197.00	139,406.00	80,791.00	17.64%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E
12	福州国贸天琴湾	福州市台江中央商务 CBD 片区	住宅	2022-2023	6.13	70.00%	0.04	203,341.00	145,840.00	57,501.00	12.00%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E
13	福州国贸学原三期	福州高新区上街镇马排村	商住	2022-2023	9.18	70.00%	0.06	114,384.62	79,069.46	35,315.16	14.04%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E
14	福州国贸江屿原	福州高新区上街镇马排村	住宅	2022-2024	11.92	80.00%	0.10	147,177.74	62,400.00	84,777.74	0.23%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BCD
15	福州保利·国贸天琴湖	福州市晋安区	住宅	2022-2024	13.62	43.75%	0.06	366,006.85	246,482.77	119,524.07	0.73%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BCD
16	南昌海棠之恋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学校以东、瑞香路以南、海棠南路以西、西昌路以北	住宅	2020-2023	16.38	40.00%	0.07	136,088.00	99,929.57	36,158.43	47.85%	自有资金	ABCDEF

序号	项目名称	地理位置	用途	建设期	规划总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权益比例	权益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总投资(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已投资(万元)	未来三年投资支出(万元)	项目进度(用剔除地价后投资额计算)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其他资金)	项目批准情况(五证获取情况)
17	九江九棠	九江市浔阳区人民路以西	商住	2019-2022	18.20	17.50%	0.03	152,657.39	124,831.66	27,825.73	66.49%	自有资金	ABCDE
18	南昌抚州九方城	临川区上顿渡学成路以南、规划道路以西	商住	2020-2023	19.31	41.00%	0.08	109,460.19	74,806.24	34,653.95	44.67%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E
19	抚州国贸东投抚州原	抚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巢大道以东，钟岭大道以南，惠泉路以北	商住	2021-2023	12.37	51.00%	0.06	103,710.33	71,038.00	32,672.33	31.99%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E
20	赣州国贸赣州原二期	赣州市章贡区沙河镇	商住	2021-2023	10.68	40.80%	0.04	52,259.80	22,150.94	30,108.86	20.80%	自有资金	ABCDE
21	赣州国贸赣州原一期	赣州市章贡区沙河镇	商住	2021-2024	8.66	40.80%	0.04	44,541.25	15,174.24	29,367.01	9.91%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
22	上海星璟原	东至 A05-05 地块,南至洛神花路,西至 A05-03 绿化带,北至 A05-03 绿化带	住宅	2021-2023	15.15	30.00%	0.05	271,445.00	176,440.00	95,005.00	23.27%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E
23	上海国贸鹭原	上海松江区佘山镇：东至崧塘路，南至河道，西至经一路，北至纬二路	住宅	2022-2024	16.09	100.00%	0.16	388,438.00	238,684.09	149,753.91	4.47%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

序号	项目名称	地理位置	用途	建设期	规划总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权益比例	权益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总投资(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已投资(万元)	未来三年投资支出(万元)	项目进度(用剔除地价后投资额计算)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其他资金)	项目批准情况(五证获取情况)
24	宁波国贸雍上	宁波市东至规划道路，南至用地界线，西至朝晖路，北至规划道路	住宅	2022-2024	3.39	100.00%	0.03	84,195.00	58,057.63	26,137.37	24.41%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E
25	南通崇州云玺	南通市崇川区通宁大道西、永达路南	住宅	2021-2023	17.20	40.00%	0.07	242,068.04	168,353.54	73,714.50	35.49%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E
26	张家港国贸中南梧桐原	张家港塘桥镇三干河西侧，华芳路南侧	住宅	2021-2024	17.24	51.00%	0.09	174,300.00	100,561.60	73,738.40	20.34%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E
27	成都青雲臺	成华区龙潭街道从树社区 11 组、圣灯街道东华社区 8 组、东华社区集体	住宅	2020-2023	13.64	45.00%	0.06	234,171.44	195,271.42	38,900.02	61.55%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E
28	成都国贸鹭原	成都青羊区康河街道董家坝社区 5 组	住宅	2023-2024	11.68	100.00%	0.12	192,507.00	137,322.19	55,184.81	38.54%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E
29	成都国贸臻原	青羊区康河街道董家坝 8 组、马厂社区 2、3 组	住宅	2022-2023	7.61	100.00%	0.08	126,209.85	80,267.32	45,942.54	54.35%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BCD
30	南京国贸璟原	南京浦口经济开发区桥林新城板块，双峰路以南、白檀路以东	住宅	2022-2023	5.49	100.00%	0.05	87,375.23	58,680.98	28,694.25	30.65%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E
31	北京学府壹号院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镇树村	住宅	2021-2024	15.85	31.11%	0.05	823,610.00	690,518.48	133,091.52	42.86%	自有资金	ACDE

序号	项目名称	地理位置	用途	建设期	规划总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权益比例	权益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总投资(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已投资(万元)	未来三年投资支出(万元)	项目进度(用剔除地价后投资额计算)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其他资金)	项目批准情况(五证获取情况)
32	合肥国贸璟原	合肥新站区文忠路以西、龙子湖路以北	住宅	2022-2023	12.35	100.00%	0.12	141,915.00	95,474.85	46,440.15	33.34%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E
33	广州国贸学原	广州市增城区	商住	2021-2024	67.24	100.00%	0.67	880,453.00	523,834.33	183,145.17	18.64%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CDE
34	三明文璟院	三明市三元区原宏明塑胶厂地块	商住	2019年-2022年	18.49	100.00%	18.49	82,000.00	58,134.71	23,865.29	87.00%	自有资金	ABCDE
35	南平文璟院	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武夷新区南林核心区	商住	2020年-2023年	19.29	70.00%	13.503	91,400.00	64,259.00	27,141.00	82.00%	自有资金	ABCDE
36	汉东至尊四期	随州市迎宾大道以西侧、汉丹大道南侧	商住	2018年-2023年	9.4	75.20%	7.0688	42,810.00	32,076.00	10,734.00	79.00%	自有资金、开发贷	ABCDE
37	信达·香堤明珠	丹阳市开发区九纬路南侧	商住	2021年-2023年	26.04	100%	26.04	119,280.00	76,922.05	42,357.95	49.99%	自有资金、开发贷	ABCDE
合计					590.25		68.35	9,381,260.37	6,730,060.71	2,477,726.16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公司拟建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主体	项目名称	地理位置	用途	建设期	权益比例	总投资(万元)	未来三年投资支出(万元)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其他资金)	项目批准情况(五证获取情况)
----	------	------	------	----	-----	------	---------	--------------	----------------------	----------------

序号	项目主体	项目名称	地理位置	用途	建设期	权益比例	总投资(万元)	未来三年投资支出(万元)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其他资金)	项目批准情况(五证获取情况)
1	赣州民发置业有限公司	赣州国贸赣州原三期	赣州市章贡区沙河镇	商住	2023-20 25	40.80%	77,284.89	56,467.32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AB
2	厦门悦庆房地产有限公司	厦门国贸海屿原	翔安区翔安新城片区刘五店 13-14 编制单元翔安南路与滨海东大道交叉口东侧 D07 地块	住宅	2022-20 24	51.00%	337,430.00	229,930.00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BCD
3	厦门悦琴房地产有限公司	厦门国贸天琴海	湖里区 06-08 五缘湾片区钟宅南路与钟宅中路交叉口东南侧	住宅	2023-20 25	100.00%	731,799.53	440,178.95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B

备注：项目批准情况五证明细：A、《国有土地使用证》；B、《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C、《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D、《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E、《商品房预售许可证》。

上述项目合法合规，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对本次债券的发行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地块情况

单位：平方米、万元

地块名称	取得时间	地块位置	用途	面积	取得方式	出让金额	出让金缴纳情况及资金来源
榕高新 2019-01 地块	2019/4/26	福州市闽侯县海西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住宅	14,615.00	招拍挂	49,5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漳州 2019P05 地块	2019/5/14	漳州市龙文区水仙大街以南、鸿浦豪园以东、建元东路以北	住宅、商服	76,961.00	招拍挂	181,0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青山湖 DACJ2019025	2019/6/5	南昌市青山湖区航空路以东、博学路以西、溪桥北路以北	住宅	31,845.00	招拍挂	49,821.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地块名称	取得时间	地块位置	用途	面积	取得方式	出让金额	出让金缴纳情况及资金来源
宁波北仑 ZB09-04-02d 地块	2019/6/20	宁波市北仑区城区，霞浦九峰东路北、淮河路东，霞浦地铁站南侧	住宅	38,449.00	招拍挂	127,843.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上海永丰街道 H39-06 号地块	2019/7/10	上海市永丰街道，规划松江新城范围	住宅	32,491.00	招拍挂	122,808.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上海佘山镇 13-D-36 号地块	2019/7/10	上海市佘山镇中心西南侧	住宅	97,207.00	招拍挂	235,162.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福州市 2019-42 地块	2019/7/31	福州市仓山区南二环路南侧南侧	住宅	83,908.00	招拍挂	230,0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厦门市 2019TP02	2019/11/29	厦门市同安区通福路与滨海西大道交叉口东	住宅	23,522.00	招拍挂	102,6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上海永丰街道 H 单元 H38-03 号	2019/12/4	上海市永丰街道，规划松江新城范围	住宅	34,992.00	招拍挂	129,12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厦门集美 J2019P02 地块	2019/12/24	厦门市杏林北二路与杏锦路交叉口西北侧	住宅	36,204.00	招拍挂	315,1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厦门翔安 2020XP01 地块	2020/4/22	厦门市翔安区南部新城城场路以北、双浦路以西	住宅	47,440.00	招拍挂	359,5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福州市闽侯县 2020-03 号地块	2020/5/13	福州市闽侯县竹岐乡苏洋村地铁 2 号线苏洋停车场	住宅	53,577.00	招拍挂	34,5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厦门翔安 2020XP02 地块	2020/6/30	厦门市翔安区南部新城城场路以北、双浦路以西	商住	35,537.00	招拍挂	254,9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南昌 DAGJ2020012	2020/10/27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学校以东、瑞香路以南、海棠南路以西、西昌路以北 (JQ303-E08T 地块)	住宅	57,199.30	收并购	66,751.62	缴交 100%/自有资金
南通 R20022	2020/10/27	南通市崇川区通宁大道西、永达路南	住宅	55,809.66	招拍挂	127,804.12	缴交 100%/自有资金
榕高新 2020-03 号	2020/10/21	福州市闽侯县高新区上街镇马排区	住宅	50,823.54	招拍挂	165,0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晋安 2020-72 号	2020/12/1	晋安区国货路南侧	住宅	12,415.00	招拍挂	44,6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地块名称	取得时间	地块位置	用途	面积	取得方式	出让金额	出让金缴纳情况及资金来源
榕高新 2020-04 号	2020/12/1	闽侯南屿葛岐村	住宅	51,916.10	招拍挂	95,7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闽侯甘蔗 2020-19 号	2020/12/1	闽侯县甘蔗街道长江村	住宅	11,679.00	招拍挂	30,3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漳州台商投资区国贸智谷项目 1-1 地块	2020/11/26	漳州台商投资区翁角路以北、官岭路以西	商住、办公、产业	67,205.00	招拍挂	37,0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抚州 DFB2021005	2021/3/5	抚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翰林苑以东、惠泉路以北、天成路以南、规划道路以西	住宅	50,372.30	招拍挂	55,67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赣州市 E6-1\5\6 地块	2021/4/13	赣州市章贡区沙河镇	商住	54,003.10	产交所摘牌	56,355.8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赣州市 E3-9 地块	2021/4/13	赣州市章贡区沙河镇	商住	33,950.00	产交所摘牌		
赣州市 E4-1 地块	2021/4/13	赣州市章贡区沙河镇	商住	60,507.00	产交所摘牌		
广州市增城区三联村项目	2021/4/27	广州市增城区	商住	133,227.00	招拍挂	476,126.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江苏省张家港市高铁新城金厦收并购项目	2021/4/30	张家港塘桥镇三干河西侧，华芳路南侧	住宅	57,354.23	收并购	84,092.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厦门市思明区洪文 2021P02 地块	2021/5/13	厦门思明区 03-06 半兰山片区洪莲路与蔡岭路交叉口东南侧	商住	53,813.00	招拍挂	923,0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南京市浦口区桥林新城 NO.2021G102 地块	2021/9/26	浦口经济开发区桥林新城板块，双峰路以南、白檀路以东	住宅	25,433.88	招拍挂	46,0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合肥市新站区 XZ202107 号地块	2021/9/30	新站区文忠路以西、龙子湖路以北	住宅	49,151.43	招拍挂	72,255.4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合肥市新站区 XZ202107 号地块	2021/10/18	新站区文忠路以西、龙子湖路以北	住宅	49,151.43	招拍挂	72,255.4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福州市台江区中央商务区 CBD2021-60 地块	2021/12/10	福州市台江中央商务 CBD 片区	住宅	25,810.00	招拍挂	138,0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地块名称	取得时间	地块位置	用途	面积	取得方式	出让金额	出让金缴纳情况及资金来源
成都市青羊区非遗 48 亩地块	2021/12/22	成都青羊区康河街道董家坝社区 5 组	住宅	32,606.31	招拍挂	102,71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厦门市湖里区金高林 2021P07 地块	2021/12/17	厦门市湖里区 06-08 五缘湾片区高林北路与金宝路交叉口西南侧	住宅	79,405.00	招拍挂	996,0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福州高新区榕高新 2021-03 号地块	2021/12/16	福州高新区上街镇马排村	住宅	25,810.00	招拍挂	73,3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漳州 2021P17 地块	2022/1/26	漳州市东至新华北路，北至胜利西路，西至平等路，南至民主路	商住	20,935.00	招拍挂	51,7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宁波市鄞州区 JD01-02-10a 地块	2022/2/11	宁波市东至规划道路，南至用地界线，西至朝晖路，北至规划道路	住宅	9,549.00	招拍挂	49,616.08	缴交 100%/自有资金
厦门市集美区 2022JP04 地块	2022/4/2	厦门市集美区北侧为规划路，南侧为孙坂北路，东侧为规划路，西侧为新霞路	住宅	12,519.77	招拍挂	51,0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成都市青羊区非遗 36 亩地块	2022/4/18	成都青羊区马厂 36 亩	住宅	24,371.92	招拍挂	74,583.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榕高新 2022-02 号地块	2022/5/27	闽侯县高新区马排村	住宅	32,514.52	招拍挂	83,0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2022XP04 号翔安区东体地块	2022/6/7	翔安区翔安新城片区刘五店 13-14 编制单元翔安南路与滨海东大道交叉口东侧 D07 地块	住宅	36,093.37	招拍挂	215,000.00	缴交 50%/自有资金
福州市 2022-18 号地块	2022/6/1	晋安区晋安湖东侧、前横路西侧	住宅	38,736.00	招拍挂	245,600.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松江区佘山北基地 23A-01A 号地块	2022/6/7	东至大凉山路，南至河道，西至马尾山路，北至高家浜路。	住宅	61,289.00	招拍挂	231,968.00	缴交 100%/自有资金
2022P17 湖里区钟宅地块	2022/9/9	湖里区 06-08 五缘湾片区钟宅南路与钟宅中路交叉口东南侧	商住	40,060.86	招拍挂	543,000.00	缴交 50%/自有资金
合计				1,920,459.71		7,400,241.42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公司土地储备情况表

单位：万平方米、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占地面积	地块用途	地价及缴交情况	土地取得时间	取得方式	地理位置
1	赣州国贸赣州原三期	6.05	商住	地价已缴交 100%	2021 年 4 月 20 日	招拍挂	赣州市章贡区沙河镇
2	厦门国贸海屿原	3.61	住宅	地价已缴交 50%	2022 年 6 月 7 日	招拍挂	翔安区翔安新城片区刘五店 13-14 编制单元翔安南路与滨海东大道交叉口东侧 D07 地块
3	厦门国贸天琴海	4.01	住宅	地价已缴交 50%	2022 年 9 月 9 日	招拍挂	湖里区 06-08 五缘湾片区钟宅南路与钟宅中路交叉口东南侧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开发的已取得预售许可证具备销售条件的商品住房项目不存在“竞拍地王”、“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情形，也不存在因前述违法违规行为被处以行政处罚或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况。发行人及其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不存在需向土地房产管理部门缴交土地闲置费或土地应被无偿收回的闲置土地的情形。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不存在通过转让土地赚取差价的“炒地”行为，亦无被土地房产管理部门就炒地行为被处以行政处罚或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形。发行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违反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前述事项有关的可能被处以行政处罚或立案调查的情形。

发行人的商品零售版块包含三大主营业务类型，分别是：美岁商业品牌代理（直营店）、国贸免税商场（百货）和美岁超市，2019年实现销售收入1.71亿元，实现毛利润0.51亿元；2020年实现销售收入1.45亿元，实现毛利润0.26亿元；2021年实现销售收入0.82亿元，实现毛利润0.11亿元；2022年1-9月实现销售收入0.48亿元，实现毛利润0.14亿元。

1) 美岁商业品牌代理

美岁商业品牌代理直营专卖店于2009年开始代理国际一线女装品牌MaxMara，并在磐基名品中心开设首家门店，自此开始以“传递名品精神，开启品味生活”作为经营理念和经营使命。公司共有七家门店，分别是MaxMara磐基店、Weekend免税店、集美美岁天地折扣店、泉州美岁天地折扣店、巴黎春天折扣店、Max&Co福州东百店、LoveMoschino-SM店。

在门店开店初期品牌外方总部根据店铺面积、位置等计算出最低铺货量，而后按照“每年10%-15%增长，不能够低于初始订货量”等原则进行铺货，若遇到经济不景气等原因，可争取在前一年订货量的基础上尽量不再增加订货金额。结算方面，按规定需提前一年订货，并预先支付30%的订金，剩余70%款项在每批次货品到货前支付。

目前公司不再经营品牌代理业务。

2) 国贸免税商场

国贸免税商场始创于1988年，前身为国务院批准成立的经济特区国营外币免

税商场，是厦门经济特区唯一的一家经营进口免税商品的大型综合性商场。迄今已有近30年的经营历史，是厦门历史最悠久的高级百货商场。

国贸免税商场囊括厦门乃至整个福建地区消费金字塔顶尖人群，汇聚主流社会精英、与成功人士。上述人群为国贸免税商场30年的忠实顾客，具有很强的消费力及消费自主性、很高的品牌认知度。国贸免税商场拥有近15万名优质会员，其中白金卡会员（年消费20-80万）近500名、金卡会员（年消费3-15万）6万名以上，拥有闽南地区最具含金量的客户资源。

国贸免税商场针对不同品牌量身打造不同的推广模式，进行精致化的活动包装，并不断针对品牌推出单独的包装推广展售及文化沙龙，带给顾客不止是价格的让利和丰富的商品，还有让顾客印象深刻的不一样的购物体验。

历经30年的共同支持与磨合，国贸免税商场与众多品牌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国贸免税商场打造良好的销售平台，与供应商建立销售分成的结算模式。国贸免税商场派驻专门的人员对商场现场进行管理及秩序的维护，供应商提供品牌货品及人员，达成双赢模式。随着社会消费方式变化和业务转型，公司免税商场已于2020年7月1日正式闭店。

3) 美岁超市

厦门美岁超市有限公司经营品牌MerrySeason每时美季·生活超市于2010年迈开了高端超市区域连锁的步伐。MerrySeason在为广大高端消费者提供全面生活提案的同时，计划通过规模连锁的经营方式，致力成为海西地区高端生活超市领跑者。

MerrySeason倡导“零距离、新体验、更专注”的生活态度，提供简约而优质的生活，与40多个国家/地区，近百个知名品牌合作，进口商品约占总商品70%，从进口美食、红酒、有机健康、护肤美体到时尚家居，呈现了“环球美食、精品生活、时尚拼酒、乐活养生”的四大商品主题。

经营模式分为经销、代销和联营三种方式：1、经销即先取得商品所有权（包含三种结算方式：预付款、货到付款和延期付款），后进行商品销售；2、代销即提供售货柜位给供应商进行商品销售，以销定付，待售后根据销售清单按合同约定的商品结算价进行开票结算；3、联营即是提供专用场地，供品牌销售方进

行场地装修后，进行专有品牌商品的销售，根据合同约定销售百分比计算的销售分成扣减后，剩余销售款项结算给供应商。其盈利模式主要有赚取进销价差、联营分成取得利润。

此外，商品零售版块业务团队还负责运营购物中心出租业务（该部分收入计入集团房地产板块）。目前有国贸中心美岁城、集美国贸商城美岁天地和泉州南益美岁天地三个项目，主要营业收入来自于物业租金收入。公司在管理与筹备经营三个购物中心的同时，伺机通过寻找新的合作对象，引进新的经营理念与商业资源。

2018年7月13日，美岁商业与银泰集团和厦门湖里区政府、集美区政府签订租赁项目合作框架协议；2018年8月22日，美岁商业与银泰集团在集美区合资成立的厦门银泰海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为主经营集美美岁天地），在湖里区的合资公司（为主经营国贸中心美岁城）已于2018年12月20日注册成立，2019年起正式以合资的形式开展厦门银泰百货零售事业运营管理。

美岁商业与银泰集团共同看好厦门及周边的商业发展前景，双方携手合作，将充分利用银泰商业在国内商业零售业的经营渠道，以及美岁商业在厦门及周边区域的品牌影响力，争取结合新零售经营理念与管理，扩大会员推广，促进线上线下百货及购物中心经营融合，通过技术优势和商业布局，更高效、快捷、精准地满足消费者需求，为消费者提供个性化服务，不断提高消费者的购物体验，推动城市智慧商业的发展。双方通过共同出资成立合资公司来拓展厦门区域的商业机会，以“新零售”激活商业氛围，提升商业效率，创建新的商业模式。

3、消费与健康

发行人消费与健康板块主要包括汽车贸易、医疗手套、食品加工、教育等板块，主要由中红普林、信达股份、教育集团参与经营。2020年营收124.56亿元，毛利39.23亿元，毛利率31.50%；2021年营收204.56亿元，毛利44.60亿元，毛利率21.80%；2022年1-9月营收270.47亿元，毛利23.96亿元，毛利率8.86%。

（1）汽车贸易

公司汽车经销主要由信达股份及正通汽车负责经营。发行人是全国规模较大

的汽车经销服务商，通过控股和参股方式相继取得一汽奥迪、福特、一汽丰田、东风本田、英菲尼迪、克莱斯勒、东风雪铁龙、东南汽车、广汽丰田、宝马等多个国内外知名汽车品牌销售经营权。截至2022年9月末，公司已开设158家汽车4S店，不仅涵盖富裕的一线发达城市及地区，也高效拓展至快速发展但汽车渗透率低的二线与三线城市及地区。2019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9月，汽车贸易营业收入分别为60.86亿元、41.91亿元、126.51亿元及229.94亿元。

①经营模式

汽车销售主要由信达股份及正通汽车下属的多家汽车4S店负责经营。近年来，发行人在汽车销售方面努力构建集团化的管理模式，坚持打造“信达汽车”大品牌，多品牌汽车共同发展战略。信达股份先后在福州、厦门、济南等地投资设立了多家品牌汽车4S店，成为福建省内代理品牌4S店最多的公司。2018年，信达股份收购了厦门国贸汽车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其控股子公司国贸盈泰融资租赁（厦门）有限公司25%股权，以及福建华夏汽车城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汽车销售与服务正日益成为发行人重要的商业贸易业务板块之一。

2021年8月，发行人对中国正通汽车服务可供有限公司的收购实现协同效应，获得大量机会以发展和增强本集团业务。正通汽车是中国领先的汽车经销集团，专注于保时捷、梅赛德斯-奔驰、宝马、奥迪、捷豹、路虎、红旗、沃尔沃、英菲尼迪及凯迪拉克等豪华及超豪华品牌。正通汽车已具有前瞻性地发展涵盖中国发达地区及高速增长省份的战略网络，为集团汽车业务在未来的快速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发行人的汽车销售明确定位于中高档主流汽车品牌4S店经营，下属的汽车4S店集汽车销售、维修、配件和信息服务为一体，凭借专业的服务能力，在福建省内初步显现出较强的竞争能力和地位，并逐步向高端品牌汽车销售延伸。截至2022年9月末，发行人共拥有158家4S店，不仅涵盖富裕的一线发达城市及地区，也高效拓展至快速发展但汽车渗透率低的二线与三线城市及地区。代理保时捷、英菲尼迪、凯迪拉克、商务奔驰、一汽奥迪、宝马、捷豹、路虎、别克、广汽丰田、广汽本田、东风本田、长安福特、克莱斯勒等多个汽车品牌。发行人未开展汽车金融业务。

②结算模式：

每年年末，发行人旗下各个汽车4S店会根据年度销售情况及汽车生产厂商任务要求，并结合对未来市场的预测，与汽车生产厂商确定下年的采购量，此后再按季度具体与生产厂商下达具体生产订单。由于汽车生产厂商一般不给予经销商信用额度，各家4S店均需支付全额货款给生产厂商后方可提车。发行人旗下的各家汽车4S店均以零售为主，每辆汽车的售价由4S店销售人员与消费者共同协商确定。货款的支付方式可根据消费者的意愿采用一次性支付、分期支付、银行车贷等多种方式。发行人4S店的利润主要来源于购销差价（含汽车生产厂商的返利）、售后维修服务利润、精品销售利润，及其他增值服务（主要为代办保险、代办牌照、精品装饰等）。

（2）医疗手套

塑胶手套也是公司近年来大力发展的业务之一，由下属企业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经营。最近三年及一期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分别销售塑胶手套969.4万箱、1,456万箱、558万箱及873.24万箱。公司贸易业务与农产品及塑胶手套业务形成良性互动，有助于实现全产业链经营，投资经营实业生产企业对贸易业务形成支撑，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公司运营风险。2014年以来，公司“贸易实业化”经营发展战略稳步推进并已初见成效。

（3）食品

公司下属企业中红三融集团有限公司为集种鸡繁育、雏鸡孵化、饲料生产、肉鸡饲养、食品加工、进出口贸易为一体的全产业链生态循环农牧产业集团，该公司肉鸡存量及加工量居河北省首位，是中国海关总署备案的出口食品生产企业，产品可出口俄罗斯、韩国、港澳、中亚等国家和地区。食品厂达到出口欧盟标准，是国内为数不多的在日本农林水产省注册的食品出口企业。持有的“三融 SANRONH及图”商标为河北省著名商标、中国驰名商标。主要经营产品有冻鲜鸡肉和调理、熟食等。

（4）教育

公司教育培训业务主要由厦门国贸教育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厦门国贸教育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11月，是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系

厦门首家市级教育集团。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学前教育、K12优质校、培训等，秉持“成为受人尊敬和信赖的国资教育集团”的发展愿景，以“‘教育+培训’双赛道、‘产业化经营+资本化运作’双引擎、‘自创品牌与合作兼并+走出去与引进来’双飞翼”的三大战略布局发展，着力打造教育产业的运营管理平台和资本运作平台，构建国资教育的优质品牌。

截至2020年末，国贸教育集团总资产为89,789.85万元，总负债为10,712.51万元，所有者权益为79,077.35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6,829.49万元，净利润-6,843.65万元。截至2021年末，国贸教育集团总资产为113,077.25万元，总负债为34,470.90万元，所有者权益为78,606.35万元，实现营业收入12,524.97万元，净利润-906.62万元。截至2022年9月末，国贸教育集团总资产为187,023.49万元，总负债为111,021.42万元，所有者权益为76,002.07万元；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4,067.45万元，净利润-2,107.94万元。国贸教育集团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9月净利润为负，主要系初创企业处于培育期，前期投入及每期费用摊销较大，同时经营业务大部分为普惠性教育所致。

4、金融服务

金融服务作为公司的重要业务板块，近年来发展迅速，已逐渐成为公司利润的重要来源之一。

金融板块方面，公司通过参控结合拓展金融布局，除参股证券、信托、银行等金融机构外，公司还全资拥有期货、资产管理、风险管理、融资租赁、小额贷款、担保等子公司，从事包括期货及衍生品、实体产业金融服务及投资业务。公司的金融业务职能主要由国贸股份的子公司厦门国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金控”）及厦门国贸期货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期货”）、厦门金海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峡投资”）等公司承担。目前，公司金融板块中的期货公司已取得期货经营许可证、小贷公司已取得了地方小贷牌照、担保公司通过了地方金融监管部门的审批、私募基金通过了基金业协会的备案，金融服务资质齐全不存在超资质范围经营的情形。

公司金融服务分类主要按照公司金融事业部来区分，其中期货、投资、风险管理及资管业务由金融事业部管理，其中业务主体主要为国贸期货和国贸投

资；以中小微企业为主的金融服务平台主要包括委贷、典当、小贷、保理、融资租赁、担保，主要由金融事业二部管理，经营主体为金海峡系列企业和国资金控。

（1）经营模式

公司金融服务板块的盈利模式主要来源于：1、期货经纪业务主要是以向客户进行期货市场咨询并代客进行期货交易业务，进而收取客户期货代理手续费、取得交易所的手续费返还作为主要盈利来源；同时，发行人获得客户保证金存款利息收入作为盈利来源的补充；2、资产管理业务的盈利模式主要是代客进行资产管理业务并收取管理费报酬，在符合资产管理计划的约定回报时获得资产管理计划的超额盈利提成作为主要盈利来源；3、风险管理业务主要通过进行金融产品的基差交易获取基差收益、为客户提供仓单服务和合作套保服务以获得仓单融资手续费、利息收益、套保收益分成和手续费等，主要利润来源于期现套利业务赚取的期现结合综合毛利（现货毛利+期货平仓收益）。

国资金控成立于2015年4月，现注册资本16.5亿元人民币，公司主要业务涵盖金融零售业务、供应链金融、投行业务以及资产管理等四大业务单元。投资控股及参股企业包括厦门恒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鑫小贷”）、深圳国贸恒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润商业保理”）、深圳国贸恒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沣融资租赁”）、厦门国贸恒信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信供应链”）以及参股地方股份制银行。其中，恒鑫小贷成立于2013年3月，系厦门市首批成立的小额贷款公司之一，公司主营融资贷款业务，专注于为中小微企业、三农、个体工商户、个人创业者、个人消费提供资金周转；恒润商业保理成立于2014年9月，主要从事保理业务等；恒沣融资租赁成立于2016年6月，主要从事保理、租赁业务等；恒信供应链成立于2015年7月，主要从事供应链管理、租赁业务、黄金白银及制品的现货销售业务，该公司与台湾第一银行等机构签署了《银企战略合作协议》，成为境内首批获得台湾银行授信的企业之一。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761.79万元，净利润9,865.47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285.72万元，净利润11,092.80万元。

国贸期货成立于1995年12月，注册资本5.3亿元，是全国第二家注册资金超亿元的期货公司，公司自1996年开始从事商品期货经纪业务，拥有上海期货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的交易席位，是上海期货交易所交易委员

会委员和郑州商品交易所交割委员会委员。此外，国贸期货还是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首批交易结算会员。2015年以来，除传统期货交易稳步发展外，资产管理业务和风险管理业务全面发力，公司先后在上海自贸区和厦门自贸区设立从事风险管理业务的国贸启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及从事资产管理业务的厦门国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子公司立足基差交易、仓单服务、定价服务和合作套保业务，运用期现结合的商业模式为产业客户提供包括价格管理、风险对冲、融资等在内的创新型金融服务，服务实体经济的同时取得了良好效益，2021年，国贸期货完成代理交易量0.74亿手，代理交易额5.91万亿元，国贸期货母公司口径实现净利润14,766.11万元。2021年国贸期货及下属厦门国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资管”）、国贸启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润资本”）合计实现营业收入38.17亿元，同比下降42.33%。截至2022年9月末，国贸期货在上海、广州和天津等全国16个城市设有营业部。

厦门金海峡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2月，注册资本14亿元，下属机构包括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福建金海峡典当有限公司以及深圳金海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等。成员公司的经营范围涵盖担保、典当、融资租赁、资金业务、股权投资、保理等，拥有相对完整的类金融业务体系，并专注于为中小微企业提供一体化的综合金融服务。2020年末，金海峡投资合并总资产达47.85亿元，合计实现营业收入2.50亿元，净利润0.42亿元。截至2022年9月末，金海峡投资注册资本为14.00亿元。截至2022年9月末，金海峡担保对外担保金额377,214.96万元，其中融资性担保49,345.04万元、非融资性担保327,869.92万元，涉及贸易、食品、电子、科技、建筑工程等行业，金海峡担保公司在2022年9月末获得银行授信总额为59.20亿元。

（2）主要类金融业务

①委托银行贷款

委托银行贷款2020年末余额为138,104.09万元，其中评级正常类为125,602.55万元，可疑类为12,501.55万元；分别按贷款余额的1%、50%（其中有2,501.55万元可疑出于谨慎原则按70%计提损失准备1,751.08万元，有10,000.00万元可疑出于谨慎原则按95%计提损失准备9,500.00万元）计提贷款损失准备，账面计提贷款损失准备金合计12,507.11万元。

委托银行贷款2021年末余额201,486.14万元，其中评级正常类为190,198.31万元，可疑类为10,000.00万元，损失类1,287.83万元；正常类和损失类贷款分别按贷款余额的1%、100%计提贷款损失准备，可疑类贷款10,000.00万元出于谨慎原则按95%计提损失准备9,500.00万元，账面计提贷款损失准备金合计12,689.81万元。

委托银行贷款2022年9月末余额69,854.24万元，其中评级正常类为56,968.58万元，关注类为1,597.83万元，可疑类为10,000.00万元，损失类为1,287.83万元；正常类、关注类和损失类贷款分别按贷款余额的1%、2%、100%计提贷款损失准备，可疑类贷款10,000.00万元出于谨慎原则按95%计提损失准备9,500.00万元，账面计提贷款损失准备金合计11,389.47万元。

截至2022年9月末，发行人委托贷款有2笔为不良类，分别为：

客户1委托贷款3,000.00万元，损失类，截至2022年9月放款余额1,287.83万元，出于谨慎原则已按余额的100%计提坏账准备1,287.83万元。目前已进入破产阶段。

客户2委托贷款10,000.00万元，可疑类，截至2022年9月放款余额10,000.00万元，已按余额的95%计提坏账准备9,500.00万元。因质押物司法拍卖、变卖均流拍，已完成以物抵债。

②典当贷款

典当贷款2020年末余额为7,406.71万元，其中评级正常类为3,726.46万元，关注类为155.00万元，次级类为75.00万元，可疑类为3,153.90万元，损失类为296.35万元；分别按贷款余额的1%、2%、25%、50%、100%（其中有1,971.22万元可疑出于谨慎原则按70%计提损失准备1,379.85万元，512.50万元可疑出于谨慎原则按75%计提损失准备384.37万元）计提贷款损失准备，账面计提贷款损失准备金合计为2,454.78万元。

典当贷款2021年末余额为9,641.31万元，其中评级正常类为6,432.00万元，关注类为545.00万元，次级类为1,971.22万元，可疑类为214.25万元，损失类为478.84万元；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贷款分别按贷款余额的1%、2%、25%、50%、100%计提贷款损失准备，次级类贷款1,971.22万元出于谨慎原

则按70%计提损失准备1,379.85万元，账面计提贷款损失准备金合计为2,041.04万元。

典当贷款2022年9月末余额为12,054.31万元，其中评级正常类为8,900.00万元，关注类为490.00万元，次级类为1,971.22万元，可疑类为199.04万元，损失类494.05万元，正常类、关注类、可疑类和损失类贷款分别按1%、2%、50%、100%计提贷款损失准备，次级类贷款1,971.22万元出于谨慎原则按70%计提损失准备1,379.85万元，账面计提贷款损失准备金合计为2,072.22万元。

典当贷款截至2022年9月末有1笔为不良类，其中金额超过500万的项目为：

客户1典当贷款2,200.00万元，次级类，截至2022年9月放款余额1,971.22万元，已按余额的70%计提坏账准备1,379.85万元。已有意向买家，拟重新评估并再次司法拍卖。

③小额贷款

小额贷款2020年末余额为60,502.77万元，其中正常类为52,409.16万元，关注类为1,636.40万元，次级类为2,630.01万元，可疑类为3,287.14万元，损失类为540.07万元，并分别按贷款余额的1%、2%、25%、50%、100%计提贷款损失准备金合计为3,397.96万元。

小额贷款2021年末余额为85,386.87万元，其中正常类为77,023.77万元，关注类为3,987.25万元，次级类为764.72万元，可疑类为2,760.83万元，损失类为850.30万元，并分别按贷款余额的1%、2%、25%、50%、100%（其中有1,500.00万元可疑出于谨慎原则按75%计提损失准备1,125.00万元）计提贷款损失准备金合计为3,646.88万元。

小额贷款2022年9月末余额为72,651.93万元，其中评级正常类为66,841.67万元，关注类为2,132.96万元，可疑类2,098.99万元，损失类为1,578.31万元，并分别按贷款余额的1%、2%、50%、100%（其中有1,500.00万元可疑出于谨慎原则按75%计提损失准备1,125.00万元）计提贷款损失准备金合计为3,713.88万元。

④商业保理业务

商业保理2020年末余额为10,535.40万元，其中评级正常类为535.40万元，可

疑类为5,000.00万元，损失类为5,000.00万元，并分别按应收保理款的0.5%、50%、100%（其中有5,000.00万元可疑于谨慎原则按90%计提损失准备4,500.00万元）计提保理损失准备，账面计提保理损失准备金合计为9,502.68万元。

商业保理2021年末余额为22,993.23万元，其中评级正常类为12,993.23万元，损失类为10,000.00万元，正常类和损失类分别按应收保理款的0.5%、100%计提保理损失准备，账面计提保理损失准备金合计为10,064.97万元。

2022年9月末商业保理业务6,225.56万元，其中评级正常类为1,225.56万元，损失类为5,000.00万元，正常类、和损失类分别按应收保理款的0.5%、100%计提保理损失准备，账面计提保理损失准备金合计为5,006.13万元。

商业保理截至2022年9月末有1笔为不良类：

客户1商业保理5,000.00万元，损失类，截至2022年9月放款余额5,000.00万元，已按全额计提坏账准备5,000.00万元。目前已进入清算程序，分配方案已制作完毕，尚未完成最终确认。

⑤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2020年末余额为158,276.74万元，其中评级正常类为131,751.61万元，关注类为6,271.04万元，次级类为2,125.91万元，可疑类为17,841.33万元，损失类为286.86万元，并分别按租赁款的0.5%、2%、25%、50%、100%（其中有15,895.61万元可疑出于谨慎原则按75%计提损失准备11,921.70万元）计提租赁损失准备，账面计提租赁损失准备金合计为14,496.65万元。

融资租赁2021年末余额为123,922.48万元，其中评级正常类为102,045.83万元，关注类为3,653.13万元，次级类为2,708.84万元，可疑类为3,002.80万元，损失类为12,511.88万元，并分别按租赁款的0.5%、2%、25%、50%、100%计提租赁损失准备，账面计提租赁损失准备金合计为14,068.42万元。

2022年9月末国贸股份本部融资租赁业务余额153,718.72万元，其中评级正常类为134,353.27万元，关注类为1,549.81万元，次级类为2,304.52万元，可疑类为2,990.61万元，损失类12,520.51万元，并分别按租赁款的0.5%、2%、25%、50%、100%计提租赁损失准备，账面计提租赁损失准备金合计为14,083.70万元。

2022年9月末海翼集团融资租赁业务余额218,265.10万元，其中评级正常类为160,096.08万元，关注类为34,865.38万元，次级类为0.00万元，可疑类为0.00万元，损失类23,303.64万元，并分别按租赁款的1.5%、5%、17.5%、35%、100%计提租赁损失准备，账面计提租赁损失准备金合计为27,779.48万元。

⑥现金业务

截至2022年9月末，不良资产合计40,445.08万元，在贷余额314,504.76万元，不良率为12.86%。

发行人委托贷款、典当贷款、小额贷款、商业保理业务根据借款人财务状况及偿还能力进行业务划分风险等级，是风险用量化的一种管理办法。风险等级一般从好到差依次分为五个等级。①正常类。这类业务的借款人财务状况良好，还款来源稳定，担保人资信较高等。②关注类。这类业务的借款人通常具有还款保障，但存在着潜在的弱点，如财务状况趋向恶化，偿还来源不稳定等。③次级类。这类业务得不到借款人现有完好财产和偿债能力的保障。逾期业务应列入此类。④可疑类。这类业务的回收和清偿有严重问题，很容易发生损失，如借款人的财务状况严重恶化，偿还虽有抵押品作支持但抵押品大大贬值。通常呆滞贷款列入这个等级。⑤损失类。这类贷款不可能收回。后三类合称为不良贷款。截至2022年9月末，金融板块业务不良率为12.86%，不良率较高主要是因为业务规模较小，单笔业务影响较大。

发行人针对期限三个月以内正常风险评级业务监管内容和频率要求：①首次监管：贷后15天内（分次用款的为每次用款15天内），监管责任人应对借贷客户进行首次监管，重点检查该笔贷款的使用情况，包括资金流向是否和申请时借款用途相符、是否按项目进度用款；②常规监管：首次监管后，按月跟进执行监管，主要检查借款期限内各过程监控环节是否按期进行；若有异常应及时反馈，并按处置意见加大监管频率。③到期监管：到期前15天落实还款资金到位监管，并密切跟踪直至项目结清。④借款期限少于30天的，监管要求合并为到期监管，到期未结清的，应及时汇报并根据处置意见加大监管频率。⑤不定期检查：监管责任人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安排不定期的随时检查。

期限三个月以上的正常风险评级业务监管内容与三个月以内的一致，频率要

求：①首次监管：贷后15天。②常规监管：首次监管后每三个月，应严格执行实地走访监管。③到期监管：到期前30天落实还款资金到位监管，并密切跟踪直至项目结清。④项目审批意见有特殊约定的，具体按照项目审批意见执行。

对于项目被划分为不良贷款类的，发行人在原正常的监管频率的基础上，会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加大监管频率及监控力度。

5、先进制造

先进制造赛道，主要包括电子信息、高端装备等业务，并孵化培育新能源产业，积极打造厦门市先进制造业投资平台。电子信息业务主要涵盖平板显示、物联、光电等。公司牵头参与投资的天马显示科技第6代柔性AMOLED生产线项目，总投资480亿元，是国内单体最大、全球最先进的柔性AMOLED工厂之一；牵头参与投资的天马第8.6代新型显示面板生产线项目，总投资330亿元，以车载、IT显示屏与工业品等显示应用为目标产品市场。公司电子信息业务包括光电业务和物联网业务，主要由信达股份的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光电”）及信达股份部分控股的其他几家公司负责运营。其中光电业务包括LED封装和LED应用产品两部分，信达光电在深圳、上海、北京设立有销售办事处，其生产的LED路灯、隧道灯等照明产品及显示产品已在湖北、江苏、天津、重庆、北京、青岛和福建省内推广使用，光电业务拥有先进的全自动生产和检测设备，封装产品、照明产品产销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物联网业务包括电子标签和安防业务，物联业务专注于RFID电子标签、读写设备、RFID整体解决方案等系列软硬件的研发、制造及应用集成服务，主要应用于鞋服供应链、零售端、图书馆、证件识别、食品溯源及智慧城市等领域，设有“厦门市电子标签重点实验室”，连续多年获行业协会评选的“物联之星”“智慧之星”等多项大奖。高端装备业务涉及装载机、挖掘机、叉车、道路机械、小型机械、隧道掘进机械、液压油缸等领域，深化信息化、工业化融合发展，加快数字化转型步伐，推动传统制造升级为智能制造。主要有厦工股份、厦工重工、银华机械、三明重工等企业。

（四）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

1、供应链管理行业状况

（1）行业情况

供应链管理业务为从事商品流通及参与供应链活动的一项业务，其受整体经济环境、社会供需关系、商品流通速度及流通效率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近年来，我国经济持续保持增长趋势，制造产业和商品流通行业随着人民可支配收入增加得到快速发展，再加上大跨度的货物调配需求，均刺激供应链管理行业得到极大发展。

我国经济近年来持续增长，2007-2019年我国GDP复合增长率达10.86%。国民财富近年来迅速积累为供应链管理行业创造了发展空间。2007-2019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不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1.96%，增长较为迅速。国内需求推动经济增长的作用日益显著，而扩大内需也是促进国内经济产业加速升级的关键动力。

当前，随着新冠疫情逐步得到控制，世界经济持续复苏，支撑世界贸易复苏。未来世界经济仍然面临多方面挑战，主要发达经济体收紧货币政策、贸易保护主义、地缘政治风险均会对贸易增长产生影响。党的“十九大”从“一带一路”建设、对外贸易、区域开放布局、自由贸易试验区改革、探索建设自由贸易港等方面对推动开放新格局作出了一系列部署，旨在拓展对外贸易，培育贸易新业态新模式，推进贸易强国建设。贸易企业需在研判能力、综合经营能力及风险管理能力等方面不断提升，以应对内外部环境变革所带来的更高要求。随着现代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资源配置的渠道得到充分拓展，并对现代流通业提出较高要求。供应链管理企业需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拓展其服务范围，从仅参与商品交换的中间环节，延伸至资源配置的全产业链条，实现资金流、信息流、商品流的有效流通及分配。因此，现代服务商将更广泛的提供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服务，这既能为公司开拓新的盈利增长点，也对公司的服务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在这个过程中，资金实力雄厚、业务规模大、专业性强、管理水平高的综合型服务商将获得更多竞争优势。

（2）行业政策

近年来，我国政府出台了一系列促进外贸稳增长、调结构政策。2014年11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促进内贸流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4〕51号）指出，加快发展内贸流通。2015年5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指出，中国要充分认识加快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大力推动外贸结构调整，加快提

升对外贸易国际竞争力，全面提升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经贸合作水平，努力构建互利共赢的国际合作新格局，营造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完善政策体系。2016年5月，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外贸回稳向好的若干意见》，从财税金融支持、巩固外贸传统竞争优势、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着力优化外贸结构、进一步改善外贸环境等5个方面推出14条政策措施。2017年1月9日，商务部印发了《对外贸易发展“十三五”规划》，要求努力推进国际市场布局、国内区域布局、外贸商品结构、经营主体结构和贸易方式“五个优化”，努力推进出口形式、竞争优势、增长动力、营商环境、在全球经济治理地位“五个转变”，实现外贸结构进一步优化，发展动力加快转换，外贸发展的质量和效益进一步提升，贸易大国地位巩固，贸易强国建设取得重要进展。2018年7月2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商务部等部门《关于扩大进口促进对外贸易平衡发展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8〕53号），提出在稳定出口的同时进一步扩大进口，促进对外贸易平衡发展，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维护自由贸易。2021年11月26日，商务部印发了《对外贸易发展“十四五”规划》，要求努力实现外贸高质量发展跃上新台阶。贸易结构更加优化，进出口更趋平衡，创新能力大幅提升，绿色低碳转型取得积极进展，安全保障能力显著提高，参与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明显增强。贸易自由化便利化达到全球先进水平，维护全球贸易合法合规，对全球经济发展和治理体系改革贡献更加突出。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推动外贸外资平稳发展。充分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不断拓展对外经贸合作，以高水平开放促进深层次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针对当前外贸新形势，提出多措并举稳定外贸的目标，扩大出口信用保险对中小微外贸企业的覆盖面，加强出口信贷支持，优化外汇服务，加快出口退税进度，帮助外贸企业稳订单稳生产；加快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充分发挥跨境电商作用，支持建设一批海外仓；积极扩大优质产品和服务进口。创新发展服务贸易、数字贸易，推进实施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深化通关便利化改革，加快国际物流体系建设，助力外贸降成本、提效率。关于深化多双边经贸合作方面，报告指出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形成了全球最大自由贸易区，要支持企业用好优惠关税、原产地累积等规则，扩大贸易和投资合作；推动与更多国家和地区商签高标准自贸协定；坚定维护多边贸易体制，积极参与世贸组织改革。中国愿与世界各国加强互利合作，实现共赢多赢。

（3）主要贸易产品情况

钢铁：

2021年中国钢铁行业平稳发展，截止到2021年末，我国钢铁行业的市场营收达到88450亿元，同比增长约36.5%，在国家层面陆续地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推动钢铁行业发展，其中包括2021年底国家工信部发布的《“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对钢铁原材料的大宗产品产能作出明确规定，同时在“双碳”的背景之下，国内钢铁行业的利润将会持续升高。2021年中国生铁的市场产量约为86857万吨，粗钢产量约为103524万吨，钢材产量约为133667万吨，与2020年相比，分别下降了约4.3%、2.8%和增长0.6%。截止到2021年末，钢铁行业的市场营收达到88450亿元，同比增长了约36.5%，并且全年行业利润总额也在持续上升，2021年钢铁行业利润总额为4153亿元左右，提高了约104.3%。2021年底国家工信部发布的《“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提出了到2025年结构合理化水平持续改善，粗钢、水泥等重点原材料大宗产品产能只减不增，在一定程度上改善我国钢铁行业的市场产能过剩问题；同时2022年1月20日发布了《关于印发“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明确规定通过实施节能降碳行动，对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等重点行业产能和数据中心达到能效标杆水平的比例超过30%等。

有色金属：

2021年，我国十种有色金属产量6454万吨，较上年增加286万吨，同比增长4.64%，两年平均增长5.11%。精炼铜在我国有色金属材料的消费中仅次于铝，2021年，中国精炼铜产量1048.7万吨，较上年增加46.2万吨，同比增长4.61%，中国原铝产量3850.3万吨，较上年增加142.3万吨，同比增长3.84%。2021年，大宗有色金属价格持续高位运行，铜、铝、铅、锌现货均价分别为68490元/吨、18946元/吨、15278元/吨、22579元/吨，同比上涨40.5%、33.5%、3.4%、22.1%。2021年，铜精矿进口2340.4万吨，同比增长7.6%，进口金额567.6亿美元，同比增长55.6%；未锻轧铜及铜材进口552.9万吨，同比下降17.2%，进口金额524.5亿美元，同比增长20.5%；未锻轧铝及铝材出口561.9万吨，同比增长15.7%，出口金额194.7亿美元，同比增长48.7%。2022年，有色金属行业将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要求，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做好初级产品

供给保障，强化上下游产业协同发展；统筹发展与减排，对标行业标杆水平，加快绿色低碳关键技术研发推广和节能降碳技术改造；坚持扩大内需战略，提升新材料高端供给能力，把握新能源发展机遇，培育行业新增长点，不断提升有色金属行业发展质量效益。

（4）未来发展趋势

近年来，国内经济结构调整持续推进，国内经济稳中向好；政府也通过系列扩，推进我国外贸转型升级，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对我国外贸示来增长和质量优化形成了正面的支撑力量。同时，2018年以来，我国劳动力、资金和环保等投入要素价格继续高企，对国内生产要素流通和消费品市场也形成了一定制约，内贸增速有所放缓；但考虑到我国消费市场起点较低，未来经济发展将会促进我国庞大内需的释放；同时“十三五”规划明确了内贸流通转型升级的目标、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有利于全国打通消费、流通和生产各环节，也为未来国内贸易环境的长远和健康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空间。

2、房地产行业概况

房地产行业是一个具有高度综合性和关联性的行业，其产业链较长、产业关联度较大，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我国目前正处于工业化和快速城市化的发展阶段，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增长、人均收入水平稳步提高、快速城市化带来的城市新增人口的住房需求，以及人们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带来的住宅改善性需求，构成了我国房地产市场快速发展的原动力。

房地产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的增长紧密相关，经济的发展、人均可分配收入的快速提高，带动了房地产行业的高速发展。2007-2019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从2.53万亿元提高到13.22万亿元，复合年均增长率为14.77%。

当前，我国房地产行业的发展趋势大致体现为如下三个特点：其一，城镇化加速为房地产行业带来了良好的发展前景。据预测，2021年中国城镇化率将达到64.72%，户籍人口城镇化率提高至46.7%，必将带来大量新增的住房需要。此外，从人均住宅面积拥有量来看，欧洲国家基本在30-50平方米之间。世界各国的经验表明，在人均住宅面积达到30-35平方米之前，住宅需求将保持比较旺盛的态势。虽然中国城镇居民人均住宅面积已超过30平方米，但面临着较大比例的低层

次陈旧住宅需拆迁更新的情况。其二，土地供应结构变化改变市场供应格局。随着各地房地产宏观调控细则的相继出台，在土地供应难以增加的情况下，结构上中低价商品房用地、经济适用房用地增加，将导致大户型、低密度高档住宅土地供应量减少，从而使大户型、低密度高档商品房价格继续坚挺；而中低价商品房和经济适用房对应的需求群体十分庞大，需求短期内将不会得到满足。其三，资本要素带动行业整合，市场集中度将大大提高。房地产公司的金融属性越来越明显，资金成为制约地产公司发展除土地之外的第一要素。在银行贷款仍为主要融资渠道的局面下，地产企业的融资能力不仅将成为支持企业竞争力越来越重要的方面，也将成为推动房地产资源整合的重要动力，这为具有融资能力、丰富的土地储备、优秀的管理能力和产品开发能力等综合优势的龙头企业提供了扩大市场份额的机遇。同时，政府对具有资信和品牌优势的房地产企业进行兼并、收购和重组行为的支持，将有助于形成一批实力雄厚、竞争力强的大型企业和企业集团。可以预见的是，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房地产行业集中度将大大提高。2021年，房地产市场调控达到651次之多，创下历史新高，同比增长33%。随着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的不断完善和升级，政策效果会更加明显。2022年上半年房地产企业的信心可能继续低迷，导致房地产投资下滑至深度调整，房地产投资深度调整可能对2022年上半年中国经济产生重大拖累。2022年房企更需要配合国家发展战略，控规模、调节奏；2022年，中国房地产市场强调满足合理的住房需求是以需求方为基础，引导市场销售回到正常节奏，避免意外伤害到第一套刚需和改善需求的购房者。

3、金融服务业概况

随着我国金融体制改革的持续深化，行业准入门槛逐步降低、混业经营趋势愈加明显、互联网金融等新兴模式不断涌现，金融行业的传统格局正在发生改变，各类金融机构在迎来发展空间的同时亦需面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带来的挑战。

近年来，我国金融业积极配合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深化金融改革开放，取得显著成效。金融业蓬勃发展的同时，风险与泡沫也在部分领域不断累积。国家推动金融行业回归服务实体经济本源，也将使特色金融业务、产融结合企业迎来发展机遇。

近年来，国内期货市场进入快速发展新轨道。期货品种日渐丰富，期权交易

陆续推出，风险管理、资产管理等高度专业化的业务初具雏形。在国家深化供给侧改革的背景下，期货行业正在深度参与大宗商品现货产业链的转型升级，可在成本控制、风险对冲、融资运营、跨境交易等诸多方面为实体经济提供专业化金融服务。未来，国贸期货将紧跟服务实体经济的政策引导，加大研发力度，充分整合和运用市场资源，在继续夯实经纪业务基础的同时，合规拓展风险管理、资产管理等多元化业务，根据地域产业特点，利用研发的专业优势开发产业客户提高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

中国普惠金融发展仍处于初级阶段，普惠金融服务地区和机构发展不均衡，相关法律、体系尚需完善。国家高度重视发展普惠金融，国务院颁布的《推进普惠金融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确立了推进普惠金融发展的指导思想。杭州 G20 全球峰会上，政府提出数字普惠金融的八项高级原则，进一步引领和倡导普惠金融的深入发展。随着国家普惠金融顶层设计的逐步实施，各类新型金融机构将迎来更宽广的发展机遇。

（五）发行人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发行人在贸易、房地产、港口物流和对外劳务合作等领域深耕多年，积累了丰富的运营经验。2022年，公司第六次蝉联《财富》世界500强，位居第106位。2021年，公司第五次蝉联《财富》世界500强，位居第171位；同时位居“中国企业500强”第56位。2020年，公司第四次蝉联《财富》世界500强，位居第284位；同时位居“中国企业500强”第72位。2019年，位列“2019《财富》世界500强”291位、2019年“中国服务企业500强”第43位、“2019年中国企业500强”第77位。2018年，位列“2018中国对外贸易500强企业”第31位、“福建企业百强”第2位、“2018年厦门企业100强”、“2019年厦门服务业企业10强”第1位、“中国服务业企业500强”第41位、“2018中国企业500强”第82位、“2018《财富》世界500强”第360位。2017年，荣登《财富》杂志世界“500强”榜单；2016年发行人位列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评选的中国服务业企业500强名列第57名，在“2016中国企业500强”排行榜中名列第141名。2016年中国对外贸易500强企业榜单名列第78位。

1、行业地位

（1）发行人在贸易行业中的地位

发行人开展贸易业务近三十年，系福建省少数拥有铁矿进口资质且进口量最大的贸易类公司，其重要经营品种钢材、煤炭的业务规模成倍增长，钢材业务在福建省内影响较大，市场占有率较高，纺织品业务涉及从原料到成品的整个生产链，已具备流通整合服务能力，较有较强的竞争力，硅镁制品、塑胶化工、橡胶、木材等业务的经营规模和经济效益也大幅增长。

发行人下属上市公司国贸股份连续多年进入中国进出口额最大的500家企业行列，并入选上海证券交易所新兴蓝筹指数上证380指数，中国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数（2009）百强，被中国检验检疫协会评为“质量安全年优秀质量诚信企业”。2017年，国贸股份首次进入亚洲品牌500强榜单，名列第358位。2018年，国贸股份位列中国企业500强第49位、中国服务业企业500强第41位。2019年，国贸股份位列中国企业500强第47位，2020年，国贸股份位列中国上市公司500强第48位。2021年，国贸股份位列中国企业500强第33位。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信达股份也多次入选“福建省和厦门市进出口企业100强”，信达股份获得2018年“中国上市公司500强”第160位、2016年“中国上市公司500强”第165位、供应链板块荣获“黑金杯”2017全球铁矿供应商综合排名二十强（第五名），2016-2020均入围“黑金杯”全球铁矿供应二十强。

（2）发行人在物流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是厦门地区首批经外经贸部批准从事海峡两岸货运代理的企业之一，成功获得由国家交通运输部批准的国际船舶管理业务资格，且已拥有“内外贸同船运输业务”的资质。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国贸泰达物流有限公司被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物流学会评为5A级物流企业，跻身中国物流企业第一梯队。目前公司已成为中国物流100强、中国国际货运代理100强企业。

（3）发行人在房地产行业中的地位

发行人开展房地产业务已有三十余年历史，近年来，公司充分发挥品牌建设及住宅产品户型的开发研究等方面的优势，现已形成较强的品牌优势和良好的客户口碑。公司旗下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原“国贸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地产”）为厦门第一家注册成立的拥有自我品牌的房地产公司，“金钥匙”为福建省著名商标。2013年国贸地产入选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企业研究所、

清华大学房地产研究所和中国指数研究院等机构评选的“2013年中国房地产百强开发企业”。在国内30家主流媒体联合发起的“2013年中国地产荣誉榜”评选活动中，国贸地产跻身“2013年度中国房地产品牌企业”，国贸金沙湾项目被评为“2013年度中国最具增值潜力楼盘”。在全国房地产商会联盟、中国主流媒体房地产宣传联盟主办的“2013年海西地产荣誉榜”上，国贸地产被评为“2013度海西房地产领军企业”，国贸新天地、国贸金沙湾和国贸商城三个项目包揽了“2013年度海西最具增值潜力楼盘”奖。

2014年国贸地产“金钥匙”获得省著名商标延续认定，国贸地产入选中国房地产研究会、中国房地产协会与中国房地产测评中心评选的2014年“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100强”和“区域运营10强”，获得“中国房地产风云企业”称号；在观点地产新媒体联合国内主流媒体、开发企业、金融及投资机构、专业机构举办的“2015观点年度论坛”上，入选“2014年度中国房地产卓越100榜”。

国贸地产位列2017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500强第88位，同时入选2016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运营效率10强第5位；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和中国房地产测评中心评选的“2018年中国房地产公司百强”和“2018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运营效率10强”，国贸天悦上海佘山项目被评为“2016年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典型住宅项目”。在中国建筑协会组织的“2015年全国人居经典建筑规划设计方案竞赛”中，厦门国贸天悦、上海国贸天悦佘山项目荣获综合大奖，南昌国贸天悦荣获规划、环境双金奖，合肥国贸天悦荣获环境金奖。

国贸地产 2020 年名列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 100 强第 89 位、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稳健经营 10 强第 8 位；2021 年名列中国房地产卓越 100 榜第 95 名。

（4）发行人在汽车行业中的地位

发行人旗下的正通汽车和信达国贸汽车均为全国规模较大的汽车经销服务商，已形成汽车贸易、4S专营店、二手车置换、汽车用品销售、汽车维修等较为完善的业务链。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信达国贸汽车2010年-2022年均入围中国汽车经销商集团百强，2021年位居中国汽车经销商集团百强排行榜第50位，2022年位居中国汽车经销商集团百强排行榜第55位。

（5）发行人在医疗手套行业中的地位

发行人的医疗手套业务生产规模名列国际前茅，下属子公司中红医疗专业致力于丁腈手套、PVC 手套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及包装制品制造，并始终贯彻国际质量管理体系标准，以产品与技术创新为驱动力，扎根国内，放眼全球，依托强大的生产能力，为全球客户提供服务，产品远销全球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广泛应用于医疗、食品、工业等领域。2019 年，中红医疗荣获“河北省创新引领型领军企业”、“河北省工业企业研发机构（B 级）”、“唐山市企业技术中心”、“唐山市医疗手套技术创新中心”；2020 年，中红医疗入选“河北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军百强”，被评为“河北省企业技术中心”。

（六）发行人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区位优势和规模优势

厦门市是我国东南沿海重要的口岸，为贸易和港口物流业创造了得天独厚的环境，发行人作为厦门市直属国有企业，拥有较强的经济实力，其核心业务供应链，房地产和汽车经销等业务已经开展多年，行业经验丰富，同时拥有庞大稳定的客户资源，在同行业领域中始终处于领先地位。

2、产业链优势

发行人核心主业之一供应链业务凭借长期运营积淀、自身品牌影响力及得天独厚的地理位置等优势条件，贸易业务额逐年稳定增长，为发行人提供了稳定的现金流。同时，发行人供应链业务通过与物流、金融结合互动，延伸上下游产业链；通过资金资源、客户资源、信息技术等方面协同共享，优化资源配置，转变单一业务模式，降低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此外，发行人通过发挥多行业、多业态、高质量的资源优势，不断加强公司内部产业间合作，促进多元化业务同频共振、协同共赢。

3、业务优势

发行人自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从事贸易业务。经过多年发展，建立了广泛的贸易业务网络，拥有大量专业的贸易人才，并通过多年贸易业务经验的积累，建立了一套行之有效的兼顾业务促进和风险管理的机制。

4、品牌优势

发行人系《财富》世界500强企业、世界品牌500强、亚洲品牌500强、全国脱贫攻坚先进集体、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中国内部审计示范企业、中国企业教育先进单位百强、福建企业100强、福建省文明单位、厦门市诚信示范企业、厦门市企业文化示范单位。公司多年上榜“中国企业500强”、“中国服务业企业500强”、“中国对外贸易500强企业”等榜单。2022年，公司第六次蝉联《财富》世界500强，位居第106位，提升65位。

供应链是公司传统优势业务，公司多年来入选“中国对外贸易500强企业”、“中国服务业企业500强企业”；子公司国贸股份公司连续五年入选“福布斯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2021年排名1333位），连续十年入选《财富》杂志“中国上市公司500强”（2019年排名47位）。公司是福建省少数拥有铁矿进口资质且进口量最大的贸易类公司，其重要经营品种钢材、煤炭的业务规模成倍增长，金属硅出口量一直在全国名列前茅；铁矿进口数量和金额一直在福建省稳居首位；煤炭交易量在国内排名前三位，在行业内拥有良好的声誉和发展潜力；钢材业务在福建省内影响较大，市场占有率较高；纸制品的销售量在全国性的经销商中排名前三位；纺织品业务涉及从原料到成品的整个生产链，已具备流通整合服务能力，较有较强的竞争力，硅镁制品、塑胶化工、橡胶、木材等业务的经营规模和经济效益也大幅增长。公司是全国规模较大的汽车经销服务商之一，已形成汽车贸易、4S专营店、二手车置换、汽车用品销售、汽车维修等完善的业务链。

公司是厦门地区首批经外经贸部批准从事海峡两岸货运代理的企业之一，成功获得由国家交通运输部批准的国际船舶管理业务资格，且已拥有“内外贸同船运输业务”的资质。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国贸泰达物流有限公司被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物流学会评为5A级物流企业，跻身中国物流企业第一梯队。目前公司已成为中国物流100强、中国国际货运代理100强企业。

5、经营发展战略

在“十四五”期间（2021-2025年），公司将布局供应链、先进制造、城市建设运营、消费与健康、金融服务五大赛道，构建战略核心产业、战略发展产业、战略新兴产业、战略孵化产业四大产业梯队，优化总部管控、投资体系、人才建设、数字引擎、资本运作五大支撑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稳居行业第一梯队，致力于成为引领优势产业和美好生活的世界一流企业。

(1) 供应链赛道。将以大宗贸易、物流业务等为主，继续深耕优势品类，进一步提升经营能力、产业链上下游布局能力和创新能力，加强供应链-物流-金融业务协同机制，致力发展成为全国供应链行业第一梯队，并具备产业链上下游投资运营、大客户管理、一站式产品服务等核心竞争力。

(2) 先进制造赛道。将聚焦机械装备、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与新能源等先进制造业，推进与大型央企的战略合作，打造厦门市先进制造业投资平台，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为战略新兴与孵化产业培育增添助力。

(3) 城市建设运营赛道。致力打造成为“以房地产开发、城市更新与代建、城市服务等业务协同发展”的城市运营综合服务商。将继续布局深耕福建、长三角、长江中游三大城市群，积极拓展成渝、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群，持续转型升级，实现跨越发展，稳居中国房地产行业100强，进军中国房地产行业50强。

(4) 消费与健康赛道。将聚焦汽车经销、教育、医疗健康、食品等产业集群，持续为客户提供优质消费和健康生活服务，创造美好价值。

(5) 金融服务赛道。对内加强与主业的协同发展，对外加快成为有竞争力的金融服务提供方。将探索创新金融业务模式，聚焦转型升级，深化产融结合，为产业链上下游提供多维度、特色化的交易平台与金融服务。

(七) 报告期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内未发生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发生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

八、媒体质疑事项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不存在被媒体质疑的重大事项。

九、发行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违法、违规或行政处罚案件。报告期内，本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财务报告总体情况

（一）报表编制基础、审计情况、财务会计信息适用《企业会计准则》情况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载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财务报告及 2022 年 1-9 月财务报表均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公司 2019 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容诚审字〔2020〕361Z022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公司 2020 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容诚审字〔2021〕361Z025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公司 2021 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容诚审字〔2022〕361Z019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2 年 1-9 月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 2019 年度/末、2020 年度/末、2021 年度/末及 2022 年 1-9 月/9 月末的财务数据分别引自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发行人 2022 年 1-9 月合并及母公司未经审计财务报表。除特别说明外，本节分析披露的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财务会计信息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二）重大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1、2019 年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

2019 年 9 月 19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与财会[2019]6 号配套执行。

发行人根据财会[2019]6 号、财会[2019]16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②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发行人子公司国贸股份、中红医疗经各自董事会决议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③2019 年 5 月 9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根据要求，发行人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此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发行人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此准则。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④2019 年 5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根据要求，发行人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此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发行人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此准则。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2、2020 年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

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发行人子公司国贸资本经董事会决议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②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发行人子公司国贸股份、信达股份和中红医疗经各自董事会决议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3、2021年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发行人子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已全部执行了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②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发行人子公司国贸股份、信达股份和中红医疗经各自董事会决议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③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

施行。发行人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

4、2022 年 1-9 月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5、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6、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要会计差错更正。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2019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变动	公司名称	变化原因
增加	厦门国贸产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国贸控股（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宝达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成立
	浙江自贸区同歆石化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国贸裕民（厦门）海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贸裕民船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宝达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成立
	浙江自贸区同歆石化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石河子市宝达棉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新疆胡杨河宝达棉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启润医疗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三明启铭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福建国贸齐心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农产品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物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湖北启润投资有限公司，漳州贸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漳州同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福建国贸智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漳州轩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漳州旭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福州榕悦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耀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漳州国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变动	公司名称	变化原因
增加	南昌贸润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漳州贸嘉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漳州贸润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上海悦筑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上海贸轩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宁波贸悦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福州榕贸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南京茂宁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豪天宸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上海悦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上海贸洲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贸信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贸润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南昌国阳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上海贸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贸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漳州国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漳州兆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漳州国悦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漳州棠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漳州雅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漳州贸硕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ContinentalmedicalBV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嘉和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协和教育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市国贸协和双语高级中学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展会运营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高新人才开发有限公司	无偿划转
	厦门市企业经营管理人才有限公司	无偿划转
	厦门市职业技能培训总站	无偿划转
	厦门市职业介绍服务中心	无偿划转
	厦门劳务派遣公司	无偿划转
减少	信达总公司和信达股份合并范围内的 86 家子公司	无偿划转
	浙江启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厦门快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南昌国阳地产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北京中红浩普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厦门凯润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注销
	厦门龙之城进出口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2、2020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变动	公司名称	变化原因
增加	信达股份及其合并范围内共 95 家子公司	股权划转
	厦门国贸鑫新兴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鑫新丰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成立
	新天钢国贸矿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变动	公司名称	变化原因
	厦门国贸石油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启铭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傲农产品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启源通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铜泽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宝达医疗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天津启润供应链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国贸新加坡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广东宝润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海南国贸实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海南宝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安徽应流国贸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新疆宝达棉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黑龙江国贸新丰农产品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启润轮胎（德州）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市国贸宏龙实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WELL WONDER 1 LIMITED	新设成立
	青岛启润青银物流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海南国贸免税品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胡杨河市宝润棉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健康医疗大数据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黑龙江国贸兴阳农产品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润悦雅颂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浦悦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垚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俊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浩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沃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福州悦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福州悦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福州榕洋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广州融贸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成立
	广州融丰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齐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济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福州榕玺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先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东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南通永达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Keerun Investment Limited	新设成立
	The Belt and Road Initiative M&A Limited Partnership	新设成立
	Keerun Investment I (Hong Kong)Limited	新设成立
	厦门国海启成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国贸兴盈（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成立

变动	公司名称	变化原因
增加	国贸兴盈贰号（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成立
	衡水中红三融食品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嘉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安嘉享（厦门）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雅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研学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市翔安区尚庠职业培训学校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学前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减少	厦门国贸会展酒店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凯美特箱包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厦门南山海湾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转让
	厦门外贸集团仓储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广州启润物流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丹阳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唐山中红塑胶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唐山陆雄贸易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厦门国资金海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福建海峡联合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福建海峡贷网络金融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厦门海沧区华登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无锡启铭投资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唐山三融兴远禽业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苏州中普盛天无尘科技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厦门象屿倍扬贸易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上海盛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深圳嘉和通盛商贸投资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龙岩都市景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厦门厦禾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厦门市友好交流出国服务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厦门外贸酒店	工商注销
	厦门采艺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注：

1、根据厦国资[2020]167号，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原持有信达股份16.66%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本公司，2020年信达股份及其合并范围内共95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2020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共10家。其中，2020年新设成立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5家，分别是：国贸华新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国贸定增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国贸若谷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国贸启润六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重庆信托天睿3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2020年新增投资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5家，分别是：涌津涌衍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涌津涌鑫多策略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涌津涌鑫多策略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涌津涌鑫多策略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涌津涌鑫多策略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2020年因清算或赎回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共3家，分别是：圆信永丰丰享5号资产管理计划、国贸青霓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涌津涌衍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2021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变动	公司名称	变化原因
增加	厦门国贸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广州国贸易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成都同悦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美宝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贸润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福州嘉瑞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福州嘉宸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福州嘉铭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南昌贸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上海贸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上海贸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震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照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福州悦鑫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抚州国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抚州国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赣州贸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广州创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上海贸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张家港锦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南昌贸展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嘉悦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合肥筑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庆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福州悦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元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市海贸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垠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垦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益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北京创贸恒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恒悦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南京贸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合肥贸昌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福州市榕禧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蓬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保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成都蓉悦云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产业园区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场馆运营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猎迅会展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云展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市国贸优才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中一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变动	公司名称	变化原因
	香港卓熙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中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际澳门职业介绍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唐山中红高圣食品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广西中红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中红医疗用品（钟祥）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中红医疗用品（宣城）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中红医疗用品（四川）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东营启润东凯铜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广东宝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广西启润万泰实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国贸华威（福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国贸启润（杭州）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国贸资源（乌兹别克斯坦）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黑龙江国贸农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黑龙江启润农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苏宝达粮油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苏启润清品物流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金盛兰国贸矿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辽宁国贸启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宝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宝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化工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康养产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盛屯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泰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同歆实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启润农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汕头启宏包装实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上海国贸启润建筑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上海国贸启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芜湖启润华洋船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宜润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浙江启润昌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HENG XIANG XIN LIMITED	新设成立
	LUCKY AMOY LIMITED	新设成立
	LUCKY MASCOT LIMITED	新设成立
	MASCOT OCEAN LIMITED	新设成立
	XIM 1 SHIPPING LIMITED	新设成立
	XIM 2 SHIPPING LIMITED	新设成立
	XIM 6 SHIPPING LIMITED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金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成立
	厦门启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乐城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信达汽车（香港）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上海信达润鹤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信达皖钢（厦门）金属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变动	公司名称	变化原因
变动	天津信达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泉州旗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深圳旗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广西信达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信息信达有限公司	无偿划转
	厦门市供销社集团公司	委托经营管理
	赣州民发置业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赣州民德置业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赣州民欢置业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张家港东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张家港弘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乾翔大管家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国贸凤凰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国贸飞驰会展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秦皇岛和康源大融农牧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唐山宝达普林食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正通汽车服务控股有限公司[说明]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PT.Armada Rock Karunia Transshipment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国贸京东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振诚矿业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减少	国贸中燃（厦门）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协议已履行完毕
	厦门国贸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增资协议履行完毕
	厦门国贸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增资协议履行完毕
	厦门国贸会展酒店开发有限公司	增资协议履行完毕
	深圳国贸恒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PT ARMADA KARUNIA	工商注销
	厦门国际进出口贸易公司	工商注销
	厦门国贸雅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厦门市旧货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厦门鑫合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河北中红三融养殖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张掖信达牧业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4、2022年1-9月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变动	公司名称	变化原因
增加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	非同控合并
	启润轮胎（日照）有限公司	非同控合并
	厦门新沿线联合置业有限公司	非同控合并
	厦门国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非同控合并
	厦门国贸闽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控合并
	厦门航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同控合并
	厦门国贸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非同控合并
	中英枫禾（厦门）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外延项目落地
	厦门市思明区枫美教育培训中心	外延项目落地
	黑龙江国贸农投供应链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海南国贸大鹏石油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晋钢国贸矿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广州合创润金属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PT ITG RESOURCES INDONESIA	新设成立
厦门金马国贸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国贸盈鑫壹号（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成立
湖州华朝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黑龙江润达祥运物流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ITG SHIPPING PTE. LTD.	新设成立
海南洋浦宝达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启润安科智能建造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ITG AMOY SHIPPING LIMITED	新设成立
国贸启润（新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省启润养殖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矿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治矿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浆纸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启能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纺原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云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国贸启润（西安）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国贸农林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广州启润金属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SMOOTH OCEAN PTE. LTD.	新设成立
NICE GLORY LIMITED	新设成立
REACH GLORY LIMITED	新设成立
OCEAN DISCOVERER LIMITED	新设成立
宝辉德（上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黑龙江国贸万利农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黑龙江启润通达农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同江国贸万利粮食储备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莆田启润矿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湖北国控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宁波贸轩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瀛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漳州筑悦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盈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成都蓉悦锦昕实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贸展（厦门）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庆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昕悦彭翔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福州榕升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福州榕耀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上海贸家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宁波贸轩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上海筑房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晋贸悦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新榕悦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福州榕中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悦琴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宁夏贸宁物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福贸米高（福建）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前锦众程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福州信达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北京旗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信达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信达星曜进出口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厦门正通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北京中红三融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中红医疗用品（上海）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中红医疗用品（海南）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海南国贸物流有限公司	收购
	厦门国贸誉颁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
	海南国贸凤凰展览有限公司	-
减少	厦门国海启成投资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浙江国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厦门市筑同地产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厦门悦同地产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广州融丰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注销
	上海贸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漳州兆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漳州国悦投资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上海贸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漳州国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厦门悦庆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厦门悦益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漳州贸硕投资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上海贸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漳州同悦投资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漳州揽悦投资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漳州润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上海贸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上海贸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合肥筑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厦门悦垠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重庆信达牧养殖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重庆信达牧业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唐山中红昌禾食品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中红医疗用品（宣城）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中红医疗用品（钟祥）有限公司	工商注销
	厦门国贸资金门湾大酒店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漳州信东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协议转让

二、发行人财务会计信息及主要财务指标

（一）财务会计信息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表 发行人近三年及最近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9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62,031.93	3,071,823.37	1,850,620.38	918,623.84
拆出资金	54,000.00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72,596.70	1,059,095.90	457,708.82	284,998.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33,577.16	33.08
衍生金融资产	111,824.56	36,170.17	53,646.03	90,990.78
应收票据	40,236.55	12,761.45	10,570.56	1,503.72
应收账款	1,606,631.27	929,626.90	738,497.38	380,029.43
应收款项融资	130,773.64	88,442.06	101,733.21	43,593.51
应收货币保证金	251,886.80	350,152.80	324,829.64	171,478.08
应收质押保证金	134,068.30	7,465.95	23,752.17	44,036.42
预付款项	3,415,534.96	2,488,360.15	1,438,676.18	825,185.72
其他应收款	1,853,360.96	1,557,819.29	768,064.41	643,064.36
其中：应收利息	-	-	0.06	14.13
应收股利	14,711.77	16,796.02	5,901.93	10.51
存货	12,927,345.38	8,119,282.68	5,384,480.38	4,066,980.69
合同资产	4,461.24	656.84	654.72	-
持有待售资产	29,979.88	75,141.48	143.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5,763.73	276,234.48	116,638.25	106,351.99
其他流动资产	857,227.43	474,926.05	599,588.99	355,137.96
流动资产合计	27,877,723.34	18,547,959.56	11,903,182.03	7,932,008.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33,190.27	-	-	-
债权投资	62,834.85	30,546.27	75,423.71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389,145.78	274,705.78	163,699.83	89,812.49
长期股权投资	1,966,611.13	1,453,774.37	1,363,925.55	1,072,642.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64,536.44	98,055.48
其他债权投资	53,593.84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950.83	5,420.98	2,304.60	2,445.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80,025.61	1,205,791.32	223,603.11	78,111.03
投资性房地产	345,109.88	249,601.13	246,522.42	228,232.97
固定资产	1,132,684.03	1,000,747.37	569,643.02	350,957.21
在建工程	278,937.62	248,576.09	51,849.99	12,819.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3,698.82	4,530.23	2,402.06	1,253.40
使用权资产	211,553.77	209,342.74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	811,530.36	772,357.25	148,054.20	33,806.59

项目	2022年 9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开发支出	-	-	78.08	-
商誉	94,074.98	87,759.08	36,267.50	14,795.87
长期待摊费用	151,166.16	150,015.50	33,513.65	17,751.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7,934.83	324,651.85	203,253.19	195,253.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924.72	24,893.17	167,378.40	81,047.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20,967.48	6,042,713.14	3,452,455.74	2,276,984.59
资产总计	35,298,690.81	24,590,672.70	15,355,637.77	10,208,993.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36,142.83	2,601,529.44	1,744,724.49	1,158,133.26
向中央银行借款	28,600.00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64.28	51,635.55	91,485.96	300,589.76
衍生金融负债	63,690.29	50,277.53	108,814.74	55,952.81
应付票据	2,877,346.93	1,941,970.43	1,469,870.32	1,157,245.96
应付账款	1,928,411.87	1,246,507.39	747,394.50	489,316.68
流动负债差额	726,874.98	532,473.49	442,616.05	292,731.79
其中：应付货币保证金	592,806.68	525,007.54	418,863.88	248,695.37
应付质押保证金	134,068.30	7,465.95	23,752.17	44,036.42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075.14	-	-	-
合同负债	6,313,506.21	3,786,005.99	1,985,501.50	-
预收款项	15,346.47	5,452.70	15,823.76	1,416,919.33
应付职工薪酬	150,020.82	149,135.08	105,408.80	87,037.77
应交税费	292,125.77	265,461.56	138,608.04	129,011.79
其他应付款	1,228,162.47	1,278,975.59	742,555.17	495,742.01
其中：应付利息	-	-	9,746.66	5,177.48
应付股利	14,482.97	15,898.36	24,878.23	20,368.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3,558.02	1,025,157.33	393,477.00	128,297.75
其他流动负债	1,840,671.32	944,259.66	275,941.74	123,491.96
流动负债合计	21,046,897.41	13,878,841.74	8,262,222.06	5,834,470.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333,853.72	1,677,889.26	1,348,223.28	592,484.21
应付债券	1,511,482.48	1,034,228.23	498,046.06	385,354.48
租赁负债	171,882.97	168,838.58	-	-
长期应付款	160,161.03	143,561.94	127,164.76	83,990.1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713.86	1,390.95	1,647.51	1,246.50
预计负债	59,416.85	38,309.91	39,109.52	1,868.79
递延收益	25,884.80	10,609.44	8,793.72	2,788.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2,475.20	197,235.42	32,686.90	27,456.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249.30	4,895.68	5,297.02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94,120.22	3,276,959.40	2,060,968.76	1,095,189.66
负债合计	26,541,017.63	17,155,801.14	10,323,190.82	6,929,660.5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65,990.00	165,990.00	165,990.00	165,99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25,910.38	1,251,200.75	955,564.44	612,245.57
资本公积	1,415,116.60	735,712.37	253,635.49	-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13,650.25	-2,270.58	-5,084.74	-215.95
专项储备	31.58	29.24	22.83	16.05

项目	2022年 9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盈余公积	-	-	-	-
一般风险准备	1,755.61	1,755.61	1,210.59	791.79
未分配利润	523,265.29	470,345.08	304,758.70	147,533.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45,719.70	2,622,762.47	1,676,097.31	926,361.18
少数股东权益	5,411,953.49	4,812,109.08	3,356,349.64	2,352,971.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57,673.18	7,434,871.56	5,032,446.95	3,279,332.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298,690.81	24,590,672.70	15,355,637.77	10,208,993.11

2、合并利润表

表 发行人近三年及最近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53,420,968.28	60,498,494.22	40,212,600.94	29,561,334.56
减：营业成本	52,360,650.39	58,800,093.33	39,099,469.51	28,674,384.70
税金及附加	55,391.73	60,507.91	81,250.57	103,827.59
销售费用	312,195.67	373,956.30	202,938.43	232,628.14
管理费用	253,354.25	149,915.15	93,946.74	93,453.63
研发费用	8,331.17	9,490.31	4,202.42	6,782.30
财务费用	373,747.44	294,711.04	141,463.49	201,089.06
资产减值损失	-123,265.86	-130,300.46	-59,234.69	-63,530.37
信用减值损失	-19,678.49	-56,461.04	-24,186.44	-12,557.78
加：其他收益	41,617.09	40,180.96	24,126.19	17,899.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3,373.08	4,682.08	105,833.24	49,468.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152.80	71,408.32	52,250.77	-9,920.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393.43	63,728.18	56,635.27	65,956.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742.13	20,212.45	95.72	997.91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97,479.02	751,862.36	692,599.07	307,403.49
加：营业外收入	133,732.71	17,098.60	10,437.22	26,835.40
减：营业外支出	11,682.69	8,883.53	11,256.05	4,320.41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419,529.04	760,077.42	691,780.23	329,918.48
减：所得税费用	115,335.17	204,181.29	147,553.35	103,290.47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304,193.87	555,896.13	544,226.88	226,628.00
减：少数股东损益	170,510.15	308,680.41	347,050.65	197,757.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3,683.72	247,215.72	197,176.23	28,870.0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911.24	2,748.15	-12,334.36	3,207.5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990.41	1,680.37	-8,039.55	1,154.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920.83	1,067.78	-4,294.81	2,053.31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2,105.11	558,644.28	531,892.52	229,835.5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2,500.56	310,360.78	339,011.10	198,912.18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9,604.55	248,283.50	192,881.42	30,923.34

3、合并现金流量表

表 发行人近三年及最近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796,219.92	68,891,663.72	44,515,762.94	32,574,118.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3,243.82	102,333.93	89,863.21	72,677.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2,124.10	1,455,272.85	1,195,231.61	763,03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931,587.83	70,449,270.50	45,800,857.76	33,409,826.16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61,247,257.84	68,364,685.35	43,950,172.33	32,766,996.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0,982.48	375,271.17	228,138.12	252,777.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9,764.09	499,575.98	366,825.54	310,212.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2,955.49	1,680,567.21	1,135,182.17	972,317.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450,959.91	70,920,099.71	45,680,318.16	34,302,30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372.07	-470,829.21	120,539.60	-892,478.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9,598.35	7,434,171.64	4,936,898.75	7,014,100.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2,734.19	72,122.12	55,206.08	52,422.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587.41	40,633.76	4,033.61	9,285.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26,785.37	-	63,984.50	28,051.1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6,757.00	24,762.80	507,579.56	369,757.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6,462.31	7,571,690.31	5,567,702.49	7,473,616.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58,461.86	395,305.87	251,272.93	78,669.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81,920.89	8,546,670.83	5,089,012.74	7,708,252.6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50.32	67,818.31	2,280.00	16,611.8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2,187.55	80,220.01	206,099.81	475,521.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4,520.63	9,090,015.02	5,548,665.48	8,279,054.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058.31	-1,518,324.71	19,037.01	-805,437.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2,024.27	2,052,895.14	1,315,938.05	629,547.3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10,224.27	1,540,906.51	1,113,472.97	476,098.94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0,590,882.45	22,386,543.99	13,013,860.74	12,264,253.1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9,655.00	1,572,732.55	1,268,263.51	514,414.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12,561.73	26,012,171.68	15,598,062.31	13,408,214.58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7,025,729.23	20,602,736.68	12,576,981.48	10,766,884.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84,014.07	623,157.41	358,086.29	386,397.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141,220.48	179,018.70	152,418.12	158,685.65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4,650.40	1,988,669.59	1,786,020.75	942,847.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44,393.70	23,214,563.69	14,721,088.52	12,096,128.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8,168.03	2,797,608.00	876,973.79	1,312,085.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639.03	-400.97	-11,713.69	1,981.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0,376.67	808,053.11	1,004,836.70	-383,848.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5,869.48	1,557,816.37	552,979.67	936,828.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66,246.16	2,365,869.48	1,557,816.37	552,979.67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母公司利润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如下：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表 发行人近三年及最近一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9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64,843.99	487,297.28	196,956.77	118,414.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0,090.10	212,907.22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41,598.52	6,992.1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预付款项	-	-	1.72	1.72
其他应收款	2,189,077.59	2,611,657.83	712,922.10	197,707.74
其中：应收股利	-	-	-	-
应收利息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4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774,011.69	3,311,862.33	951,479.10	363,116.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64,536.44	21,713.58
长期股权投资	3,423,127.37	2,217,488.13	845,942.24	615,175.7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116.69	205,716.69	-	-
投资性房地产	10,176.06	10,413.25	10,769.02	11,120.12
固定资产	626.98	588.50	549.93	647.34
在建工程	-	-	-	-
使用权资产	4,921.87	5,625.00	-	-
无形资产	2,433.57	2,305.09	2,160.41	2,220.38
长期待摊费用	296.97	507.37	788.27	1,069.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80.09	25,603.50	3,467.92	3,467.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66,979.61	2,468,247.52	1,028,214.23	655,414.28
资产总计	7,240,991.30	5,780,109.85	1,979,693.33	1,018,530.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7,482.75	1,324,270.11	92,349.00	-

项目	2022年 9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应付票据及账款	26.08	26.08	53.53	247.87
预收款项	-	-	141.51	
应付职工薪酬	4,300.73	5,218.36	4,011.83	2,615.02
应交税费	360.15	3,373.32	390.29	420.78
其他应付款	110,641.98	202,905.59	97,988.30	114,918.13
其中：应付利息	-	-	10,057.44	5,077.01
应付股利	5,144.83	9,254.98	18,168.62	11,984.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793.74	67,736.60	169,966.00	-
其他流动负债	476,663.38	351,345.38	-	-
流动负债合计	1,716,268.81	1,954,875.44	364,900.46	118,257.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82,545.27	1,062,435.26	199,800.00	70,000.00
应付债券	1,337,976.23	884,456.35	149,898.95	169,762.00
租赁负债	4,851.90	4,887.7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3.42	266.10	39.17	83.46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25,856.82	1,952,045.49	349,738.12	239,845.46
负债合计	4,742,125.63	3,906,920.92	714,638.58	358,102.8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65,990.00	165,990.00	165,990.00	165,99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27,910.38	1,253,200.75	956,564.44	612,245.57
资本公积	1,278,896.12	649,090.55	271,928.25	-3.68
其他综合收益	2,728.36	2,728.36	1,063.25	1,087.90
未分配利润	-176,659.20	-197,820.74	-130,491.19	-118,892.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98,865.66	1,873,188.93	1,265,054.75	660,427.60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7,240,991.30	5,780,109.85	1,979,693.33	1,018,530.43

2、母公司利润表

表 发行人近三年及最近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800.79	4,261.80	2,589.26	1,870.49
减：营业成本	280.26	319.23	701.93	313.52
税金及附加	481.78	1,199.99	303.05	342.99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7,121.54	12,005.39	11,365.41	8,781.16
研发费用	-	-	-	-
财务费用	73,329.63	53,346.31	7,483.36	4,755.78
资产减值损失	-	-	-13,473.19	16.48
加：其他收益	8.47	12.36	130.64	5.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206.72	63,485.15	61,449.16	-3,314.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085.83	6,755.71	6,551.68	-28,178.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17.12	-2,411.04	-351.61	-632.88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0.22	-0.06	-1.76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3,785.66	-7,543.01	30,490.46	-16,283.29
加：营业外收入	92,968.60	0.16	2.45	0.12
减：营业外支出	86.40	65.00	53.00	93.75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106,667.86	-7,608.01	30,439.92	-16,376.92
减：所得税费用	4,540.73	-21,908.65	-	-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02,127.13	14,300.64	30,439.92	-16,376.9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81.26	-24.65	-384.97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2,127.13	14,219.38	30,415.27	-16,761.89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表 发行人近三年及最近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7,307.40	2,829.95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5,486.32	375,235.85	76,924.06	161,145.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5,486.32	382,543.25	79,754.01	161,145.66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	25.73	295.49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54.79	6,226.25	5,017.44	4,720.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25.52	1,505.99	933.06	408.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261.93	2,102,609.38	582,342.09	45,41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242.25	2,110,367.36	588,588.09	50,54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244.07	-1,727,824.12	-508,834.07	110,603.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048.80	14,626.75	69,985.20	5,200.0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038.29	59,663.20	48,672.79	32,386.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0.01	0.38	0.33	0.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087.10	74,290.33	118,658.33	37,587.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62.19	436.95	331.48	258.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3,087.52	1,726,176.98	402,387.37	105,89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3,749.70	1,726,613.93	402,718.85	106,153.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662.60	-1,652,323.60	-284,060.52	-68,566.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1,800.00	511,988.63	202,465.08	213,448.40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01,059.11	5,112,407.89	976,792.00	682,883.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920.00	882,862.06	595,468.6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0,779.11	6,507,258.58	1,774,725.77	896,332.3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592,218.68	2,062,844.64	604,851.00	818,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46,858.18	174,177.79	47,201.44	51,657.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360.00	599,121.84	251,240.57	109,887.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2,436.86	2,836,144.27	903,293.01	979,544.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342.25	3,671,114.31	871,432.76	-83,212.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697.88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6,923.71	290,268.72	78,538.17	-41,175.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636.46	196,367.75	117,829.58	159,004.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3,560.17	486,636.46	196,367.75	117,829.58

（二）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项目	2022年9月末/1-9月	2021年末/度	2020年末/度	2019年末/度
总资产（亿元）	3,529.87	2,459.07	1,535.56	1,020.90
总负债（亿元）	2,654.10	1,715.58	1,032.32	692.97
全部债务（亿元）	-	887.42	554.58	378.26
所有者权益（亿元）	875.77	743.49	503.24	327.93
营业总收入（亿元）	5,342.10	6,049.85	4,021.26	2,956.13
利润总额（亿元）	41.95	76.01	69.18	32.99
净利润（亿元）	30.42	55.59	54.42	22.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亿元）	-	53.26	47.02	11.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亿元）	13.37	24.72	19.72	2.89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151.94	-47.08	12.05	-89.25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17.81	-151.83	1.90	-80.54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316.82	279.76	87.70	131.21
流动比率	1.32	1.34	1.44	1.36
速动比率	0.71	0.75	0.79	0.66
资产负债率（%）	75.19	69.77	67.23	67.88
债务资本比率（%）	-	54.41	52.43	53.56
营业毛利率（%）	1.98	2.81	2.77	3.00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2.41	5.49	5.40	5.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6	8.92	13.10	6.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54	3.68	3.48

EBITDA (亿元)	-	118.60	89.39	58.4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0.13	0.16	0.15
EBITDA 利息倍数	-	3.53	5.12	2.72
应收账款周转率	42.13	72.53	71.90	58.87
存货周转率	4.98	8.71	8.27	7.45

三、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分析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6.20	14.06	307.18	12.49	185.06	12.05	91.86	9.00
拆出资金	5.40	0.15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7.26	3.32	105.91	4.31	45.77	2.98	28.50	2.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3.36	0.22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11.18	0.32	3.62	0.15	5.36	0.35	9.10	0.89
应收票据	4.02	0.11	1.28	0.05	1.06	0.07	0.15	0.01
应收账款	160.66	4.55	92.96	3.78	73.85	4.81	38.00	3.72
应收款项融资	13.08	0.37	8.84	0.36	10.17	0.66	4.36	0.43
应收货币保证金	25.19	0.71	35.02	1.42	32.48	2.12	17.15	1.68
应收质押保证金	13.41	0.38	0.75	0.03	2.38	0.15	4.40	0.43
预付款项	341.55	9.68	248.84	10.12	143.87	9.37	82.52	8.08
其他应收款	185.34	5.25	155.78	6.34	76.81	5.00	64.31	6.30
其中：应收利息	-	-	-	-	0.00	0.00	0.00	0.00
应收股利	1.47	0.04	1.68	0.07	0.59	0.04	0.00	0.00
存货	1,292.73	36.62	811.93	33.02	538.45	35.07	406.70	39.84
合同资产	0.45	0.01	0.07	0.00	0.07	0.00	-	-
持有待售资产	3.00	0.08	7.51	0.31	0.01	0.0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58	0.92	27.62	1.12	11.66	0.76	10.64	1.04
其他流动资产	85.72	2.43	47.49	1.93	59.96	3.90	35.51	3.48
流动资产合计	2,787.77	78.98	1,854.80	75.43	1,190.32	77.52	793.20	77.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3.32	0.09	-	-	-	-	-	-
债权投资	6.28	0.18	3.05	0.12	7.54	0.49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	-
长期应收款	38.91	1.10	27.47	1.12	16.37	1.07	8.98	0.88
长期股权投资	196.66	5.57	145.38	5.91	136.39	8.88	107.26	10.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16.45	1.07	9.81	0.96
其他债权投资	5.36	0.15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0	0.17	0.54	0.02	0.23	0.02	0.24	0.0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8.00	3.91	120.58	4.90	22.36	1.46	7.81	0.77
投资性房地产	34.51	0.98	24.96	1.02	24.65	1.61	22.82	2.24
固定资产	113.27	3.21	100.07	4.07	56.96	3.71	35.10	3.44
在建工程	27.89	0.79	24.86	1.01	5.18	0.34	1.28	0.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0.37	0.00	0.45	0.02	0.24	0.02	0.13	0.01
使用权资产	21.16	0.60	20.93	0.85	-	-	-	-
无形资产	81.15	2.30	77.24	3.14	14.81	0.96	3.38	0.33
开发支出	-	-	-	-	0.01	0.00	-	-
商誉	9.41	0.27	8.78	0.36	3.63	0.24	1.48	0.14
长期待摊费用	15.12	0.43	15.00	0.61	3.35	0.22	1.78	0.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79	1.18	32.47	1.32	20.33	1.32	19.53	1.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9	0.08	2.49	0.10	16.74	1.09	8.10	0.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2.10	21.02	604.27	24.57	345.25	22.48	227.70	22.30
资产总计	3,529.87	100.00	2,459.07	100.00	1,535.56	100.00	1,020.90	100.00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分别为 10,208,993.11 万元、15,355,637.77 万元及 24,590,672.70 万元。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总资产为 35,298,690.81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长 43.55%，主要系新增海翼集团并表所致。

发行人的资产构成中，以流动资产为主，主要是随着近年来公司商业贸易及房地产业务规模持续扩大，促使其与贸易结算往来款及新增存货的流动资产科目净额快速增长，且占总资产的比例持续上升。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流动资产在总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77.70%、77.52%、75.43% 及 78.98%。

1、货币资金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918,623.84 万元、1,850,620.38 万元、3,071,823.37 万元及 4,962,031.93 万元，货币资金主要是银行存款。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了 931,996.54 万元，增幅 101.46%，主要系房地产经营业务的预收售房款、子公司国贸期货的客户期货保证金存款、供应链管理业务期末销售回笼资金增加，期末新增合并信达股份所致。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1,221,202.99 万元，增长了 65.99%，主要系经营规模扩大及 2021 年新增并入正通汽车。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1,890,208.56 万元，增长了 61.53%，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及新增加海翼集团并表所致。

最近三年货币资金的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4.65	13.56	33.93
银行存款	634,487.71	1,718,088.07	2,609,192.06
其他货币资金	284,111.48	132,518.75	462,597.39
合计	918,623.84	1,850,620.38	3,071,823.37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中受限货币资金为 1,459,620.99 万元，占期末货币资金余额的 29.42%，主要是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等各类保证金存款、结算担保金及银行借款抵押、公有住房专户以及涉及诉讼所有权受到限制、商品房预售监管资金、住房维修金和国贸期货协定存款等。

2、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3.08 万元、33,577.16 万元、0 万元及 0 万元，包括债务工具投资、权益工具投资及结构性存款。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较 2019 年末增加 33,544.08 万元，增幅为 101,402.90%，主要系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增加所致。截至 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由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重分类，发行人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为 284,998.94 万元、457,708.82 万元、1,059,095.90 万元及 1,172,596.70 万元。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年增长 601,387.08 万元，增幅 131.39%，主要系 2021 年公司新增加的投资项目较多。

3、应收账款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分别为 380,029.43 万元、738,497.38 万元、929,626.90 万元及 1,606,631.27 万元，主要是下属子公司从事贸易业务过程中采用非即期支付方式产生的应收货款。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净值较 2019 年末增加 358,467.95 万元，增幅为 94.32%，主要系 2020 年末新增合并信达股份所致。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净值较 2020 年末增加 191,129.52 万元，增幅 25.88%，主要系 2021 年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规模扩大，使用赊销结算的业务相应增加所致。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

行人应收账款净值较 2021 年末增加 677,004.37 万元，增幅为 72.83%，主要系 2021 年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规模扩大，使用赊销结算的业务相应增加及新增加海翼集团并表所致。

4、预付款项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预付款项账面净值分别为 825,185.72 万元、1,438,676.18 万元、2,488,360.15 万元及 3,415,534.96 万元，包括下属子公司经营贸易业务预付的采购款及下属房地产公司进行土地储备预付的定金。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预付账款账面净值较 2019 年末增加 613,490.46 万元，增幅为 74.35%，主要系 2020 年发行人为业务发展需要，增加了商品采购规模。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预付账款账面净值较 2020 年末增加 1,049,683.97 万元，增幅为 72.96%，主要系 2021 年发行人为业务发展需要，增加了商品采购规模。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预付款项 3,415,534.96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927,174.81 万元，增长了 37.26%，主要为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增加了商品采购规模及新增加海翼集团并表所致。

最近一年及，发行人预付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占比为 99.33%。

近一年末预付款项帐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2,471,965.77	99.33
1-2 年	8,101.88	0.33
2-3 年	3,396.73	0.14
3 年以上	4,895.77	0.20
合计	2,488,360.15	100.00

5、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的账面净值分别为 643,064.36 万元、768,064.41 万元、1,557,819.29 万元及 1,853,360.96 万元，包括联营合营企业的往来款、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国贸股份与其子公司少数股东往来款、国贸股份与其他期货经纪公司发生业务往来所缴纳的期货保证金以及海关保证金、出口退税等。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125,000.05 万元，增幅为 19.44%，主要系期末新增合并信达股份所致。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 2020 年末增加 789,754.88 万元，增幅为 102.82%，主要系 2021

年新增并入正通汽车及往来款增加所致。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 2021 年末增加 295,541.67 万元，增幅为 18.97%。

最近三年及一期按款项性质划分的其他应收款原值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55,216.27	407,287.06	273,767.71	528,980.07
应收返利	298,785.81	274,803.56	-	-
保证金及押金	104,148.64	135,208.64	84,309.55	28,333.52
非关联方往来款	322,892.24	338,008.27	479,759.34	146,711.29
股权转让款	-	195,120.00	-	-
出口退税	4,310.23	5,997.53	5,358.18	5,750.13
备用金及员工借款	1,842.48	1,463.84	262.19	421.78
期货保证金	174,630.75	110,215.33	71,480.54	-
担保代位追偿款	1,273.39	958.01	1,448.82	-
地产合作方往来款	413,095.86	226,304.72	62,324.79	-
保理过渡资金	9,869.10	32,944.55	-	-
应收房管局监管资金	33,346.78	15,623.44	-	-
其他	612,110.33	39,566.38	8,054.48	49,403.40
合计	2,131,521.87	1,783,501.34	986,765.60	759,600.19

注：上表中 2019 年末、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数据按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最近一年末按账龄结构划分的其他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 年末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	1,056,735.82	59.25
1 至 2 年	289,086.89	16.21
2 至 3 年	248,826.75	13.95
3 年以上	188,851.87	10.59
合计	1,783,501.34	100.00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的其他应收账款账龄结构以 1 年以内的为主，1 年以内的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占比为 59.25%。发行人已根据其他应收账款的重要性单项或按组合对存在坏账风险的部分计提了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违规占用的情形，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往来款。

发行人将与日常业务经营相关的资金周转往来认定为经营性往来款，如保证金及押金、业务开展过程中的往来款等。发行人将国贸地产为支持联营合营企业（主要为房地产企业）日常经营提供的暂借或代垫款、以及应收地产合作方往来款等认定为非经营性往来款。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原值为 2,131,521.87 万元，经营性其他应收款和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的款项性质、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截至2022年9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类统计

单位：万元、%

类别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账面原值的比 例	款项性质
经营性其他应收款	1,302,086.43	61.09	保证金及押金、业务开展过程中 的往来款
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	829,435.44	38.91	支持联营合营企业（主要为房地 产企业）日常经营提供的暂借或 代垫款、以及应收地产合作方往 来款
合计	2,131,521.87	100.00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前五大明细如下：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公司前五大其他应收款明细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计提坏账
第一名	往来	155,300.00	-	-
第二名	应收地产合作方往来款	110,046.63	一年以内 37,659.61 万 元;1-2 年 72,387.02 万元	550.23
第三名	应收地产合作方往来款	75,077.19	一年以内	375.39
第四名	关联方往来款	65,002.91	1 年以内	3,250.15
第五名	关联方往来款	61,600.00	1 年以内	3,080.00
合计		467,026.73		7,255.77

6、存货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存货的账面净值分别为 4,066,980.69 万元、5,384,480.38 万元、8,119,282.68 万元及 12,927,345.38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账面净值逐年增加主要归因于贸易业务的库存商品、原材料及房地产开发产品有所增加所致。

①存货构成

发行人存货的构成项较多，但以库存商品和房地产开发成本为主，其中库存商品主要是大宗商品贸易的备货，而房地产开发成本主要是未竣工的在建楼盘和土地储备。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存货账面原值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9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原材料	325,901.28	33,455.96	35,054.09	14,525.95
在产品	25,169.62	7,760.70	9,888.49	2,285.07
库存商品	4,886,018.65	2,754,841.79	1,256,286.26	698,110.17
周转材料	2,068.90	2,484.42	1,080.31	447.83
消耗性生物资产	16,784.93	10,643.56	13,006.76	1,781.20
开发成本	7,377,283.22	4,586,861.72	3,753,866.53	3,078,466.15
开发产品	421,621.93	792,477.44	278,500.04	306,206.21
发出商品	24,542.54	25,321.71	23,349.39	1,145.59
委托加工物资	331.29	1,132.99	953.27	279.76
在途物资	28,061.12	43,691.56	80,269.73	-
代建开发成本	-	-		993.24
低值易耗品	49.33	4,412.26	71.96	85.07
合同履约成本	3,923.57	690.73		
产成品	2,810.28	12,637.41	-	-
合计	13,114,566.68	8,276,412.26	5,452,326.82	4,104,326.25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受到限制的存货账面价值为 1,878,444.93 万元，受限制存货主要为仓单用于质押冲抵期货保证金、银行借款抵押、汽车合格证质押。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房地产开发业务、汽车经销和大宗商品贸易业务运转正常，存货受限情况不会对发行人正常经营产生影响，亦不会对本次债券的发行产生影响。

②存货跌价准备

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政策为：在资产负债表日，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发行人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同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最近一年及一期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如下：

近一年及一期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5,901.28	4,380.43	321,520.85	33,455.96	2,101.74	31,354.22
在产品	25,169.62	699.28	24,470.34	7,760.70	2,336.13	5,424.57
库存商品	4,886,018.65	87,518.50	4,798,500.15	2,754,841.79	62,752.64	2,692,089.15
周转材料	2,068.90	0.58	2,068.33	2,484.42	-	2,484.42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消耗性生物资产	16,784.93	-	16,784.93	10,643.56	479.84	10,163.73
开发成本	7,377,283.22	54,037.66	7,323,245.56	4,586,861.72	56,821.42	4,530,040.30
开发产品	421,621.93	34,065.27	387,556.66	792,477.44	26,764.81	765,712.63
发出商品	24,542.54	5,274.43	19,268.11	25,321.71	5,230.14	20,091.58
委托加工物资	331.29	-	331.29	1,132.99	57.40	1,075.59
在途物资	28,061.12	-	28,061.12	43,691.56	1.86	43,689.70
低值易耗品	49.33	1.40	47.94	4,412.26	-	4,412.26
合同履约成本	3,923.57	-	3,923.57	690.73	-	690.73
产成品	2,810.28	1,243.77	1,566.52	12,637.41	583.60	12,053.81
合计	13,114,566.68	187,221.30	12,927,345.38	8,276,412.26	157,129.58	8,119,282.68

7、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分别为 78,111.03 万元、223,603.11 万元、1,205,791.32 万元及 1,380,025.61 万元。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145,492.08 万元，增幅 186.26%，主要系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增加所致。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982,188.21 万元，增幅为 439.26%，主要系 2021 年部分子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重分类所致。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174,234.29 万元，增幅为 14.45%，波动较小。

8、固定资产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分别为 350,957.21 万元、569,643.02 万元、1,000,747.37 万元及 1,132,684.03 万元，主要由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工具构成。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账面净值较 2019 年末增加 218,685.81 万元，增幅为 62.31%，主要系期末新增合并信达股份所致。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较 2020 年末增加 431,104.35 万元，增幅为 75.68%，主要系 2021 年末发行人合并范围新增并入正通汽车。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较 2021 年末增加 131,936.66 万元，增幅为 13.18%。

近三年末固定资产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房屋及建筑物	559,284.14	265,695.20	216,952.69
机器设备	250,052.59	171,431.28	62,411.28
运输设备	163,932.69	118,481.95	62,932.90
电子设备		3,095.32	1,080.57
其他设备	20,580.76	3,207.05	1,835.15

项目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办公设备		7,681.42	5,744.44
合计	993,850.19	569,592.21	350,957.03

9、无形资产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分别为 33,806.59 万元、148,054.20 万元、772,357.25 万元、811,530.36 万元。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114,247.61 万元，增幅为 337.94%，主要系新增合并信达股份所致。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20 年末增加 624,303.05 万元，增幅为 421.67%，主要系 2021 年末发行人合并范围新增并入正通汽车所致。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21 年末增加 39,173.11 万元，增幅为 5.07%。

（二）负债结构分析

项目	负债结构分析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3.61	18.60	260.15	15.16	174.47	16.90	115.81	16.71
向中央银行借款	2.86	0.11	-	-	-	-	-	-
拆入资金	-	-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0.14	0.01	5.16	0.30	9.15	0.89	30.06	4.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6.37	0.24	5.03	0.29	10.88	1.05	5.60	0.81
应付票据	287.73	10.84	194.20	11.32	146.99	14.24	115.72	16.70
应付账款	192.84	7.27	124.65	7.27	74.74	7.24	48.93	7.06
应付货币保证金	59.28	2.23	52.50	3.06	41.89	4.06	24.87	3.59
应付质押保证金	13.41	0.51	0.75	0.04	2.38	0.23	4.40	0.64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11	0.00	-	-	-	-	-	-
合同负债	631.35	23.79	378.60	22.07	198.55	19.23	-	-
预收款项	1.53	0.06	0.55	0.03	1.58	0.15	141.69	20.45
应付职工薪酬	15.00	0.57	14.91	0.87	10.54	1.02	8.70	1.26
应交税费	29.21	1.10	26.55	1.55	13.86	1.34	12.90	1.86
其他应付款	122.82	4.63	127.90	7.46	74.26	7.19	49.57	7.15
其中：应付利息	-	0.00	-	-	0.97	0.09	0.52	0.07
应付股利	1.45	0.05	1.59	0.09	2.49	0.24	2.04	0.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36	2.42	102.52	5.98	39.35	3.81	12.83	1.85
其他流动负债	184.07	6.94	94.43	5.50	27.59	2.67	12.35	1.78
流动负债合计	2,104.69	79.30	1,387.88	80.90	826.22	80.04	583.45	84.20

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亿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33.39	12.56	167.79	9.78	134.82	13.06	59.25	8.55
应付债券	151.15	5.69	103.42	6.03	49.80	4.82	38.54	5.56
租赁负债	17.19	0.65	16.88	0.98	-	-	-	-
长期应付款	16.02	0.60	14.36	0.84	12.72	1.23	8.40	1.2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47	0.02	0.14	0.01	0.16	0.02	0.12	0.02
预计负债	5.94	0.22	3.83	0.22	3.91	0.38	0.19	0.03
递延收益	2.59	0.10	1.06	0.06	0.88	0.09	0.28	0.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25	0.84	19.72	1.15	3.27	0.32	2.75	0.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42	0.02	0.49	0.03	0.53	0.05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9.41	20.70	327.70	19.10	206.10	19.96	109.52	15.80
负债合计	2,654.10	100.00	1,715.58	100.00	1,032.32	100.00	692.97	100.00

近年来，公司商业贸易及房地产等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以及库存商品采购量增加使得其负债规模持续上升。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公司总负债分别为 6,929,660.52 万元、10,323,190.82 万元、17,155,801.14 万元及 26,541,017.63 万元。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公司不存在逾期债务。

发行人的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符合其贸易主营业务对流动资金需求较大的行业特征。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流动负债在总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84.20%、80.04%、80.90% 及 79.30%，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和其他流动负债构成。

1、短期借款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158,133.26 万元、1,744,724.49 万元、2,601,529.44 万元及 4,936,142.83 万元，包括信用借款、保证借款、质押借款和抵押借款，主要用于满足经营过程中短期流动资金的需求。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586,591.23 万元，增幅为 50.65%，主要系新增合并信达股份所致。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856,804.95 万元，主要原因因为 2021 年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规模扩大，融资规模相应增加及新增并入正通汽车。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2,334,613.39 万元，增幅为 89.74%，主要系由于贸易行业周期性及贸易规模扩大、新增加海翼集团并表所致。总体上，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发行人对短期借款的需求增加。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短期借款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借款	1,925,026.00	39.00	1,534,639.96	58.99	893,383.59	51.20	755,153.43	65.20
质押借款	413,674.47	8.38	503,483.06	19.35	515,761.88	29.56	308,716.02	26.66
保证借款	1,431,165.13	28.99	402,018.33	15.45	307,635.51	17.63	63,194.76	5.46
抵押借款	147,009.55	2.98	158,499.82	6.09	24,279.98	1.39	28,900.00	2.50
押汇借款	1,014,460.42	20.55	-	-	241.61	0.01	482.42	0.04
加： 应付利息	4,807.26	0.10	2,888.27	0.11	3,421.92	0.20	1,686.63	0.15
合计	4,936,142.83	100.00	2,601,529.44	100.00	1,744,724.49	100.00	1,158,133.26	100.00

最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票据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1,157,245.96 万元、1,469,870.32 万元、1,941,970.43 万元及 2,877,346.93 万元，主要为发行人在采购环节所运用的银行和商业承兑汇票，以及已承兑未到期的国内国际信用证。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应付票据较 2019 年末增加 312,624.36 万元，增幅为 27.01%；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应付票据较 2020 年末增加 472,100.11 万元，增幅为 32.12%；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付票据较 2021 年末增加 935,376.50 万元，增幅为 48.17%，均主要系供应链业务规模扩大，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和国内信用证结算方式的业务增加及新增加海翼集团并表所致。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应付账款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应付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489,316.68 万元、747,394.50 万元、1,246,507.39 万元和 1,928,411.87 万元，主要是未结算的工程款和应付的采购款。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账面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258,077.82 万元，增幅 52.74%，主要系期末新增合并信达股份所致。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账面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499,112.89 万元，增幅 66.79%，主要系应付设备及工程款增加及新增并入正通汽车所致。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账面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681,904.48 万元，增幅为 54.71%，主要系业务规模增长及新增海翼集团并表所致。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应付账款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款	1,843,361.61	95.59	778,086.58	62.42	604,184.89	227,402.75	227,402.75	46.47
地价款	-	-	-	-	-	169,378.00	169,378.00	34.62
设备及工程款	77,182.86	4.00	465,723.57	37.36	141,963.92	92,111.21	92,111.21	18.82
其他	7,867.39	0.41	2,697.23	0.22	1,245.69	424.72	424.72	0.09
合计	1,928,411.87	100.00	1,246,507.39	100.00	747,394.50	489,316.68	489,316.68	100

4、合同负债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合同负债分别为 0 万元、1,985,501.50 万元、3,786,005.99 万元及 6,313,506.21 万元。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新增合同负债科目，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合同负债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1,800,504.49 万元，增幅为 90.68%；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合同负债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2,527,500.22 万元，增幅为 66.76%，均主要系公司预收货款、预收售房款规模增加及报告期新增加海翼集团并表所致。

5、预收账款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416,919.33 万元、15,823.76 万元、5,452.70 万元及 15,346.47 万元，主要是商品销售的预收货款及预收的售房款。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预收账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1,401,095.57 万元，降幅 98.88%，主要系要为执行新收入准则，将转让商品之前收到的适用新收入准则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所致。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预收账款较 2020 年末减少 10,371.06 万元，降幅 65.54%，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预收款项较 2021 年末增加 9,893.77 万元，增幅为 181.45%，主要系公司预收租金增加及新增加海翼集团并表所致。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预收账款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款	9,818.79	63.98	-	-	11,446.63	72.34	479,147.64	33.82
预售房款	385.59	2.51	-	-	4,217.50	26.65	934,021.77	65.92
预收管理费、保理费收入等	1,540.15	10.04	5,381.72	98.70	10.19	0.06	1,807.36	0.13
其他	3,601.94	23.47	70.98	1.30	149.44	0.94	1,942.57	0.14
合计	15,346.47	100.00	5,452.70	100.00	15,823.76	100.00	1,416,919.33	100

6、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495,742.01 万元、742,555.17 万元、1,278,975.59 万元及 1,228,162.47 万元，主要是与其他企业之间的往来款，质保金、押金等暂收款项。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246,813.16 万元，增长了 49.79%，主要因报告期末公司应付地产合作方往来款增加，期末新增合并信达股份所致。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较 2020 年末增加 536,420.42 万元，增幅 72.24%，主要系 2021 年往来款增加。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较 2021 年末减少 50,813.12 万元，降幅 3.97%，变化较小。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押金及保证金	103,833.36	8.56	64,249.14	5.09	63,896.29	9.03	41,725.28	8.87
非关联方往来款	294,430.75	24.26	635,738.13	50.33	412,933.85	58.33	173,505.01	36.90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47,912.40	12.19	272,703.37	21.59	94,726.38	13.38	109,960.05	23.39
代建工程款	1,520.88	0.13	11,967.20	0.95	20,626.28	2.91	68,813.96	14.64
企业售房专户	2,181.47	0.18	3,502.44	0.28	3,825.18	0.54	3,818.70	0.81
住房维修金	7,265.89	0.60	7,876.39	0.62	6,134.76	0.87	6,798.64	1.45
代收暂挂款	73,462.36	6.05	42,793.71	3.39	43,058.98	6.08	10,730.30	2.28
质保金	11,820.67	0.97	12,925.31	1.02	19,223.24	2.72	34,778.72	7.40
应付地产合作方往来款	267,086.87	22.01	0.00	0.00	-	-	-	-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52,831.24	4.35	9,407.52	0.74	11,483.80	1.62	-	-
保理款	13,512.90	1.11	24,650.52	1.95	-	-	-	-
厦门财政局	40,452.56	3.33	129,252.56	10.23	-	-	-	-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资金								
预提费用	16,847.38	1.39	0.00	0.00	-	-	-	-
其他	180,520.77	14.87	48,010.94	3.80	32,021.52	4.52	20,065.75	4.27
合计	1,213,679.50	100.00	1,263,077.24	100.00	707,930.28	100.00	470,196.41	100.00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28,297.75 万元、393,477.00 万元、1,025,157.33 万元及 643,558.02 万元。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长 265,179.25 万元，增幅 206.69%，主要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和长期借款增加。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长 631,680.33 万元，增幅 160.54%，主要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和长期借款增加及新增并入正通汽车所致。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381,599.31 万元，降幅 37.22%，主要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部分到期兑付所致。

8、其他流动负债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123,491.96 万元、275,941.74 万元、944,259.66 万元及 1,840,671.32 万元，主要是公司合并口径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最近三年及一期，其他流动负债总体呈持续快速增长趋势，主要是子公司信达股份、国贸股份发行了多期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较 2019 年末增加 152,449.78 万元，增幅 123.45%，主要因报告期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原预收款项中增值税部分重分类至本科目所致。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较 2020 年末增加 668,317.92 万元，增幅 242.20%，主要系 2021 年公司新发行短期融资券以及供应链管理业务待转销项税额增加。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较 2021 年末增加 896,411.66 万元，增幅为 94.93%，主要系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发行超短融所致。

9、应付债券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分别为 385,354.48

万元、498,046.06 万元、1034,228.23 万元及 1,511,482.48 万元。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应付债券较 2019 年末增加 112,691.58 万元，增幅为 29.24%；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应付债券较 2020 年末增加 536,182.17 万元，增幅 107.66%，主要系 2021 年发行公司债券、中票增加较多；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较 2021 年末增长 477,254.25 万元，增幅 46.15%，主要是发行人发行公司债、中票等长期债券所致。

10、发行人有息负债情况

（1）有息债务构成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余额分别为 238.78 亿元、426.04 亿元、728.31 亿元及 1,226.57 亿元，占同期末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4.46%、41.27%、42.45% 及 46.21%。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短期银行借款余额为 493.61 亿元，占比 40.24%，长期借款余额为 333.39 亿元，占比 27.18%，其他流动负债余额为 184.07 亿元，占比 15.01%。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有息负债较 2021 年末增加 498.26 亿元，增幅为 68.41%，主要系由于贸易行业周期性及贸易规模扩大，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最近一期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余额和类型如下：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有息负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4,936,142.83	40.24	2,601,529.44	35.72	1,744,724.49	40.95	1,158,133.26	48.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3,558.02	5.25	1,025,157.33	14.08	393,477.00	9.24	128,297.75	5.37
其他流动负债	1,840,671.32	15.01	944,259.66	12.97	275,941.74	6.48	123,491.96	5.17
长期借款	3,333,853.72	27.18	1,677,889.26	23.04	1,348,223.28	31.65	592,484.21	24.81
应付债券	1,511,482.48	12.32	1,034,228.23	14.20	498,046.06	11.69	385,354.48	16.14
合计	12,265,708.37	100.00	7,283,063.92	100.00	4,260,412.57	100.00	2,387,761.66	100.00

发行人短期债务主要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其他流动负债，在有息债务中占比分别为 40.24%、3.12% 和 15.01%。发行人报告期内有息债务构成主要以短期债务为主，有息债务报告期大幅增加也主要是为短期借款的增加，报告期新增短期借款规模较大，主要原因系主营业务需求、贸易行业周期性、资金市场情况及资产负债结构管理等综合因素所致。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十

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中说明本次债券的偿付资金来源。

（2）有息债务到期期限分布情况、信用融资与担保融资分布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金融机构借款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合计	占比
质押借款	413,674.47	518,458.72	932,133.19	11.27
抵押借款	147,009.55	847,582.56	994,592.11	12.03
保证借款	1,431,165.13	1,147,043.79	2,578,208.92	31.18
信用借款	1,925,026.00	1,196,785.38	3,121,811.38	37.75
押汇借款	1,014,460.42	-	1,014,460.42	12.27
应付利息	4,807.26	7,082.60	11,889.86	0.1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380,616.99	380,616.99	4.6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	2,482.34	2,482.34	0.03
合计	4,936,142.83	3,333,853.72	8,269,996.55	100.00

注：上表中长期借款已扣除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部分。

（3）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明细情况

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明细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五节“发行人及主要子公司境内外债券发行、偿还及尚未发行额度情况”。

（三）所有者权益分析

所有者权益分析

单位：亿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6.60	1.90	16.60	2.23	16.60	3.30	16.60	5.06
其他权益工具	122.59	14.00	125.12	16.83	95.56	18.99	61.22	18.67
资本公积	141.51	16.16	73.57	9.90	25.36	5.04	-	-
减：库存股	-	0.00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1.37	0.16	-0.23	-0.03	-0.51	-0.10	-0.02	-0.01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盈余公积	-	0.00	-	-	-	-	-	-
一般风险准备	0.18	0.02	0.18	0.02	0.12	0.02	0.08	0.02
未分配利润	52.33	5.97	47.03	6.33	30.48	6.06	14.75	4.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4.57	38.20	262.28	35.28	167.61	33.31	92.64	28.25
少数股东权益	541.20	61.80	481.21	64.72	335.63	66.69	235.30	71.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5.77	100.00	743.49	100.00	503.24	100.00	327.93	100.00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3,279,332.60 万元、5,032,446.95 万元、7,434,871.56 万元和 8,757,673.18 万元。

发行人将其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发行人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股东权益中单独列示。由于发行人众多合并子公司中，母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较少，因此少数股东权益占所有者权益的比重较高，截至 2019-2021 年末和 2022 年 9 月末该占比分别为 71.75%、66.69%、64.72% 及 61.80%。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中，包含国贸股份永续债。截至 2019 年末-2021 年末、2022 年 9 月末，国贸股份永续债账面价值分别为 1,116,996.89 万元、1,037,656.37 万元、1,005,076.08 万元和 1,117,704.58 万元。

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计入其他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分别为 612,245.57 万元、955,564.44 万元、1,251,200.75 万元和 1,225,910.38 万元。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为 1,225,910.38 万元，较 2021 年末减少 25,290.37 万元，降幅为 2.02%。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资本公积为 0，主要是由于下述原因冲减了全部资本公积，包括：增持国贸股份股权，增持成本高于账面净资产部分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3,308.34 万元；因下属子公司资本公积变动，发行人按比例确认的资本公积减少 7,618.75 万元；根据厦国资产〔2019〕354 号，无偿转出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确认的资本公积减少 13,587.07 万元。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资本公积较 2020 年末增长 482,076.88 万元，增幅 190.07%，主要系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投入资本金，且中红医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发行人持有中红医疗股权被动稀释，但享有的净资产份额增加，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所致。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资本公积较 2021 年末增长 679,404.23 万元，增幅 92.35%，主要系海翼集团无偿转入及国资委投入资本金所致所致。

发行人的未分配利润是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的结存利润。截至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余额分别为 147,533.72 万元、304,758.70 万元、470,345.08 万元及 523,265.29 万元，随着发行人净利润逐年增长而相应增加。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较 2021 年末增加 52,920.21 万元，增长了 11.25%，主要为利润大幅提升，经营积累增加。发行人将根据国资委和财政局的相关规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金。

（四）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现金流量金额和构成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93.16	7,044.93	4,580.09	3,340.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45.10	7,092.01	4,568.03	3,43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4	-47.08	12.05	-89.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65	757.17	556.77	747.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45	909.00	554.87	827.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1	-151.83	1.90	-80.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1.26	2,601.22	1,559.81	1,340.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4.44	2,321.46	1,472.11	1,209.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82	279.76	87.70	131.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04	80.81	100.48	-38.38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6.62	236.59	155.78	55.30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分别为-892,478.56 万元、120,539.60 万元、-470,829.21 万元及-1,519,372.07 万元，波动较大。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板块包括供应链板块、城市建设运营板块、消费与健康板块、金融服务板块及先进制造板块。发行人报告期各期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变化原因不同，主要受城市建设运营板块中的土地储备支出影响较大。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明细如下：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金额和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796,219.92	68,891,663.72	44,515,762.94	32,574,118.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3,243.82	102,333.93	89,863.21	72,677.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2,124.10	1,455,272.85	1,195,231.61	763,03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931,587.83	70,449,270.50	45,800,857.76	33,409,826.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247,257.84	68,364,685.35	43,950,172.33	32,766,996.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0,982.48	375,271.17	228,138.12	252,777.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9,764.09	499,575.98	366,825.54	310,212.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2,955.49	1,680,567.21	1,135,182.17	972,317.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450,959.91	70,920,099.71	45,680,318.16	34,302,30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372.07	-470,829.21	120,539.60	-892,478.56

2019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892,478.56 万元，主要因 2019 年公司

房地产经营业务的土地储备现金支出增加以及 2019 年 11-12 月信达股份剥离，2019 年末信达股份货款回笼部分未并表所致。

2020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 120,539.60 万元，主要是经营质量提升，现金流回收加快，同时 1-7 月份不含信达股份所致。

2021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 -470,829.21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度土地储备支出增加所致。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 -1,519,372.07 万元，主要是贸易行业周期性及报告期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存货备货支出增加，以及房地产业务土地储备支出增加所致。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出现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负的情况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城市建设运营板块中的土地储备支出增加引起。发行人主要通过招拍挂获取土地储备，除此之外，还通过收购已获得土地的其他房地产开发公司的股权等方式获得土地。2019 年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通过招拍挂、收并购及产交所摘牌等方式共取得 44 块新增地块，合计面积 1,920,459.71 平方米，合计出让金额 7,400,241.42 万元，土地出让金均来源于自有资金，未缴纳资金 379,000.00 万元。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发行人土地储备支出分别为 139.20 亿元、133.83 亿元和 182.22 亿元，发行人土地储备支出整体呈增长趋势，系发行人城市建设运营板块业务规模正常扩张所致。

综上所述，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波动较大主要受城市建设运营板块中的土地储备支出影响，系发行人城市建设运营板块业务规模正常扩张所致，上述事项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的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分别为 -805,437.76 万元、19,037.01 万元、-1,518,324.71 万元及 -178,058.31 万元。2019 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为 -805,437.76 万元，主要因公司完成对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手续以及对世纪

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及理财投资增多。2020 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为 19,037.01 万元。2021 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为 -1,518,324.71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发行人理财等项目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多所致。

发行人投资活动支出主要受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和对联营企业的投资规模变动等因素的影响，近年来发行人投资活动支出呈现增长态势：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8,279,054.70 万元、5,548,665.48 万元、9,090,015.02 万元及 4,304,520.63 万元，主要为发行人及核心子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投资支付的现金对应资产科目分别为长期股权投资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

发行人购买理财产品和对联营企业的投资的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发行人投资收益目前主要来源于长期股权投资及理财产品。其中，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发行人的合营、联营企业等，投资标的数量较多，经营范围较为分散，包括地产、金融、贸易、高新技术、农业等，整体收益受经营风险影响较小。发行人理财产品主要为银行理财，报告期内收益较为稳定，风险较小。从具体构成分析，发行人目前投资收益来源较为稳定，未来发生重大不利变动风险较小。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利润总额分别为 329,918.48 万元、691,780.23 万元、760,077.42 万元及 419,529.04 万元；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比重分别为 14.99%、15.30%、0.62% 及 67.55%，整体大幅上升，总的来说，发行人购买理财产品和对联营企业的投资行为对发行人整体盈利能力和对本次债券的偿付能力预计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的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12,085.71 万元、876,973.79 万元、2,797,608.00 万元及 3,168,168.03 万元。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有所波动，主要是因为发行人近年来业务规模不断扩张，自有资金无法满足经营需求，不断通过扩大对外融资规模来支持其业务发展，期间伴有债务偿还所致。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的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为正，主要系发行人业务规模扩大，

发行人及子公司通过银行借款、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等融资增加所致。

（五）偿债能力分析

表 发行人偿债能力主要指标

项目	2022年9月末/1-9月	2021年末/度	2020年末/度	2019年末/度
流动比率(倍)	1.32	1.34	1.44	1.36
速动比率(倍)	0.71	0.75	0.79	0.66
资产负债率(%)	75.19	69.77	67.23	67.8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倍)	-	3.53	5.12	2.72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短期偿债能力方面，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36 倍、1.44 倍、1.34 倍及 1.32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66 倍、0.79 倍、0.75 倍及 0.71 倍，资产流动性基本保持稳定。发行人速动比率偏低的原因主要是发行人从事贸易及房地产业务，存货占比较高。发行人存货的构成以库存商品和房地产开发成本为主，其中库存商品主要是大宗商品贸易的备货，而房地产开发成本主要是未竣工的在建楼盘和土地储备。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长期偿债能力方面，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7.88%、67.23%、69.77% 及 75.19%，资产负债率在保持合理区间内。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负债率逐步上升，主要系贸易业务规模扩大，房地产业务土地储备增加和在建楼盘投资增长，推升发行人的资金需求所致。发行人除了通过银行借款、发行公司债券和直接债务融资满足业务增长需求，还通过下属上市公司公开或定向配股筹集部分项目资本金、筹集永续贷款融资并适当补充部分营运资金。

近年来，由于主营业务盈利能力的提升，发行人 EBIT 和 EBITDA 近三年有所增长。2019-2021 年，发行人的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72 倍、5.12 倍及 3.53 倍，保持在较高水平。

（六）盈利能力分析

表 发行人盈利能力主要指标

单位：亿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2年1-9月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5,342.10	6,049.85	4,021.26	2,956.13
营业成本	5,236.07	5,880.01	3,909.95	2,867.44
营业毛利润	106.03	169.84	111.31	88.69
投资收益	28.34	0.47	10.58	4.95
营业利润	29.75	75.19	69.26	30.74
利润总额	41.95	76.01	69.18	32.99
净利润	30.42	55.59	54.42	22.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37	24.72	19.72	2.89
净资产收益率	3.47%	7.48%	10.81%	6.63%

注：2022 年 1-9 月净资产收益率数据未经过年化处理。

1、营业收入及成本分析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2,956.13 亿元、4,021.26 亿元、6,049.85 亿元和 5,342.10 亿元，近三年营业收入呈增长趋势。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成本分别为 2,867.44 亿元、3,909.95 亿元、5,880.01 亿元和 5,236.07 亿元。公司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增速相匹配。

发行人的营业收入、成本报告期内分行业情况如下：

业务板块名称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供应链管理	4,889.21	91.52	5,602.73	92.61	3,669.30	91.25	2,675.26	90.50
城市建设运营	123.58	2.31	180.03	2.98	150.88	3.75	87.31	2.95
消费与健康	270.47	5.06	204.56	3.38	124.56	3.10	112.49	3.81
金融服务	44.15	0.83	49.63	0.82	69.65	1.73	69.41	2.35
先进制造	14.69	0.28	12.90	0.21	6.88	0.17	11.66	0.39
合计	5,342.10	100.00	6,049.85	100.00	4,021.26	100.00	2,956.13	100.00

业务板块名称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供应链管理	4,834.01	92.32	5,524.13	93.95	3,639.86	93.09	2,640.51	92.09
城市建设运营	104.54	2.00	143.98	2.45	114.54	2.93	49.25	1.72
消费与健康	246.51	4.71	159.96	2.72	85.32	2.18	103.18	3.60
金融服务	37.83	0.72	40.15	0.68	63.69	1.63	63.10	2.20
先进制造	13.18	0.25	11.80	0.20	6.54	0.17	11.40	0.40
合计	5,236.07	100.00	5,880.01	100.00	3,909.95	100.00	2,867.44	100.00

2、毛利率及利润水平分析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营业毛利润情况如下：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润情况							
业务板块名称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供应链管理	55.20	52.06	78.61	46.28	29.44	26.45	34.75
城市建设运营	19.03	17.95	36.05	21.23	36.34	32.65	38.07
消费与健康	23.96	22.60	44.60	26.26	39.23	35.24	9.31
金融服务	6.32	5.96	9.49	5.59	5.96	5.35	6.31
先进制造	1.52	1.43	1.10	0.65	0.34	0.31	0.26
合计	106.03	100.00	169.84	100.00	111.31	100.00	88.69
							100.00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营业毛利率情况如下：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业务板块名称	2022年1-9月		2021年	
	2022年1-9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供应链管理	1.13	1.40	0.80	1.30
城市建设运营	15.40	20.02	24.09	43.60
消费与健康	8.86	21.80	31.50	8.28
金融服务	14.31	19.11	8.55	9.09
先进制造	10.32	8.50	4.94	2.21
综合毛利率	1.98	2.81	2.77	3.00

3、投资收益情况

2019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9月，发行人的投资收益分别为4.95亿元、10.58亿元、0.47亿元及28.34亿元，主要是投资联营、合营企业和金融

资产所获得的收益。2020 年投资收益较 2019 年增加 5.63 亿元，主要由于成本法及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增加所致。2021 年投资收益大幅下降，主要系 2021 年将期货合同等衍生金融资产的平仓收益调整至投资收益列示所致。2022 年 1-9 月投资收益大幅上涨，主要系报告期贸易品种的现货价格下跌，相应的期货合约实现盈利所致。

公司报告期内的投资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043.60	71,408.32	52,250.77	-9,920.8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383.18	14,969.71	25,944.09	17,917.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382.66	-	1,244.92	135.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30	-	527.64	1,805.49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435.83	-	3,433.30	223.01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669.06	3,254.33
业绩补偿款	843.40	10.79	-	1,966.52
理财产品收益	24,854.91	31,130.62	23,445.97	31,755.9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9,015.64	19,866.16	10,674.95	9,552.8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577.36	345.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785.92	967.63	146.20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485.69	-12,415.46	-5,454.91	-19.33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825.65	-22.79	924.23	-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3.57	3,508.57	3,585.61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67.59	-	-67.12	-2,039.57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的投资收益	-9,544.64	-8,618.92	-9,400.31	-6,744.14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502.55	448.47	-	885.76
取得控制权后，原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214.65	-	-
建桥项目境外托管账户信托报酬及银行托管费用	-	-148.71	-175.67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4.91	-	-	-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投资收益	157,103.35	-117,430.35	-	-
债务重组收益	-273.42	793.40	-	-
其他投资收益	-368.58	-	-	-
其他	1.50	-	-	350.84
合计	283,373.08	4,682.08	105,833.24	49,468.83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持有到期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应收款项外的以

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可供出售的权益工具及债务工具等。

根据国资委股权划转的总体部署及要求，上市公司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底移出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2019 年度作为联营企业计入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受 LED 行业发展状况不佳、部分供应链业务出现逾期及涉诉事项、房地产存货跌价等因素影响，信达股份确认各类资产减值损失和预计负债约 20.75 亿元，导致全年业绩出现较大亏损，发行人根据权益法确认信达股份投资收益亏损 3.06 亿元，导致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19 年为负。剔除上述因素影响，发行人 2019 年度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较上年变动较小。2020 年 8 月，根据国资委股权划转的总体部署及要求，上市公司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重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最近一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收益目前主要来源于长期股权投资及理财产品。其中，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发行人的合营、联营企业等，投资标的数量较多，经营范围较为分散，包括地产、金融、贸易、高新技术、农业等，整体收益受经营风险影响较小。发行人理财产品主要为银行理财，报告期内收益较为稳定，风险较小。从具体构成分析，发行人目前投资收益来源较为稳定，未来发生重大不利变动风险较小。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利润总额分别为 329,918.48 万元、691,780.23 万元、760,077.42 万元及 419,529.04 万元；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比重分别为 14.99%、15.30%、0.62% 及 67.55%。2019-2021 年整体已大幅下降，未来投资收益波动对发行人盈利能力预计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2022 年 1-9 月投资收益大幅上涨，主要系报告期贸易品种的现货价格下跌，相应的期货合约实现盈利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增加公司利润、提高盈利能力起到了重要的补充作用。同时，投资收益因受国际、国内金融市场整体环境的影响较大，具有波动性和不确定性的特点。公司设置了专业的团队和严格风控措施，未来投资收益依旧能够成为公司利润的有效补充。同时，公司作为大型国有控股型公司，主营业务为供应链管理、房地产及配套服务、制造业、金融服务及教育，在近几年国际、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情况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依旧保持了稳定的增长，公司本次债券的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的收入，未来投资收益的波动不会

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本次债券的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报告期内投资活动收到的现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9,598.35	7,434,171.64	4,936,898.75	7,014,100.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2,734.19	72,122.12	55,206.08	52,422.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587.41	40,633.76	4,033.61	9,285.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26,785.37	-	63,984.50	28,051.1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6,757.00	24,762.80	507,579.56	369,757.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6,462.31	7,571,690.31	5,567,702.49	7,473,616.95

发行人报告期内确认的投资收益包括实际产生现金流的分红、固定收益类投资利息，以及未实际产生现金流的公允价值变动等。发行人投资收益取得的现金主要在“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核算，另有部分收回投资中的投资收益在“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核算。报告期内，发行人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流入呈稳定上升趋势，投资收益到账情况良好。

4、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期间费用明细情况						单位：亿元、%	
	2022年1-9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项目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费用	31.22	0.58	37.40	0.62	20.29	0.50	23.26	0.79
管理费用	25.34	0.47	14.99	0.25	9.39	0.23	9.35	0.32
研发费用	0.83	0.02	0.95	0.02	0.42	0.01	0.68	0.02
财务费用	37.37	0.70	29.47	0.49	14.15	0.35	20.11	0.68
期间费用合计	94.76	1.77	82.81	1.37	44.26	1.10	53.40	1.81

伴随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期间费用也呈现逐年增长态势。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期间费用合计分别 533,953.13 万元、442,551.08 万元、828,072.79 万元及 947,628.53 万元，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81%、1.10%、1.37% 及 1.77%。其中，销售费用、财务费用在期间费用中所占比例相对较高，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销售费用占期间费

用合计的比例分别为 43.57%、45.86%、45.16% 及 32.94%，这主要是由贸易业务所处行业特点所决定。

为避免贸易商品价格波动以及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发行人利用套期保值的期货合约、远期结汇和 NDF 交易进行风险的规避。其中，远期结售汇是指客户与外汇指定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协议，约定未来结汇或售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期限及汇率，到期时按照该协议订明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发行人对于衍生金融产品的操作制定有严格的授权管理控制制度，同时实际操作衍生金融产品交易的子公司也均按规定建立了严格的操作流程和风险控制办法。

上述汇兑损益对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进而对公司的盈利情况有一定的影响，公司采取了多种汇率风险防范措施，报告期内较为有效的减少了汇率风险。公司本次债券的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汇率变化不会对本次债券的偿付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5、信用减值损失分析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 -12,557.78 万元、-24,186.44 万元、-56,461.04 万元和-19,678.49 万元，近三年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1,077.42	-3,351.10	2,263.2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9,174.03	-6,555.30	-2,667.81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5,904.75	-4,348.34	-6,615.62
贷款减值损失	-662.84	-6,236.86	-1,940.11
保理减值损失	-544.49	-1,320.00	-3,930.31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4.93	-327.49	332.82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0.00	-20.00	0.0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0.00	-986.55	0.00
其他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1,037.42	-1,040.81	0.00
合计	-56,461.04	-24,186.44	-12,557.78

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和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分别为 2,263.26 万元、-3,351.10 万元和-31,077.42 万元。2021 年度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金额较大，主要原因因为 2021 年度发行人房地产业务板块新增应收关联方（非并表合作项目）款项和地产合作方款项较大，导致计提的坏账损失也随之增大，发行人已就上述业务充分计提坏账准备。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分别为-2,667.81 万元、-6,555.30 万元和-19,174.03 万元。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的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就供应链板块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并就古巴地区业务等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所致，发行人已就上述业务充分计提坏账准备。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发行人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分别为-6,615.62 万元、-4,348.34 万元和-5,904.75 万元。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的主要原因为发行人针对北讯电信（深圳）有限公司及四川宽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逾期未支付融资租赁的租金事项计提坏账准备所致，发行人已就上述业务充分计提坏账准备。

综上所述，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和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主要系房地产业务、供应链业务及融资租赁业务产生，发行人已就上述事项充分计提坏账准备，上述事项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6、资产减值损失分析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63,530.37 万元、-59,234.69 万元、-130,300.46 万元和-123,265.86 万元，近三年明细如下：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2,269.00	-40,215.00	-39,769.66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979.74	-	-
商誉减值损失	-991.03	-280.09	-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938.21	-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37.96	-	-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381.82	-112.63	-2,478.28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19.27	-	-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90.64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474.08	-3,825.42	-386.08
坏账损失	-	-14,793.48	-20,896.36
其他	-	-8.06	-
合计	-130,300.46	-59,234.69	-63,530.37

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发行人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分别为 -39,769.66 万元、-40,215.00 万元和-122,269.00 万元。主要原因因为发行人就房地产业务板块对开发成本、开发产品计提存货跌价损失以及就供应链业务板块对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损失所致，发行人已就上述业务充分计提坏账准备。

综上所述，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由房地产业务及供应链业务产生，发行人已就上述事项充分计提坏账准备，上述事项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七）营运效率指标分析

2019-2021年度发行人营运效率指标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2.13	72.53	71.90	58.87
存货周转率（次/年）	4.97	8.71	8.27	7.45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1.78	3.03	3.15	2.87

2019-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末，发行人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8.87 次/年、71.90 次/年、72.53 次/年以及 42.13 次/年，总体周转速度较快，反映发行人较好的应收账款管理能力。

2019-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末，发行人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7.45 次/年、8.27 次/年、8.71 次/年及 4.97 次/年，整体有所上升，反映发行人较好的存货管理能力以及销售能力。

2019-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末，发行人的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2.87 次/年、3.15 次/年、3.03 次/年及 1.78 次/年，整体保持稳定。

（八）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

（1）控股股东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公司 100% 股权。

（2）子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

发行人子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的主要权益投资情况”。

（3）其他关联方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的其他关联方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其他关联方公司

关联方	与本集团关系
北京浩邈汇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中红普林少数股东
北京树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红普林子公司少数股东
车由宝（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信达股份之联营公司
福建东南花都置业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之联营公司
福建厦门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福建省东南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原信达股份之联营公司（2021 年已处置）
福建省信达科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信达股份之联营公司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贸股份重要子公司少数股东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信达股份重要子公司少数股东
国贸裕民（厦门）海运有限公司	国贸股份之合营公司
杭州耀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之联营公司
河北远翔禽业有限公司	中红普林子公司少数股东
临夏州厦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南京悦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之联营公司
融瑞有限公司	国贸股份之联营公司
厦门国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厦门国贸闽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厦门国贸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厦门国远同丰置业有限公司	国贸股份之联营公司
厦门黄金投资有限公司	国贸股份之联营公司
厦门天地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重要子公司少数股东
厦门新沿线联合置业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子公司之合营公司
厦门新阳纸业有限公司	国贸资本之联营公司
厦门银泰海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之联营公司
厦门银泰美岁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之联营公司

关联方	与本集团关系
厦门远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国贸股份之联营公司
厦门筑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贸股份之联营公司
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唐山宝达普林食品有限公司	中红普林之联营公司
唐山多乐食品有限公司	与中红普林子公司中红医疗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
唐山浩邈投资有限公司	中红普林之少数股东
唐山普林海珍养殖有限公司	中红普林之联营公司
唐山云阁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中红普林子公司中红医疗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西安迈科金属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信达股份之重要子公司少数股东
中版信达（厦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信达股份之联营公司
众汇同鑫（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贸地产之参股公司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贸资本之联营公司
唐山三发普林饲料有限公司	中红普林上年处置的子公司
厦门市万贸悦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之合营公司
青岛途乐驰橡胶有限公司	国贸股份之合营公司
临夏州厦临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国兴（厦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贸资本之联营公司
抚州硕丰发投置业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之合营公司
厦门百福保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之合营公司
厦门恒一国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贸资本之联营公司
厦门联合房地产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厦门明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贸资本子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控制公司
滦南县普发商贸有限公司	中红普林少数股东
厦门三安信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信达股份之合营公司
江西绿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之合营公司
北京二商摩奇中红食品有限公司	中红普林之联营企业
福建顺磊集团有限公司	国贸资本子公司少数股东
福州象成置业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之联营企业
南昌同筑地产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之联营企业
厦门城市云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国贸股份之联营企业
厦门国贸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国贸股份之联营企业
厦门国贸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贸股份之联营企业
厦门国贸泰和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国贸股份之联营企业
厦门隆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贸股份之联营企业
厦门润翔达投资有限公司	国贸股份之联营企业
厦门市天地城区建设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之联营企业
厦门市翔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之联营企业
厦门望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贸股份之联营企业
厦门信达联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信达股份之联营企业
厦门易汇利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服务有限公司	国贸股份之联营企业
上海建桥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国贸教育之联营企业
上海贸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之联营企业
中核国贸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国贸资本之联营企业
北京融创恒基地产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重要子公司少数股东

关联方	与本集团关系
北京融贸晟璟置业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之联营企业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国贸股份之联营企业
四川融贸泓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之联营企业
四川隆和书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贸地产之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2、2021 年度发行人主要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021 年度发行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金额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采购钢材	761,895.45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96,145.95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铜/铝锭	116,653.09
深圳迈科大宗商品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铜	94,891.45
厦门黄金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白银、铝等	19,226.64
唐山三发普林饲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936.88
北京浩邈汇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药品、疫苗等	2,924.25
厦门远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货代服务	2,352.15
厦门市万贸悦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1,923.45
厦门国贸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60.20
厦门润翔达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钢材	225.01
厦门国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服务	164.14
厦门国贸闽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建设费	106.47
中版信达（厦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5.29
厦门银泰海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34.10
福建厦门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75
厦门银泰美岁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推广服务	16.55
厦门国贸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核酸检测	13.52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手续费	1.23
车由宝（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0.29
合计		1,401,926.86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021 年发行人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金额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铁矿等	542,994.76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894.03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销售矿产、焦炭	20,322.84
青岛途乐驰橡胶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橡胶、物	38,799.09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金额
	流服务	
厦门黄金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白银	8,892.77
厦门润翔达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1,860.48
厦门新沿线联合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698.11
南京悦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代理费等	1,399.00
厦门银泰海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787.00
国兴（厦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收入	748.42
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保理业务收入	675.38
中版信达（厦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52.83
厦门银泰美岁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330.49
福建省信达科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光电产品	201.27
厦门望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保理收入	114.52
厦门远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仓储服务等	42.03
厦门天地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费收入	18.44
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4.44
厦门国贸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60
福建省东南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43
厦门国贸泰和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3
厦门信达联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9
北京浩邈汇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肉品	0.89
唐山普林海珍养殖有限公司	肉品	0.39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服务	0.08
厦门城市云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08
合计		624,163.59

（2）关联租赁情况

2021 年发行人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万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厦门银泰海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租赁	3,647.72
厦门银泰美岁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租赁	2,513.97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租赁	242.30
厦门黄金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86.11
福建省东南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99.49
厦门国贸闽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租赁	11.39
国兴（厦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7.61
厦门隆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租赁	2.16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年确认的租赁费
河北远翔禽业有限公司	厂房设备	150.00
北京浩邈汇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87.37
厦门银泰海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5.14

（3）关联方往来款项

①应收关联方款项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北京融贸晟璟置业有限公司	186,600.06	9,330.00
其他应收款	厦门天地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7,775.35	2,888.77
其他应收款	厦门新阳纸业有限公司	33,916.91	32,030.05
其他应收款	上海贸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143.30	1,107.17
其他应收款	厦门稳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36.58	101.83
其他应收款	福建东南花都置业有限公司	18,803.55	940.18
其他应收款	南京悦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20.00	476.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融创恒基地产有限公司	6,995.59	349.78
其他应收款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6,690.49	334.52
其他应收款	四川隆和书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694.56	234.93
其他应收款	厦门市翔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43.85	47.19
其他应收款	北京浩邈汇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91.11	44.56
其他应收款	四川融贸泓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5,888.65	2,794.43
其他应收款	厦门市天地城区建设有限公司	152.00	7.60
其他应收款	厦门市万贸悦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09.68	5.48
其他应收款	厦门百福保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61.32	0.09
其他应收款	临夏州厦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2.45	-
其他应收款	南昌同筑地产有限公司	13.09	0.65
其他应收款	厦门国贸闽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7.67	-
其他应收款	厦门国贸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5.81	4.51
其他应收款	中核国贸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59	0.23
其他应收款	厦门银泰美岁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3.26	0.16
其他应收款	厦门恒一国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3	0.14
其他应收款	厦门联合房地产有限公司	2.56	1.28
其他应收款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1.04	0.05
其他应收款	厦门筑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0.80	0.04
其他应收款	厦门远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0.07	0.0036
其他应收款	国兴（厦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005	0.0002
应收股利	杭州茂国悦盈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	-
应收股利	厦门三安信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572.23	-
应收股利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1,869.11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股利	中核国贸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30.57	-
应收股利	厦门国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96	-
应收股利	厦门建筑综合发展公司	3.01	-
应收账款	青岛途乐驰橡胶有限公司	5,661.90	283.10
应收账款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4,417.99	22.09
应收账款	福建省信达科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05.85	110.15
应收账款	国兴（厦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17.15	20.86
应收账款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6.19	2.31
应收账款	杭州茂国悦盈置业有限公司	11.40	-
应收账款	厦门远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5.24	0.26
预付款项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43,018.59	-
预付款项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16.09	-
预付款项	北京浩邈汇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0.91	-

②应付关联方款项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名称	账面余额
租赁负债	河北远翔禽业有限公司	2,215.69
租赁负债	北京浩邈汇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157.81
预收账款	厦门银泰美岁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13.84
预收账款	厦门黄金投资有限公司	7.86
预收账款	厦门国贸闽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0.50
应付账款	唐山三发普林饲料有限公司	1,034.02
应付账款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3.47
应付账款	北京浩邈汇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8.28
应付账款	唐山云阁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5.33
应付账款	唐山多乐食品有限公司	1.01
应付账款	厦门国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0.32
应付货币保证金	厦门黄金投资有限公司	1,017.40
应付货币保证金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00.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北京浩邈汇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37.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河北远翔禽业有限公司	257.09
其他应付款	杭州茂国悦盈置业有限公司	71,105.00
其他应付款	厦门三安信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州象成置业有限公司	29,909.60

项目	关联方名称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南京悦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200.00
其他应付款	厦门新沿线联合置业有限公司	22,019.13
其他应付款	福建顺磊集团有限公司	17,376.89
其他应付款	厦门国贸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12.03
其他应付款	厦门易汇利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服务有限公司	9,8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绿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480.08
其他应付款	厦门新阳纸业有限公司	7,170.00
其他应付款	抚州硕丰发投置业有限公司	5,655.04
其他应付款	厦门联合房地产有限公司	5,500.75
其他应付款	厦门天地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217.21
其他应付款	北京树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
其他应付款	厦门银泰海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384.80
其他应付款	融瑞有限公司	1,098.8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建桥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948.93
其他应付款	众汇同鑫（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7.57
其他应付款	厦门银泰美岁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其他应付款	厦门兴厦有限公司	242.12
其他应付款	唐山浩邈投资有限公司	121.03
其他应付款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5.48
其他应付款	厦门黄金投资有限公司	32.59
其他应付款	厦门国远同丰置业有限公司	29.28
其他应付款	唐山云阁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14.90
其他应付款	厦门国贸闻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1.45
其他应付款	厦门市万贸悦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8.66
其他应付款	滦南县普发商贸有限公司	3.23
其他应付款	厦门国贸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2.41
其他应付款	唐山多乐食品有限公司	2.30
其他应付款	临夏州厦临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93
其他应付款	厦门国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33
其他应付款	国兴（厦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47
其他应付款	厦门隆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38
合同负债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541.93
合同负债	北京二商摩奇中红食品有限公司	0.16

（4）关联担保情况

1)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人民币合计 1,149,780.00 万元，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金额 212,250.00 万元，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金额 1,110,900.00 万元。

2)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信达股份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人民币合计 432,572.31 万元。

3)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中红普林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人民币合计 47,191.37 万元。

4)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子公司国贸会展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金额人民币合计50,000.00万元。

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子公司国贸教育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人民币合计2,500.00万元。

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子公司国贸资本为子公司、母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以人民币核算合计197,150.00万元。

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子公司正通汽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以人民币合计1,293,059.58万元。

8) 国贸股份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21年末，国贸股份为下属子公司的授信等提供担保限额为5,878,784.74万人民币(期末实际使用担保额度为1,609,893.10万人民币)，329,260.00万美元(期末实际使用担保额度为113,217.03万美元)；子公司厦门国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的授信等提供担保限额为25,000.00万人民币(期末实际使用担保额度为7,000万人民币)；子公司厦门金海峡投资有限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的授信等提供担保限额为160,000.00万人民币(期末实际使用担保额度为42,270.00万人民币)；子公司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的授信等提供担保限额为2,106.30万美元(期末实际使用担保额度为2,106.30万美元)。

子公司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主营融资性担保业务和工程担保业务。期末，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其担保客户提供的担保金额405,804.61万元：其中融资性担保余额55,296.75万元，非融资性担保余额350,507.86万元；相应客户已提供反担保措施。

国贸股份房地产业务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担保类型为阶段性担保。阶段性担保的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商品房承购人所购住房的房屋产权证及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后并交银行执管之日止。期末，国贸股份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抵押贷款担保的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2021年12月31日余额(万元)
厦门贸润房地产有限公司	86,422.80
厦门浦悦房地产有限公司	271,614.50
厦门悦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5,784.50
合计	443,821.80

2021年末，国贸股份对外担保余额为300,592.54万元。其中：为国贸地产及

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存量担保总额287,642.54万元、为联营企业厦门望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按照股权比例提供的授信融资担保总额12,950.00万元。

9) 国贸地产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2021年12月31日，国贸地产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限额为人民币396,794.60万元，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限额为人民币45,430.00万元；

②国贸地产房地产业务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担保类型为阶段性担保。阶段性担保的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商品房承购人所购住房的房屋产权证及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后并交银行执管之日止。2021年12月31日，国贸地产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抵押贷款担保的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2021年12月31日余额（万元）
厦门润悦雅颂房地产有限公司	181,622.00
厦门东山悦地产有限公司	153,601.90
合肥天沐房地产有限公司	144,003.10
南昌国贸地产有限公司	143,953.20
厦门润金悦地产有限公司	97,623.70
上海悦筑房地产有限公司	93,160.50
宁波贸悦地产有限公司	88,194.10
福州榕贸房地产有限公司	53,026.00
上海贸轩房地产有限公司	45,128.30
上海贸洲房地产有限公司	32,895.40
漳州国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192.26
江西东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355.00
福州榕洋房地产有限公司	13,879.00
南通永达房地产有限公司	13,723.00
福州榕玺房地产有限公司	13,043.00
福建国贸智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619.00
合肥天同地产有限公司	7,104.00
厦门国贸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577.40
上海筑成房地产有限公司	4,091.00
漳州天同地产有限公司	3,760.90
福州嘉瑞房地产有限公司	2,036.00

子公司名称	2021年12月31日余额（万元）
芜湖国贸地产有限公司	483.80
合 计	1,155,072.56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公司对厦门信息信达有限公司上年末拆出资金余额 72,863.01 万元，2021 年度因厦门市国资委划转，厦门信息信达有限公司转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资金拆借。

国贸股份 2021 年度向融瑞有限公司拆入资金 1,098.8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入资金余额 1,098.80 万元。2021 年度股东按出资比例拆借资金给国贸股份，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国贸股份 2021 年度向杭州茂国悦盈置业有限公司收回资金 1,548.36 万元，加上上年末拆出资金余额 1,548.36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出资金无余额。2021 年度国贸股份按出资比例拆借资金给股东，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国贸地产子公司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上年末向南京悦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拆入资金余额 17,000.00 万元，2021 年度拆入资金 10,2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入资金余额 27,200.00 万元。2021 年度股东按出资比例拆借资金给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国贸地产子公司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上年末向江西绿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拆入资金余额 3,856.52 万元，2021 年度拆入资金 3,623.56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入资金余额 7,480.08 万元。2021 年度股东按出资比例拆借资金给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国贸地产子公司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杭州茂国悦盈置业有限公司拆入资金 45,800.00 元，无归还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入资金余额 45,800.00 万元。2021 年度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按出资比例拆借资金给股东，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国贸地产 2021 年度向杭州茂国悦盈置业有限公司拆入资金 25,305.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入资金余额为 25,305.00 万元。2021 年度股东按出资比例拆借资金给国贸地产，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国贸地产 2021 年度向南京悦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拆出资金 9,520.00 万元，2021 年未收回，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出资金余额为 9,520.00 万元。2021 年度国贸地产按出资比例拆借资金给股东，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国贸地产 2021 年度向北京融贸晟璟置业有限公司拆出资金 297,194.32 万元，归还资金 115,9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出资金余额 181,294.32 万元。2021 年度国贸地产按出资比例拆借资金给股东，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国贸地产 2021 年度向四川融贸泓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拆出资金 710.56 万元，2021 年未收回，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出资金余额为 710.56 万元。2021 年度国贸地产按出资比例拆借资金给股东，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国贸地产 2021 年度向四川隆和书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拆出资金 4,694.56 万元，2021 年未收回，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出资金余额为 4,694.56 万元。2021 年度国贸地产按出资比例拆借资金给股东，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国贸地产 2021 年度向福建东南花都置业有限公司拆出资金 24.00 万元，2021 年未收回，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出资金余额 24.00 万元。2021 年度国贸地产按出资比例拆借资金给股东，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国贸地产子公司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杭州耀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收回资金 6,750.00 万元，加上上年末拆出资金余额 8,786.58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出资金余额为 2,036.58 万元。2021 年度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应收资金占用费 24.73 万元，加上上年末应收资金占用费余额 1,104.32 万元，收回资金占用费 1,129.05 万元。

国贸地产子公司国贸启润（上海）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厦门易汇利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服务有限公司拆入资金 9,8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入资金余额 9,800.00 万元。2021 年度股东按出资比例拆借资金给国贸启润（上海）有限公司，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国贸地产子公司厦门天同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厦门天地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拆出资金 833.00 万元，加上上年末拆出资金余额 9,501.53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出资金余额为 10,334.53 万元。2021 年度厦门天同投资有限公司按出资比例拆借资金给股东，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国贸地产子公司厦门国贸天同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厦门天地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收回资金 8,649.28 万元，加上上年末拆出资金余额 38,520.53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出资金余额为 29,871.25 万元。2021 年度厦门国贸天同房地产有限公司按出资比例拆借资金给股东，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国贸地产子公司厦门国贸天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厦门天地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拆出资金 3,445.68 万元，加上上年末拆出资金余额 23,156.33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出资金余额为 26,602.01 万元。2021 年度厦门国贸天地房地产有限公司按出资比例拆借资金给股东，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国贸地产子公司合肥天沐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厦门天地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拆出资金净额 6,800.00 万元，加上上年末拆出资金余额 5,300.6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出资金余额为 12,100.60 万元。2021 年度合肥天沐房地产有限公司按出资比例拆借给股东，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国贸地产子公司南昌国贸地产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融瑞有限公司收回资金 34.30 万元，加上上年末拆出资金余额 34.3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余额。2021 年度南昌国贸地产有限公司按出资比例拆借资金给股东，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国贸教育子公司厦门中一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厦门国贸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拆入资金 10,0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入资金余额 10,000.00 万元。2021 年度，厦门中一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应付厦门国贸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资金占用费 112.03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

国贸地产子公司上海筑成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上海贸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拆出资金净额 22,143.3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出资金余额为 22,143.30 万元。2021 年度上海筑成房地产有限公司按出资比例拆借给股东，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国贸地产子公司厦门悦照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四川融贸泓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拆出资金净额 55,888.65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出资金余额为 55,888.65 万元。2021 年度厦门悦照企业咨询有限公司按出资比例拆借给股

东，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国贸地产子公司北京创贸恒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北京融创恒基地产有限公司拆出资金净额 6,995.59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拆出资金余额为 6,995.59 万元。2021 年度北京创贸恒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按出资比例拆借给股东，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6) 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定价机制

发行人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并签订合同或协议。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定价方法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发行人关联交易金额较大，或是事项影响较大的，应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发行人制定了关联交易相关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确认、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审议程序进行了详尽规定，以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

(九) 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对外担保金额为 449.66 亿元。具体为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的抵押贷款担保 206.88 亿元和发行人及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担保 242.78 亿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向银行提供的抵押贷款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提供担保的子公司名称	2022 年 9 月末余额
南昌贸润地产有限公司	43,144.00
宁波贸悦地产有限公司	37,679.20
福建国贸智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6,863.00
漳州国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8,059.20
上海筑成房地产有限公司	3,761.00
厦门润悦雅颂房地产有限公司	265,401.50
江西东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719.00
合肥天沐房地产有限公司	11,657.80
合肥天同地产有限公司	929.00
上海悦筑房地产有限公司	95,449.90
上海贸轩房地产有限公司	52,676.80
上海贸洲房地产有限公司	60,556.30

厦门市海贸地产有限公司	186,107.40
赣州民德置业有限公司	6,953.00
南通永达房地产有限公司	29,120.90
南昌国贸地产有限公司	6,353.90
福州嘉瑞房地产有限公司	12,332.00
福州榕贸房地产有限公司	109,729.00
福州榕玺房地产有限公司	170,737.00
福州榕洋房地产有限公司	20,400.00
福州嘉宸房地产有限公司	10,300.00
福州嘉铭房地产有限公司	78,877.00
抚州国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111.70
合肥贸昌房地产有限公司	27,275.50
广州创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85.00
厦门新沿线置业有限公司	147,152.00
张家港弘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77.00
成都蓉悦云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548.70
厦门浦悦房地产有限公司	248,657.00
厦门悦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5,522.00
海翼地产（随州）有限公司	-
丹阳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690.80
合计	2,068,826.60

注：上述担保为按经营惯例为商品房的承购人抵押贷款提供的阶段性连带责任担保，与各按揭银行签订房产抵押贷款合作协议书并约定期限为自楼宇按揭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按揭银行取得该房产权证和办妥抵押登记时。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及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7,500.00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8,750.00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6,250.00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375.00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7,500.00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8,750.00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375.00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750.00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1,110,900.00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国贸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730,000.00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国贸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230,000.00
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	抚州硕丰发投置业有限公司	9,430.00
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	四川隆和书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00.00
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	四川隆和书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250.00
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	四川隆和书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50.00
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	福州象兴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厦门国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厦门望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850.00
厦门国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厦门望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750.00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厦门国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厦门望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00.00
厦门国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厦门望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
厦门国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厦门望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
	合计	2,427,780.00

国贸股份子公司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主营融资性担保业务和工程担保业务。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其担保客户提供担保服务，相应客户已提供反担保措施。

（十）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主要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案件如下：

1、国贸股份重要涉诉案件进展情况

(1) 2017 年 6 月 26 日，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钰”）与厦门金海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峡投资”）签订委托银行贷款合同，约定由金海峡投资向东方金钰发放委托银行贷款 1 亿元，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2017 年 6 月 29 日，金海峡投资发放了 1 亿元委托银行贷款。期间金海峡投资认为东方金钰出现“可能影响债权实现”的违约情形，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诉前财产保全申请。

2018 年 6 月 1 日，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该案件，诉讼过程中，东方金钰将 7 块翡翠原料/原石质押予金海峡投资。2019 年 3 月 29 日，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东方金钰等债务人向金海峡投资偿还借款本金 1 亿元及利息，同时支持金海峡投资对质押的 7 块翡翠原料/原石享有质押权。2020 年 4 月 9 日，金海峡投资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对 7 块翡翠原料/原石进行的第一次司法拍卖、第二次司法拍卖及司法变卖均已流拍。2022 年 8 月 16 日，厦门中院裁定以 5,067,048.00 元的价格以物抵债,抵债手续已完成，我司已审批通过通过阿里拍卖平台精准获客方式处置前述 7 块翡翠原料/原石。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金海峡投资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9,500.00 万元。

(2) 2018 年 12 月，青投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简称“青投国际”）

将其对青海百河铝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青海百河”）的应收账款 6,283.89 万元用于向本公司子公司厦门国贸恒信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简称“恒信供应链”）申请保理融资款 5,000 万元，青海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青海投资”）就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因保理合同纠纷，2019 年 5 月，恒信供应链向厦门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2019 年 9 月，厦门仲裁委员会裁决青海百河向恒信供应链支付 6,283.89 万元及利息等，裁决青投国际、青海投资向恒信供应链连带支付保理本金 5,000 万元及利息。2020 年 6 月 19 日，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青海投资等十七家企业破产重整，并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裁定进行实质性合并重整。2021 年 12 月 23 日，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青海投资等十七家重整计划。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裁定批准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恒信供应链获得现金受偿 50 万元，其余债权转为股权和信托受益权。2022 年上半年，恒信供应链已收到货币资金 50 万元；转股所设立的青海省投瑞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完成工商登记，恒信供应链持有该合伙企业 6.8% 的股权份额；债权转信托受益权所需的信托平台已完成设立，恒信供应链持有 605.14 万份信托受益权。2022 年 7 月 13 日，西宁中院裁定确认《青海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十七家企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终结青海投资等十七家企业破产重整程序。

(3) 2021 年 1 月 4 日，厦门誉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联集团”）与子公司厦门国贸恒信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信供应链”）签订《委托贷款合同》，约定恒信供应链向誉联集团提供合计 14,900 万元的委托贷款，誉联集团及吕聪辉以其持有的合计 4,600 万股厦门农商行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吕聪辉、卓婀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22 年 3 月，誉联集团逾期支付利息，构成违约。恒信供应链于 2022 年 4 月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受理执行后，对被执行人名下财产进行查控，首位冻结部分出质股权并轮候查封其他财产。根据誉联集团与恒信供应链签订的债务清偿协议，誉联集团将其持有的 4100 万股厦门农商行股权（厦门市国资委核准价格为 3.02 元/股）用于偿还所欠恒信供应链部分债务。剩余被其他债权人查封的 500 万股股权向湖里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分两个案件立案，案号分别为（2022）闽 0206 执 3311 号、（2022）闽 0206 执 3310 号，执行标的合计为 1,622.01 万元），首封债权人已同意将首封的 425 万股厦门

农商行股权移送湖里法院处置，目前与法院沟通后续处置方案。

(4) 国贸股份与中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简称“上海化销”）、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国金山”）、上海国际商务有限公司（简称“上海商务”）因合同纠纷，于 2019 年 7 月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上海化销偿还本公司 10,424.80 万元款项并支付利息，要求中国金山、上海商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9 年 7 月，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该案件。2021 年 8 月，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确认国贸股份与上海化销、中国金山、上海商务存在合同关系，驳回了国贸股份其他诉讼请求。国贸股份不服，已于 2021 年 8 月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福建省高院已开庭，尚未出具二审判决。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国贸股份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坏账准备 9,382.33 万元。

2、信达股份重要涉诉案件进展情况

(1) 2017 年 3 月，信达股仏述山东中垠物流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垠”）买卖合同纠纷，请求判令山东中垠返还货款本金、逾期利息及违约金共计 17,874.30 万元。信达股份撤回起诉，后于 2020 年 1 月 2 日重新立案，2020 年 1 月 17 日冻结相关方兗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兗州煤业”）银行账户存款 23,266 万元，并于 2021 年 12 月完成续封。2022 年 6 月，法院一审裁定驳回信达股份起诉，同月信达股份提起上诉。2022 年 6 月 17 日信达股份提起上诉。2022 年 10 月福建省高院作出二审裁定撤销一审驳回起诉的裁定，指令由厦门中院审理。

(2) 2018 年 4 月，信达股仏述多伦绿满家生态养殖有限公司、重庆市绿满家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绿满家”）、重庆喜地来商贸有限公司、毛良模、内蒙古瑞达实业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毛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庆牧牛源牛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牧牛源”）买卖合同纠纷。2018 年 6 月法院作出调解书，多伦绿满家、重庆绿满家、重庆牧牛源应退还信达股份货款本金合计 47,842.69 万元。

因被告未履行调解书项下义务，信达股份于 2019 年 1 月申请强制执行。2021 年 5 月，重庆法院受理毛氏实业破产清算案。2021 年 6 月，向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2021 年 7 月，法院出具可执行资产的以物抵债裁定书。2021 年 9 月，信达股份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同月，被告申请破产重整。2021 年 11 月，信达股份提交《原则同意重整的意见》。2021 年 12 月法院轮候查封了多伦绿满家名下房产、综合用地等。2022 年 4 月，法院裁定重庆毛氏实业、绿满家公司重整。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信达股份累计收到回款 442.38 万元和作价 599.04 万元的 52 个车位所有权。2022 年 10 月，法院分别裁定重庆绿满家、毛氏实业重整案提交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 月底。

(3) 2018 年 6 月，信达股份子公司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诉李廷义、蒋秀股权转让纠纷，请求法院判令李廷义支付现金补偿及违约金暂合计 28,486 万元，蒋秀就前述义务承担连带责任。本案已申请财产保全。法院追加深圳市安尼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为第三人。2021 年 6 月判决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一审胜诉。2021 年 7 月李廷义、蒋秀上诉。2021 年 12 月二审维持原判。2022 年 1 月强制执行立案。2022 年 12 月参与李廷义持有深圳安尼股权竞拍并拍得该股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收到执行款 3,813.15 万元。

(4) 2019 年 12 月，信达股份因买卖合同纠纷起诉格尔木胜华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尔木胜华”），请求判令解除信达股份与格尔木胜华签订的涉案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格尔木胜华立即向信达股份返还未交货部分对应的预付款、违约金及律师费共计 1,958.51 万元。2020 年 7 月法院一审判决信达股份胜诉。同月，格尔木胜华提起上诉。法院已二审判决信达股份胜诉。2021 年 9 月信达股份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向法院申请参与分配。2022 年 4 月，信达股份收到部份案件终结本次执行裁定。2022 年 7 月、8 月，已收到剩余各案终结本次执行裁定。

2020 年 7 月，信达股份诉青海华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格尔木胜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易扬集团有限公司、林秀成、吴小丽、吴小平买卖合同纠纷。2020 年 8 月法院出具调解书，信达股份与林秀成、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达成调解协议。同月信达股份撤回对青海华鹏、格尔木胜华、易扬集团、吴小丽、吴小平的

起诉并于 2020 年 9 月另案起诉。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收到回款本金 90,000 万元及利息 8,525.83 万元。2020 年 9 月分两案起诉，要求青海华鹏支付货款本金及违约金，格尔木胜华返还履约定金及违约金、案涉购销合同未交货部分对应的预付款及违约金等合计为 231,754.53 万元，并已申请财产保全。一审于 2021 年 5 月开庭，2021 年 6 月再次开庭。2021 年 11 月两案均已收到信达股份胜诉的一审判决书。后被告均提起上诉。2022 年 9 月二审已开庭。

除上述未决诉讼和仲裁外，发行人无其他重大未决诉讼和仲裁情况。

（十一）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余额合计 4,020,425.10 万元，其中，用于担保的货币资金 3,305,670.04 万元，主要为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等各类保证金存款、结算担保金及银行借款抵押、公有住房专户等。受限资产明细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9月末公司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受限原因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货币资金	766,305.38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等各类保证金存款、结算担保金及银行借款抵押、公有住房专户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052.20	国债正回购、融券质押等
应收账款	-	银行借款抵押
应收票据	-	银行贴现融资和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21,631.10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银行授信质押
存货	1,865,770.11	仓单用于质押冲抵期货保证金、银行借款抵押、汽车合格证质押
固定资产	258,522.35	银行借款抵押、银行授信抵押、财产保全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87,849.20	银行借款抵押、财产保全担保
无形资产	84,134.74	借款抵押、开立承兑汇票授信抵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国债正回购质押
其他流动资产	178,118.24	承兑汇票授信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86.72	银行借款抵押、质押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货币资金	693,315.61	涉及诉讼，所有权受到限制；商品房预售监管资金；住房维修金等；国贸期货

		协定存款等
存货	12,674.81	涉及诉讼，所有权受到限制
应付票据	8,764.64	已背书、贴现但尚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合计	4,020,425.1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上述资产抵质押事项无重大变化。除以上所述事项之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的情况。

第五节 发行人信用状况

一、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一）本次债券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定，根据《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根据《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本次债项无评级。

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 AAA，评级展望稳定，该标识代表的含义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二）报告期内历次主体评级情况、变动情况及原因

发行人报告期内（含本次）主体评级为 AAA，未发生变动。

二、发行人其他信用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及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授信额度合计 3,032.77 亿元，已使用额度 1,652.20 亿元，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 1,380.58 亿元。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未结清关注类等贷款情况，亦不存在对已发行的公司债券或者其他债务有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仍处于继续状态的情形。

（二）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债务违约记录及有关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不存在债务违约记录。

（三）发行人及主要子公司境内外债券发行、偿还及尚未发行额度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及主要子公司境内外债券及其他直接债务融资情况明细：

单位：亿元、%

债券简称	发行人	发行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备注
19 信达 SCP001	信达股份	5	2019/1/3	2019/9/30	6.10	已兑付

债券简称	发行人	发行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备注
19 国贸地产 SCP001	国贸地产	3	2019/1/10	2019/8/8	4.04	已兑付
19 厦国贸 SCP001	国贸股份	10	2019/1/11	2019/7/10	3.30	已兑付
19 厦国贸 SCP002	国贸股份	10	2019/1/14	2019/7/12	3.40	已兑付
19 信达 SCP002	信达股份	5	2019/1/18	2019/7/17	5.90	已兑付
19 信达 SCP003	信达股份	5	2019/1/25	2019/10/22	5.95	已兑付
19 厦国贸 SCP003	国贸股份	10	2019/2/28	2019/11/25	3.00	已兑付
19 厦国贸 SCP004	国贸股份	20	2019/3/13	2019/12/6	3.00	已兑付
19 国贸地产 SCP002	国贸地产	1	2019/3/20	2019/9/16	3.89	已兑付
19 厦国贸控 SCP001	国贸控股	10	2019/3/25	2019/9/21	2.95	已兑付
19 信达 SCP004	信达股份	5	2019/3/29	2019/9/25	5.60	已兑付
19 信达 SCP005	信达股份	5	2019/3/29	2019/12/24	5.70	已兑付
19 信达 SCP006	信达股份	3	2019/4/4	2019/12/10	5.60	已兑付
19 厦国贸控 SCP002	国贸控股	10	2019/4/12	2019/9/27	2.95	已兑付
19 信达 SCP007	信达股份	2	2019/4/16	2019/11/22	5.70	已兑付
19 厦国贸控 SCP003	国贸控股	10	2019/6/28	2019/12/14	2.95	已兑付
19 厦国贸 SCP005	国贸股份	10	2019/7/8	2019/9/27	2.69	已兑付
19 厦国贸 MTN001	国贸股份	10	2019/7/23	2022/7/23	3.94	已兑付
19 国贸地产 SCP003	国贸地产	3	2019/8/6	2019/12/4	3.84	已兑付
19 国贸地产 SCP004	国贸地产	3	2019/9/11	2020/6/7	3.75	已兑付
19 厦国贸 MTN002	国贸股份	5	2019/9/19	2022/9/19	4.63	已兑付
19 厦国贸控 SCP004	国贸控股	5	2019/9/24	2019/12/21	2.70	已兑付
19 信达 SCP008	信达股份	5	2019/9/26	2019/12/20	4.90	已兑付
19 厦国贸 PPN001	国贸股份	5	2019/10/24	2022/10/24	5.20	已兑付
19 国贸地产 SCP005	国贸地产	3	2019/11/27	2020/3/11	3.70	已兑付
19 厦贸 Y1	国贸控股	6	2019/12/13	2022/12/13	4.50	已兑付
19 厦国贸 MTN003	国贸股份	5	2019/12/23	2022/12/23	4.60	已兑付
20 厦国贸 SCP001	国贸股份	10	2020/1/7	2020/4/3	2.70	已兑付
20 厦国贸 SCP003	国贸股份	10	2020/1/21	2020/10/16	2.50	已兑付
20 厦国贸 SCP004	国贸股份	10	2020/2/13	2020/11/6	2.45	已兑付
20 厦国贸 SCP005	国贸股份	10	2020/2/20	2020/11/16	2.30	已兑付
20 厦贸 Y1	国贸控股	15	2020/2/26	2023/2/26	3.70	存续
20 厦国贸 SCP006	国贸股份	20	2020/2/27	2020/8/25	2.30	已兑付
20 国贸地产 MTN001	国贸地产	3	2020/3/6	2023/3/6	3.45	存续
20 厦贸 02	国贸控股	5	2020/3/26	2025/3/26	3.68	存续
20 厦贸 01	国贸控股	10	2020/3/26	2025/3/26	3.23	存续
20 厦贸 Y3	国贸控股	6	2020/4/13	2023/4/13	3.63	存续
20 厦贸 Y5	国贸股份	5	2020/4/20	2023/4/20	3.60	存续
20 厦国贸 SCP007	国贸股份	10	2020/4/22	2020/6/30	1.70	已兑付
20 厦贸 G1	国贸股份	5	2020/4/27	2023/4/27	2.58	存续
20 厦国贸控 SCP001	国贸控股	5	2020/4/30	2020/7/29	1.68	已兑付
20 国贸地产 SCP001	国贸地产	3	2020/6/3	2021/2/28	2.79	已兑付
20 厦国贸控 SCP002	国贸控股	10	2020/6/17	2020/12/14	1.24	已兑付
20 厦国贸控 SCP003	国贸控股	5	2020/7/22	2020/12/19	1.59	已兑付
20 厦国贸控 SCP004	国贸控股	5	2020/7/23	2020/10/21	1.77	已兑付
20 厦贸 Y6	国贸股份	5	2020/7/28	2023/7/28	4.60	存续
20 厦国贸 SCP008	国贸股份	10	2020/8/6	2020/11/4	1.49	已兑付
20 厦国贸 SCP009	国贸股份	10	2020/8/25	2020/11/20	1.75	已兑付
20 厦国贸控 SCP005	国贸控股	5	2020/9/24	2020/12/23	2.00	已兑付

债券简称	发行人	发行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备注
20 厦国贸控 SCP006	国贸控股	5	2020/9/25	2020/12/24	2.45	已兑付
20 厦贸 G2	国贸股份	5	2020/10/26	2023/10/26	3.85	存续
20 厦国贸 SCP010	国贸股份	10	2020/10/27	2020/12/25	2.80	已兑付
20 厦国贸 SCP011	国贸股份	8	2020/10/28	2020/12/25	2.50	已兑付
21 厦国贸控 SCP001	国贸控股	6	2021/1/20	2021/9/30	2.98	已兑付
21 厦贸 01	国贸控股	19	2021/1/25	2026/1/25	4.03	存续
21 厦国贸控 SCP002	国贸控股	10	2021/1/26	2021/7/15	3.00	已兑付
21 厦国贸控 SCP003	国贸控股	10	2021/1/29	2021/7/28	3.10	已兑付
21 厦国贸 SCP002	国贸股份	5	2021/1/28	2021/7/27	3.00	已兑付
21 厦国贸 SCP005	国贸股份	10	2021/2/8	2021/8/6	3.70	已兑付
21 厦国贸 SCP006	国贸股份	10	2021/2/23	2021/7/23	3.50	已兑付
21 厦国贸 SCP007	国贸股份	20	2021/2/24	2021/8/23	3.49	已兑付
21 厦国贸控 MTN001	国贸控股	10	2021/3/2	2024/3/2	4.32	存续
21 厦国贸 SCP008	国贸股份	10	2021/3/3	2021/8/10	3.40	已兑付
21 厦国贸 SCP009	国贸股份	10	2021/3/5	2021/6/3	3.18	已兑付
21 厦国贸 SCP010	国贸股份	10	2021/4/2	2021/12/24	3.40	已兑付
21 厦国贸控 MTN002	国贸控股	5	2021/4/7	2024/4/7	4.35	存续
21 厦国贸控 SCP004	国贸控股	10	2021/4/13	2021/9/17	3.00	已兑付
21 国贸地产 MTN001	国贸地产	2	2021/4/26	2023/4/26	4.72	存续
21 厦国贸控 SCP005	国贸控股	10	2021/5/31	2021/11/26	3.04	已兑付
21 厦国贸控 MTN004	国贸控股	6	2021/6/18	2024/6/18	4.30	存续
21 厦国贸控 SCP006	国贸控股	8	2021/6/24	2021/12/22	3.10	已兑付
21 厦国贸控 MTN005	国贸控股	10	2021/7/23	2024/7/23	4.03	存续
21 厦国贸控 MTN006	国贸控股	9	2021/8/25	2024/8/25	3.98	存续
21 厦贸 Y1	国贸股份	6	2021/8/24	2023/8/24	4.28	存续
21 厦国贸控 SCP007	国贸控股	10	2021/8/31	2021/11/19	2.68	已兑付
21 厦国贸债 01	国贸控股	6.5	2021/9/2	2026/9/2	4.20	存续
21 厦国贸控 MTN007	国贸控股	8	2021/9/24	2024/9/24	4.18	存续
21 厦国贸控 SCP008	国贸控股	10	2021/10/21	2022/1/20	2.89	已兑付
21 厦国贸控 SCP009	国贸控股	10	2021/11/16	2022/3/16	3.03	已兑付
21 厦国贸控 SCP010	国贸控股	10	2021/11/23	2022/3/23	3.03	已兑付
21 厦国贸控 SCP011	国贸控股	5	2021/12/8	2022/4/2	2.99	已兑付
22 厦国贸 SCP001	国贸股份	10	2022/1/6	2022/6/24	2.99	已兑付
22 厦国贸 SCP002	国贸股份	10	2022/1/12	2022/9/29	2.91	已兑付
22 厦国贸 SCP003	国贸股份	10	2022/1/19	2022/5/13	2.70	已兑付
22 厦国贸 SCP004	国贸股份	10	2022/1/26	2022/4/26	2.50	已兑付
22 厦国贸 SCP005	国贸股份	10	2022/2/17	2022/8/12	2.60	已兑付
22 厦国贸 SCP006	国贸股份	10	2022/3/10	2022/6/30	2.75	已兑付
22 厦国贸 SCP007	国贸股份	10	2022/4/14	2022/7/13	2.55	已兑付
22 厦国贸 MTN001	国贸股份	15	2022/5/27	2025/5/27	4.27	存续
22 厦国贸控 SCP001	国贸控股	10	2022/3/10	2022/12/2	2.73	已兑付
22 厦国贸控 SCP002	国贸控股	7	2022/3/25	2022/12/20	3.05	已兑付
22 厦国贸控 SCP003	国贸控股	10	2022/3/30	2022/12/9	3.17	已兑付
PR 国贸 01	国贸物业	0.45	2019/9/9	2020/9/9	4.40	已兑付
PR 国贸 02	国贸物业	0.47	2019/9/9	2021/9/9	4.50	已兑付
国贸 03	国贸物业	0.53	2019/9/9	2022/9/9	4.70	已兑付
国贸 04	国贸物业	0.58	2019/9/9	2023/9/9	4.80	已兑付
国贸 05	国贸物业	0.62	2019/9/9	2024/9/9	4.80	已兑付

债券简称	发行人	发行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备注
国贸 06	国物业	0.67	2019/9/9	2025/9/9	4.80	已兑付
国贸 07	国物业	0.71	2019/9/9	2026/9/9	4.80	已兑付
国贸 08	国物业	0.76	2019/9/9	2027/9/9	4.80	已兑付
国贸 09	国物业	0.81	2019/9/9	2027/9/9	4.80	已兑付
国贸次	国物业	0.4	2019/9/9	2028/9/11	-	已兑付
高级美元票据 1.73 亿美元 (ISIN:XS2090972493)	中国正通	11.14	2020/1/21	2022/1/21	12.00	已兑付
国控香港美元债	国控香港	\$3.00	2021/12/13	2022/12/12	2.15	已兑付
22 厦国贸 SCP007	国贸股份	10	2022/4/14	2022/7/13	2.55	已兑付
22 厦国贸控 SCP004	国贸控股	10	2022/4/13	2022/9/30	2.81	已兑付
22 厦国贸控 SCP005	国贸控股	10	2022/4/18	2022/10/14	2.75	已兑付
22 厦国贸控 SCP006	国贸控股	10	2022/4/21	2022/10/18	2.70	已兑付
22 厦贸 01	国贸控股	3	2022/5/9	2025/5/9	3.32	存续
22 厦贸 02	国贸控股	3	2022/5/9	2027/5/9	3.58	存续
22 厦国贸控 GN001	国贸控股	3.4	2022/6/28	2025/6/28	3.59	存续
22 厦贸 K1	国贸控股	10	2022/7/18	2027/7/18	3.50	存续
22 厦国贸 MTN002	国贸股份	12	2022/8/15	2025/8/15	4.00	存续
22 厦贸 1A	国贸控股	2.07	2022/8/9	2023/8/8	2.80	存续
22 厦贸 1C	国贸控股	0.01	2022/8/9	2023/8/8	-	存续
22 国贸房产 MTN001	国贸地产	5	2022/8/18	2025/8/18	3.60	存续
22 厦国贸 SCP008	国贸股份	10	2022/8/31	2022/11/25	1.55	已兑付
22 厦国贸 SCP009	国贸股份	12.5	2022/9/8	2022/12/7	1.60	已兑付
22 厦国贸 SCP011	国贸股份	5	2022/9/20	2022/12/16	1.65	已兑付
22 厦贸 2C	国贸控股	0.01	2022/9/22	2023/9/21	-	存续
22 厦贸 2A	国贸控股	2.36	2022/9/22	2023/9/21	2.99	存续
22 厦贸 03	国贸控股	10	2022/9/27	2027/9/27	3.17	存续
22 厦国贸 SCP012	国贸股份	14	2022/9/28	2022/12/27	1.65	已兑付
22 厦国贸控 SCP007	国贸控股	10	2022/10/13	2023/7/7	2.40	存续
22 国房 01	国贸地产	6	2022/10/13	2025/10/13	3.80	存续
22 厦国贸控 MTN001	国贸控股	16	2022/10/31	2024/10/31	3.78	存续
22 厦国贸控 SCP008	国贸控股	10	2022/11/25	2023/8/22	2.99	存续
22 厦国贸 SCP013	国贸股份	20	2022/11/28	2023/3/28	2.51	存续
国贸控股 6.5%N20231201	国贸控股	2	2022/12/2	2023/12/1	6.50	存续
22 厦国贸控 SCP001	国贸控股	10	2023/1/6	2023/4/6	2.90	存续
22 厦国贸控 SCP002	国贸控股	10	2023/1/11	2023/7/10	2.97	存续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已到兑付日的债券均已按时足额兑付完毕。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已按照核准的用途或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发行人不存在擅自改变上述债券、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用途或违规使用上述债券、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发行的各类债券、债务

融资工具不存在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本部已取得交易商协会债务融资工具 DFI 资格，发行人本部已获批尚未发行的一般公司债券注册额度 24 亿元，已获批尚未发行的私募公司债券注册额度 50 亿元；已获批尚未发行的可续期公司债券注册额度 50 亿元。发行人子公司国贸股份已取得交易商协会债务融资工具 DFI 资格。

（四）其他影响资信情况的重大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内容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备查文件如下：

- 1、发行人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22 年第三季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2、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3、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4、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5、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6、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7、中国证监会同意本次注册发行的文件；
- 8、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本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募集说明书及摘要。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以自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到下列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发行人：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 4688 号国贸中心 A 栋 2901 单元

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 4688 号国贸中心 A 栋 29-30 楼

法定代表人：许晓曦

联系人：曾国元、苏惠雅、李雅静

联系电话：0592-5830970

传真：0592-5830990

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2 层

项目负责人：杨芳、林鹭翔

项目组成员：陈东辉、彭嘉俊、吴建、施纯利

联系电话：010-60837028

传真：010-60833504

联席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9 号金融街中心北楼 16 层

项目负责人：邓柏林

项目组成员：于思睿

联系电话：010-56800258

传真：010-66010583

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杰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项目负责人：董伟、冯俊豪

项目组成员：林剑山、林志伟

联系电话：010-88027267

传真：010-88027190

三、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本期债券发行期间，每日 9: 00-11: 30，14: 00-17: 00（非交易日除外）。

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本页无正文，为《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2023 年 2 月 15 日